

股票代號：3703

刊印日期：2020年4月30日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報

查詢網址：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continental-holdings.com



發言人資訊

發言人：林宗鋸經理

聯絡電話：(02)3701-2000

電子郵件：link@continental-holdings.com

代理發言人：劉嘉珩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3701-2000

電子郵件：liue@continental-holdings.com

欣陸投資控股及其主要子公司之地址、電話及公司網址

欣陸投控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電話：(02)3701-2000

網址：www.continental-holdings.com

主要子公司

大陸工程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電話：(02)3701-1000

網址：www.continental-engineering.com

大陸建設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電話：(02)3701-3000

網址：www.cccdevelopment.com

欣達環工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電話：(02)3701-5000

網址：www.hdec-corp.com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國禔、簡蒂暖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資訊：無，本公司未於海外發行有價證券

目錄 Contents

04	致股東報告書
05	公司簡介
05	公司設立及沿革
09	公司治理報告
09	組織系統
09	公司組織結構
10	主要部門組織職掌
12	董事會及經營團隊資料
12	董事資料
16	主要經理人資料
18	董事、監察人及副總經理級以上主管之酬金
20	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21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董事會運作情形
2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4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0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30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31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35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36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36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37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3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控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9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主要內容
39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重要人士辭職解任彙總情形
39	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公司董事長、執行長、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之應揭露資訊
40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變動情形
41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2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募資情形
43	資本及股份
43	股本來源
43	股東結構
44	股權分散情形
44	主要股東名單
45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45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6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6	員工及董事酬勞
46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營運概況
47	業務內容
47	業務範圍
49	產業概況
50	技術及研發概況
51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3	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市場分析
55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56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56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情形
58	最近二年度主要生產量值
58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量值

59	從業員工資料
60	環保支出資訊
61	勞資關係
62	職場安全
63	重要契約
68	財務概況
68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72	財務分析
75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77	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37	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172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3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73	財務狀況
174	財務績效
174	現金流量
175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6	風險管理及評估
177	其他重要事項
178	特別記載事項
178	關係企業
18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7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8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致股東報告書

欣陸投控在 2019 年面對嚴峻的市場景氣影響，營造事業與建設事業營收與獲利率皆較前一年度為低，合併營收為新台幣（以下同）226.65 億元，較 2018 年減少 9.9%，合併營業毛利率 12.1%，低於 2018 年的 14.8%；另認列營造事業的海外轉投資相關損失，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較 2018 年減少 5.14 億元。總結 2019 年稅後淨利為 0.97 億元，每股盈餘為 0.12 元，低於前一年的稅後淨利 19.42 億元和每股盈餘 2.36 元。

展望 2020 年的業務發展，營造事業基於 2019 年取得的「桃園捷運綠線 GC03 標 G07 站至北出土段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公共住宅統包工程」等指標專案，已為未來數年之營運蓄積相當成長動能；未來仍然會積極爭取軌道專案、高級住宅和商業大樓的工程，以充分利用多年來發展的核心能力與積累的工程實績。營造事業也會謹慎投入能源相關專案並運用核心能力來發展新市場，以參與新的成長領域。另外，亦將運用科技來增進工地安全、提升營運效率及管控營運風險。

建設事業位於台北信義區的指標建案「琢白」已完工交屋，其他於國內北、中、南都會區及海外地區的開發案則依計畫順利進行，將持續規劃定位精準的優質產品並為產品加值，以符合客戶的需求。除了目前大台北地區和中部都會區的專案，南部都會區以及海外的專案也可望陸續產生營收貢獻。

環工事業專注的水資源相關業務穩健成長，2020 年除了持續提升水資源相關業務之專業能力，也會審慎評估投入生質能源及廢棄物處理等環境工程領域，並將持續強化統包執行能力與營運效率。

欣陸投控將持續專注於管理子公司，規劃集團的經營策略並統籌集團的資源。展望未來，業外轉投資對集團財務之風險已經消弭，但外在經營環境的變化將更劇烈且不易預測，我們會更專注耕耘我們的核心領域，努力達成目標並提升企業價值。我們也將與成員公司共同辨別與管理主要營運風險，並投入更多心力來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長



公司簡介

公司設立及沿革

欣陸投控

設立日期：2010 年 4 月 8 日

資本額：新台幣 8,232,160 千元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證券代碼 3703）。集團事業群主要包括大陸工程公司、大陸建設公司與欣達環工公司；經營業務項目則涵蓋營造工程、不動產開發，以及環境工程等領域。

欣陸投控係由大陸工程公司以股權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自 1945 年成立以來，大陸工程公司以優越之工程品質及持續創新之精神，建立了卓越之經營實績。

為因應個別產業特性之經營需求，大陸工程公司與其子公司經重組成為欣陸投控集團，並將營造工程、不動產開發以及環境工程等事業單位依各自專業成立子公司，以增強經營之彈性與效率。欣陸投控則負責集團整體發展策略之擬訂、集團資源之整合運用、子公司之監理，以期在快速變遷的全球市場中，增進永續經營之能力，為客戶提供最佳服務與產品，為員工提供專業發展之環境，並為股東創造最大的企業價值。

主要子公司設立及沿革

大陸工程

設立日期：1945 年 12 月 29 日

資本額：新台幣 4,000,621 千元

大陸工程公司是欣陸投控最具代表性之子公司，也因為過去逾 70 年在台灣所參與的工程足跡遍及全台各地，於台灣工程史上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並成為台灣工程及營造領域最卓越的企業之一。

此外，大陸工程公司曾經參與多項海外工程，包括琉球、星馬、沙烏地阿拉伯、印度、港澳等地的專案，為當地提供基礎公共建設專業的服務。

半個多世紀以來，大陸工程公司參與的專案包括軍事設施、工廠、高速公路、隧道、橋樑及大眾運輸系統等國家大型基礎建設，亦累積了大陸工程公司在工程技術和公共建設的專業能力。其他亦多方參與興建醫院、旅館、商用辦公大樓、學校及教育研究園區等各類型建築。台灣民眾所熟悉的地標如圓山大飯店、清真寺、東海大學、高速公路圓山橋、北二高碧潭橋以及台灣高速鐵路等，亦都是大陸工程公司各時期具代表性的作品。

大陸建設

設立日期：2010 年 6 月 2 日

資本額：新台幣 6,001,589 千元

大陸建設公司是源自大陸工程公司建設事業處，專精於不動產開發、房地產租售等業務，負責住宅大樓、商業大樓、飯店及大規模社區造鎮等產品之投資、規劃、興建、與銷售等業務。大陸建設公司的經營策略，在建設品牌方面，以規劃能力、施工品質及售後服務效能為核心價值，致力成為建設品牌之標竿企業。在土地開發方面，以都市更新、大型專案及社區開發為長期土地開發方向，期能擴大個案開發規模，並累積土地存量。在產品規劃方面，將加強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以安全、健康及環保、節能之住宅與辦公大樓為主要訴求，並符合未來發展之趨勢。在行銷企劃方面，運用客戶資訊知識管理系統，有效掌握銷售通路，並強化公共休閒設施規劃經營能力，以創造產品之附加價值。在客戶服務方面，有效利用客訴及維修管理資訊系統，並結合外部資源，擴大客戶服務功能，以建立客戶對品牌之信賴度。

大陸建設公司經營理念亦秉持大陸工程公司優良傳統：以「服務客戶為尊」，希望經由了解及預期客戶需求，提供卓越品質的產品及服務。以「提升專業為榮」，希望經由系統培育、明確權責及知識傳承，持續提昇人力資源專業素質。以「創造價值為念」，希望經由完善計畫、節控成本及高效率的工作模式，致力創造最大價值。大陸建設自我期許成為世界級的建設開發公司，以達成在創新、品質、獲利及人才培育上締造最大價值的企業使命。

欣達環工

設立日期：2006年5月24日

資本額：新台幣 1,771,000 千元

欣達環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2006 年，原為大陸工程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成立宗旨即在透過環境工程之專業技術提供，提升台灣的居住環境和生活品質。為提高競爭力並增進財務及管理之綜效，2017 年 7 月，子公司大陸工程公司分割其欣達環工公司股權，透過後續整併，改由欣陸投控公司直接持股。

承襲大陸工程公司的環工技術和能力，欣達環工公司有效利用大陸工程公司的豐富工程經驗和工程專案統籌管理的優勢，參與國內新興的環境工程市場；透過陸續承攬各地方政府的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計畫、及放流水回收再利用之 BTO 計畫，展現從規劃、設計、建造乃至營運與維護的完整經驗與實力。

欣達環工公司主要著重於水務處理工程，特別是污水處理、淨水處理等工程計畫之承攬，也包含其相關研究分析、規劃設計、設備採購安裝、廠區興建、試營運、操作維護、以及設施擴建和升級等計畫之執行。為能夠提供客戶完整配套的專業服務，同時欣達環工公司亦與國內外一流的環境工程技術人才維持密切合作與互動，隨時更新及研發最新的環保科技，以確保欣達環工的人才和科技持續提升精進。目前旗下轉投資公司包含：北岸環保公司、富達營造公司、藍鯨水科技公司、泉鼎水務公司、埔頂環保公司與臨海水務公司。

近年重要里程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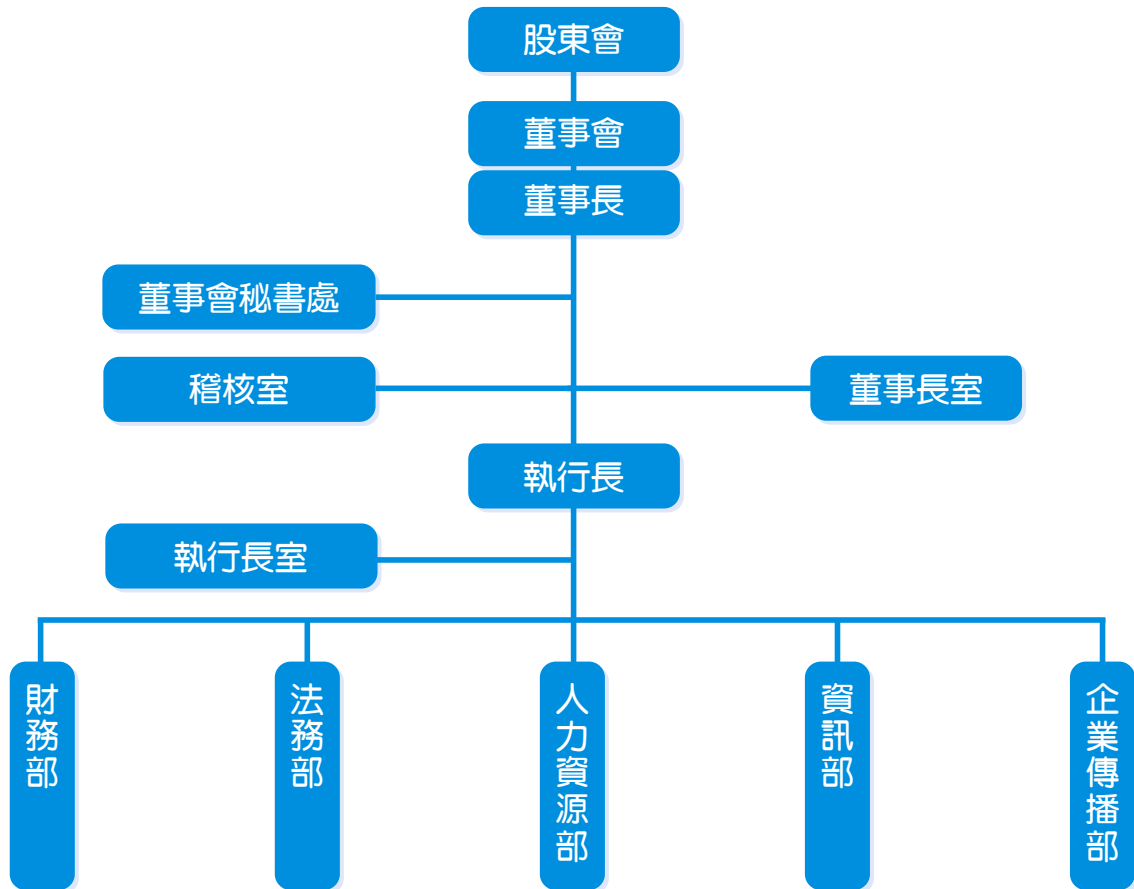
- 2019 年 欣達環工之「鳳山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案」第二期工程完工，進入全期營運供水。
大陸建設與馥敦飯店簽訂台北馥敦飯店南京館合建案，本案為全台飯店危老重建第一案。
大陸工程與聯合承攬團隊獲得「桃園捷運綠線 CG03 標地下段統包工程」。
大陸工程與聯合承攬團隊獲得「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公共住宅統包工程」。
大陸工程香港事業處獲得「香港啟德車站廣場第一階段項目工程」。
大陸建設與日商大和房屋合作進行高雄地區不動產投資，本案為大陸建設首度於高雄地區進行不動產開發。
- 2018 年 大陸工程獲得「桃園捷運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
大陸建設投資 BANGSAR RISING SDN. BHD.，進行吉隆坡高級住宅開發案。
欣達環工獲得「民間參與高雄市臨海污水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
- 2017 年 大陸工程得標「C211 標南台南北段南北段鐵路地下化工程」。
大陸工程得標廣慈博愛園區公共住宅統包工程。
大陸工程獲得「C214 標南台南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
大陸建設成立美國子公司 CDC US CORPORATION，投資舊金山飯店及高級住宅開發案。
欣達環工自大陸工程分割獨立，成為欣陸投控 100% 控股之子公司。
- 2016 年 欣達環工獲得「促進民間參與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
欣達環工獲得「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之興建、移轉、營運（BTO）計畫」。
欣達環工獲得「促進民間參與桃園市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
大陸工程獲捷運萬大 - 中和 - 樹林線台北市區 CQ840 區段標工程。
大陸工程獲捷運萬大 - 中和 - 樹林線台北市區 CQ850A 區段標工程。

- 2015 年 大陸工程成立 70 周年。
大陸工程獲得「香港啟德發展計畫 - 前跑道南面發展項目基礎設施工程第二期標案」。
大陸工程獲得香港特區政府土木工程拓展署之「蓮塘 - 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 - 合約六標案」。
大陸工程印度專案辦公室獲得印度「諾伊達 - 大諾伊達捷運工程案」。
大陸建設投資碩河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參與信義 A7-Taipei Sky Tower 開發案。
- 2014 年 大陸工程獲得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之萬大 - 中和 - 樹林第一期工程 CQ842 標。
大陸工程承攬之「台北都會區捷運信義線 CR580A 標 - 大安森林公園站及大安站暨東門站東側至信義安和站西側間隧道及共同管道工程」獲選為台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
大陸工程獲得「C2 標蘇花公路仁水隧道新建工程案」及「景美財訓所之地上權住宅興建案」。
大陸工程接獲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暨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建設計畫 CM01 區段標案。
大陸建設以過半股權，投資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並進行吉隆坡酒店式公寓開發案，正式進軍馬來西亞。
- 2013 年 大陸工程獲得印度拉賈斯坦邦之齋浦爾捷運標案。
大陸工程獲得印度新德里土木工程大型標案。
大陸工程獲得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 CJ930 標。
大陸建設為拓展台中業務成立台中辦公室。
- 2012 年 大陸工程馬來西亞子公司接獲馬來西亞巴生谷捷運系統專案計畫隧道工程。
大陸工程獲得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 CJ910 標。
大陸工程獲得國家會展中心 (南港展覽館擴建) 之機電工程標。
大陸工程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土木工程拓展署之「工程編號：7710CL- 田廈路及丹桂村路擴闊工程」標。
大陸工程獲得香港「梅窩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及橫塘與魚光村污水收集系統工程」標。
大陸工程成立馬來西亞子公司。
大陸工程獲得澳門特別行政區「C360- 輕軌一期路氹城段建造工程」標。
大陸工程及印度子公司合資承攬德里捷運公司第三期工程之標案 (CC04)。
- 2011 年 欣達環工獲得台灣自來水公司清洲淨水場新建工程。
大陸工程獲得香港昂船洲 (Stonecutter island) 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 - 排放水隧道及消毒設施工程。
- 2010 年 欣陸投控由大陸工程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成為擁有大陸工程 100% 股份之母公司。
大陸建設自大陸工程建設事業處分割獨立，成為欣陸投控 100% 控股之子公司。
大陸工程獲得台鐵「CL-314 標山里隧道至台東車站路段土建工程」。
大陸工程獲得印度「班佳洛爾市 (Bangalore) 的地鐵捷運工程隧道標案 BMR-UG02」。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董事會秘書處

- (1) 負責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會議籌備及議事行政，並提供董事執行職務所需相關資源或協助。
- (2) 負責成員公司大陸工程、大陸建設及欣達環工董事會議事事務。
- (3) 負責股東會會議規劃、準備及相關議事運作。
- (4) 協助辦理資訊揭露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 (5) 協助規劃公司治理相關事宜。

2、董事長室

董事長之行政幕僚單位。

3、稽核室

- (1)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確實履行其有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責任。
- (2) 檢查及覆核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4、執行長室

執行長之行政幕僚單位。

5、財務部

- (1) 在適當管控集團財務與稅務風險下，規劃與執行集團的財務策略以提升股東報酬率。
- (2) 提供即時與正確集團財務資訊並彙整、追蹤預算執行，以利經營決策與營運管理。
- (3) 依法完成財務、稅務申報並遵循上市公司相關法令。

5.1 財務組：

- 1) 規劃與執行集團財務策略。
- 2) 管控集團財務風險。
- 3) 管理公司資產與負債。
- 4) 協助執行上市公司相關法令遵循並維護投資人關係。

5.2 會計組：

- 1) 規劃與訂定集團會計政策與制度。
- 2) 管控集團稅務風險。
- 3) 管理公司與集團預算。
- 4) 依法完成財務、稅務申報。
- 5) 執行上市公司相關法令遵循。

6、人力資源部

- (1) 集團人力資源策略規劃與管理
- (2) 制定欣陸投控及其轄下子(分)公司人力資源管理之策略方向與原則綱領，確保人力資源規劃與管理符合公司之發展策略與業務運作。
- (3) 確保集團內各公司有一致之人力資源雇用承諾與道德準則。

7、資訊部

- (1) 擬訂公司資訊政策與資訊作業權責劃分原則，並制訂執行細節。
- (2) 資訊新技術引進之評估與規劃。
- (3) 資訊安全政策管理之規劃、建立、實施與監控。
- (4) 建立資訊安全異常事件之管控機制，並負責相關應變作業之實施。

8、法務部

- (1) 協助規劃執行集團公司治理架構，確保法規遵循。
- (2) 就法務層面執行子公司監理，控管重大法律風險。
- (3) 協助管理集團重大訴訟與法律爭議。
- (4) 協助管理集團具有策略重要性之專案 (如併購、投資或 JV 等) 。
- (5) 訂定並執行公司法務作業管理辦法與印章管理辦法。

9、企業傳播部

- (1) 集團整體企業聲譽與品牌形象之規劃與管理
- (2) 制定規範及管理機制，以建立與提升集團各公司企業形象及企業品牌。
- (3) 建立及強化集團媒體關係。
- (4) 規劃及發展集團內部溝通，強化集團企業文化。

二、董事會及經營團隊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 註冊地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股)	比率 (%)	股數 (股)	比率 (%)
董事長	殷琪	女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09.11.2	903,298	0.11	903,298	0.11
董事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良吉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09.11.2	160,525,200	19.50	206,025,200	25.02
		男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09.11.2	-	-	-	-
董事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郭蕙玉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09.11.2	160,525,200	19.50	206,025,200	25.02
		女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09.11.2	-	-	-	-
董事	漢德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黃金龍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15.5.22	63,755,667	7.74	63,755,667	7.74
		男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18.6.5	-	-	-	-
獨立 董事	高德榮	男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10.6.29	-	-	-	-
獨立 董事	莊謙信	男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15.5.22	-	-	-	-
獨立 董事	李宗黎	男	中華民國	2018.6.5	3	2015.5.22	-	-	-	-

註 1：現在持有股份為 2020.4.14 停止過戶日之股數資料

註 2：董事為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資料詳第 14 頁

註 3：董事於最近年度曾任職於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者：無

註 4：本公司無董事長與總經理同一人之情形

單位：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股)	比率 (%)	股數 (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經濟系	大陸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台橡(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董事長 American Bridge Holding Co. 董事		無		無
	-	-	-	-	政治大學法律系	大陸建設(股)董事長 萬國商業開發(股)董事長 Bangsar Rising SDN.BHD 執行董事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執行董事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董事 CDC US Corp. 董事兼執行長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Manager Trimosa Holding LLC, Manager 950 Investment LLC, Company Manager 950 Property LLC, Company Manager 950 Hotel Property LLC, Company Manager 財團法人三聯科技教育基金會理事 台灣產物保險(股)薪資報酬委員會委 員 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總會理事 緯創資通(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230,000	0.03	-	-						
	-	-	-	-	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教育心理碩士 美國商業銀行副總裁 瑞士銀行資深顧問 台新票券金融公司董 事長 台灣票券集保結算公 司董事長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常 務董事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執行顧問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顧問		無		無
	-	-	-	-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Pan Asia Corp. Managing Director 台橡(股)公司董事 大陸建設(股)公司董事 大陸工程(股)公司董事 萬國商業開發(股)董事 漢德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維達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曦暉(股)公司董事長 茂實(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嘉彰(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	-	-	-	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 究所法學碩士 美國愛荷華大學企管 碩士 臺灣大學商學士	緯創軟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Taiwan Opportunities Fund Limited 董 事 蔚藍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	-	-	-	美國賓州大學 Wharton 學院博士班 美國 Drexel 大學 MBA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商學碩士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貿 組畢業	豆厚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茂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9.8%）
漢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茂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9.8%）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茂實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潔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董事資料

職稱 姓名	條件：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殷琪			✓	✓		✓			✓	✓	✓	✓	✓	0
董事 張良吉			✓	✓		✓	✓	✓	✓	✓	✓	✓	✓	1
董事 郭蕙玉			✓	✓	✓	✓	✓	✓	✓	✓	✓	✓	✓	0
董事 黃金龍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高德榮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莊謙信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李宗黎	✓	✓	✓	✓	✓	✓	✓	✓	✓	✓	✓	✓	✓	1

註 1：符合獨立性情形

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主要經理人資料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 任 日 期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執行長	張方欣	女	中華民國	2018.10.8	-	-	-	-	
總稽核	徐慶堂	男	中華民國	2016.5.23	-	-	-	-	
副總經理	劉嘉玲	女	中華民國	2010.10.18	-	-	-	-	
副總經理	蔡兆誠	男	中華民國	2018.2.22	-	-	-	-	
副總經理	連上賀	男	中華民國	2018.7.16	-	-	-	-	
副總經理	闕孝賓	男	中華民國	2018.10.8	-	-	-	-	
財務主管	林宗錕	男	中華民國	2018.11.13	-	-	-	-	
會計主管	林怡汝	女	中華民國	2019.5.7					
會計主管	李汶瑾 (2019.4.8 辭任)	女	中華民國	2018.6.19	650,000	0.08	-	-	

註 1：最近年度曾任職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者：無

註 2：現在持有股數為 2020.4.14 之停止過戶日資料

註 3：本公司無執行長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之情形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	-	Cornell University MBA	大陸工程(股)董事 大陸建設(股)董事 萬國商業開發(股)董事 欣達環工(股)董事 CDC US 董事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BHD 董事 Bangsar Rising SDN BHD 董事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董事	無	無	無	無
	-	-	University of Hartford MS in Insurance	無	無	無	無	無
	-	-	Boston University MS in Public Relations	無	無	無	無	無
	-	-	臺灣大學法律系	大陸工程(股)公司 副總經理 欣達環工(股)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成功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大陸工程(股)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Fordham University MBA	大陸工程(股)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University of Illinois MS in Finance	欣達環工(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中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	-	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MBA	無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監及副總級以上主管酬金

1.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之酬勞 (C)(註 1)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殷琪	7,200	7,200	-	-	-	-	-	80	7.42%	7.42%
董事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良吉	600	15,600	-	-	-	-	-	60	0.62%	16.08%
董事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郭蕙玉	600	600	-	-	-	-	-	-	0.62%	0.62%
董事	漢德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黃金龍	600	600	-	-	-	-	-	120	0.62%	0.74%
獨立董事	高德榮	1,300	1,300	-	-	-	-	250	250	1.6%	1.6%
獨立董事	莊謙信	1,300	1,300	-	-	-	-	180	180	1.53%	1.53%
獨立董事	李宗黎	1,300	1,300	-	-	-	-	150	150	1.49%	1.49%

註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性：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為董事酬勞。考量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並參考國內外董事酬金結構與趨勢，本公司第 3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董事酬金改以固定報酬給付不提撥董事酬勞，並區分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
2.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皆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依各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參與相關委員會會議之討論及決議，獨立董事酬金之給付係考量其參與程度，並視公司營運績效及同業水準給予合理之報酬。

註 2：2019 年度不提撥董事酬勞。

註 3：因業務執行提供 2 台座車使用，1 台購買格價為 2,500 千元，1 台租賃座車全年租金 924 千元。

2. 執行長及副總經理級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張方欣	14,453	24,695	-	-	2,174	4,048
副總經理	連上賀						
副總經理	闕孝賓						
副總經理	蔡兆誠						
副總經理	劉嘉玲						

註 1：因業務執行提供 3 台座車使用，2 台座車成本共計 2,820 千元，1 台租賃座車全年租金 790 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	-	-	-	-	-	-	-	-	-	7.42%	7.42%	無
-	-	-	-	-	-	-	-	-	-	0.62%	16.08%	無
-	-	-	-	-	-	-	-	-	-	0.62%	0.62%	無
-	-	-	-	-	-	-	-	-	-	0.62%	0.74%	無
-	-	-	-	-	-	-	-	-	-	1.6%	1.6%	無
-	-	-	-	-	-	-	-	-	-	1.53%	1.53%	無
-	-	-	-	-	-	-	-	-	-	1.49%	1.49%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768	-	1,268	-	17.93%	30.94%	無

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闕孝賓、連上賀、蔡兆誠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劉嘉玲	劉嘉玲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連上賀、闕孝賓、蔡兆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方欣	張方欣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財務長	張方欣	0	1,333	1,333	0.37%
總稽核	徐慶堂				
副總經理	劉嘉玲				
副總經理	蔡兆誠				
副總經理	連上賀				
副總經理	闕孝賓				
財務主管	林宗錕				
會計主管	林怡汝				

註 1：上列 2019 年員工酬勞金額為暫估分派金額

(四) 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副總級以上主管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	13,480	28,740	13.89%	29.62%	13,614	28,879	0.7%	1.48%
執行長及副總級主管	17,395	30,011	17.93%	30.94%	12,941	26,370	0.67%	1.36%

給付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請參照第 18 頁董事酬金註 1 說明

經理人：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五為員工酬勞。本公司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薪資係考量公司內部薪資平衡及參考市場行情，並就其職級、學經歷與職責等項目，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獎金係依當年度公司獲利情形，並參酌其職務、貢獻、績效目標達成率及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訂定之，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019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殷琪	6	0	100%	
董事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良吉	6	0	100%	
董事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郭蕙玉	5	1	83%	
董事	漢德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黃金龍	5	1	83%	
獨立董事	高德榮	6	0	100%	
獨立董事	莊謙信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宗黎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2019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全體獨立董事皆親自出席，獨立董事出席率為 100%。

截至年度印刊日止，2020 年董事會開會 2 次，全體獨立董事皆親自出席，獨立董事出席率為 100%。

一、(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019/3/21	第 4 屆第 7 次	1.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3.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全體出席董事 決議通過
2019/5/7	第 4 屆第 8 次	1. 本公司會計主管人事異動及薪酬案 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二)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第 4 屆第 7 次，審查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時黃金龍董事迴避審議。

三、董事會強化職能情形：(1)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之召集、集會、議事及決議之運作，皆遵循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所公告之準則、辦法等之規定，公司內部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職權規章等相關作業辦法。(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 5 月 22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該二委員會成員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上述委員會主要為董事會之預審機構，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及發揮監理功能。(3) 本公司董事長無兼任公司經理人職務。

2019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 / 講座	時數
殷琪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 / 講座	時數
張良吉	2019.0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競爭力	3
	2019.0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	3
郭蕙玉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黃金龍	2019.12.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3
	2019.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韌性實務篇—董監事與高階主管應變能力	3
高德榮	2019.8.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研習班	3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莊謙信	2019.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競爭力	3
	2019.9.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	3
	2019.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2019.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李宗黎	2019.11.21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2019.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 2015 年第三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由三席獨立董事組成，第四屆董事會全體成員推舉高德榮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委員運作除遵循公司法、證交法及其他主管機關公告之準則及辦法等，公司內部並訂有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之目的：

-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其獨立性與績效
-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審計委員會並依下列主要職權訂定年度工作計劃：

-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2019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1) 審閱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等議案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安候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等議案並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通過。

(2) 審查 2019 年第 1 季 ~ 第 3 季財務報告

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由本審計委員會審查第 1 季 ~ 第 3 季財務報告，並提報董事會。

(3) 審查規章修訂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及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4) 審查本公司會計主管聘任人事異動及薪酬案

(5) 審查 2020 年度預算案

(6) 審查 2019 年度稽核計畫修正案及 2020 年度稽核計畫

本公司 2019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共計 5 次 (A)，出席情形如下：

委員會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及委員	高德榮	5	0	100%	
委員	莊謙信	5	0	100%	
委員	李宗黎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 2019 年度運作情形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第 14-5 列事項	執行情形
2019/3/20	第 4 屆第 6 次	1. 造具本公司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照案通過
		2. 本公司 2018 年度盈餘分派案	✓	修訂通過
		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	照案通過
		4.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	
		5. 出具本公司 201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6.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	✓	
2019/5/7	第 4 屆第 7 次	1. 提報本公司 2019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	照案通過
		2. 本公司會計主管人事異動及薪酬案	✓	
		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	
2019/8/13	第 4 屆第 8 次	1. 提報本公司 2019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	照案通過
2019/11/6	第 4 屆第 9 次	1. 提報本公司 2019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	照案通過
2019/12/19	第 4 屆第 10 次	1. 本公司 2020 年度預算案		照案通過
		2. 本公司 2019 年度稽核計畫修正案	✓	
		3. 本公司 2020 年度稽核計畫案	✓	

(二) 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2019 年度審計委員會議案無利害關係議案。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稽核室工作報告。內部稽核主管每月並將查核情形發送查核報告予審計委員會，使審計委員會適時及時掌握公司內部稽核狀況，委員會委員會議之外如有意見或疑問，平時即以電子郵件、電話、傳真等方式隨時與稽核主管或其他相關經理人連絡溝通，溝通狀況良好。

2019 年度主要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19/1~2019/12	稽核主管單獨向審計委員報告	1. 2019 年度 1~12 月稽核工作報告 2.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規劃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約 3~4 次與審計委員溝通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工作規劃並定期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2019/3/20	第 4 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	審核 2018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送董事會核決。
2019/11/6	第 4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	稽核室工作報告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提報董事會。
2019/12/19	第 4 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	稽核室工作報告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提報董事會。
		審核 2019 年度稽核計畫修正案 審核 2020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討論通過，提送董事會核決。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就財務年報查核結果及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報核閱結果、公司治理單位建議、及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委員針對報告與會計師雙向溝通及諮詢，溝通管道及狀況良好。

2019 年度主要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19/3/20	第 4 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查核情形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3. IFRS16 租賃之適用 4.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風險說明 5. 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說明 6. 就審計委員所提出的問題溝通與釐清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送董事會核決。
2019/5/7	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 2019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審閱情況 2. 重要會計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說明 3. 就審計委員所提出的問題溝通與釐清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報董事會。
2019/8/13	第 4 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 2019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2. 重要會計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說明 3. 就審計委員所提出的問題溝通與釐清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送董事會核決。
2019/11/6	第 4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 2019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2. 重要會計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說明 3. 就審計委員所提出的問題溝通與釐清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提送董事會核決。

上述事項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否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並訂定各委員會組織規程，足夠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	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是		<p>(一) 已訂定，並設有投資人服務由權責部門負責處理股東之意見。</p> <p>(二) 本公司隨時注意本公司股票交易動態，於必要時要求股務代理機構提供相關資訊，隨時掌握變動情形。</p> <p>(三) 已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並由稽核單位執行相關措施，以確保風險控管機制。</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檢舉處理辦法」、「防制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重大訊息處理程序」，規範公司內部人禁止利用市場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配合主管機關宣導。</p>	無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是		<p>(一)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 7 席中，女性成員共二席，全體董事由財務、會計、法務及與本公司相關產業之專業人員組成。</p> <p>(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針對重大財務業務、內控制度、關係人交易及經理人合理報酬等議題審議並給予適當建議。</p> <p>(三) 本公司於 2019 年 8 月 13 日第 4 屆第 7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第 4 屆第 10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將於 2020 年度進行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提送董事會，本公司 2019 年簽證會計師評核結果業經 2020 年 3 月 20 日第 4 屆第 11 次審計委員會及第 4 屆第 13 次董事會審核通過，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及簡蒂暖會計師出具之聲明書 (註 1)，經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及簡蒂暖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註 2)，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p>	無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	是		<p>本公司設有董事會秘書處負責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負責執行股東會及董事會所需相關之議事行政。</p>	無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是		<p>本公司各權責單位依職掌範圍保持與利害關係人暢通之溝通管道，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網站設有意見回覆及廠商登錄，由發言人或專責部門妥適回應相關重要議題。2019 年已盡責回應各利害關係人之需求，維持良好互動關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利害關係人</th> <th>關注議題</th> <th>溝通方式與頻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客戶 / 消費者</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於欣陸集團的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產品安全及風險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專責部門主管回應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 滿意度調查與售後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承攬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針對購屋客戶，於簽約、交屋、維修等三個時點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不定期舉行房屋健檢及裝修說明會。 </td> </tr> </tbody> </table>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與頻率	客戶 / 消費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於欣陸集團的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產品安全及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專責部門主管回應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 滿意度調查與售後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承攬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針對購屋客戶，於簽約、交屋、維修等三個時點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不定期舉行房屋健檢及裝修說明會。 	無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與頻率								
客戶 / 消費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於欣陸集團的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產品安全及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專責部門主管回應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 滿意度調查與售後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承攬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針對購屋客戶，於簽約、交屋、維修等三個時點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 不定期舉行房屋健檢及裝修說明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利害關係人</th> <th>關注議題</th> <th>溝通方式與頻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員工</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勞資關係與福利 職場安全 人才培育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召開勞資會議，加強勞雇關係，保障勞工權益。 每月召開主管會議，加強管理階層與同仁的對談與溝通。 建置 Idea Box 員工建議信箱，提供員工透明暢通的內部溝通機制。 定期 / 不定期安排安衛教育訓練及工地巡檢，建立工作場所安全意識。 完善的人才培訓制度，涵蓋專案管理、外語能力、工程法務、資訊軟體、工程專業等面向課程。 不定期進行電話訪談或親自拜訪員工。 </td> </tr> <tr> <td>合作夥伴</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選商標準 顧客隱私 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定期廠商拜訪與 Email 溝通。 不定期親自拜訪及訪談。 </td> </tr> <tr> <td>股東 / 投資人 / 金融機構</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續策略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 風險控管 資訊揭露透明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舉辦股東大會及法人說明會。 每年發行公司年報。 每季公告公司財務報表。 不定期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重大訊息。 於企業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定期 / 不定期公布相關訊息。 網址：http://www.continental-holdings.com/zh/investor_relations-zh </td> </tr> <tr> <td>政府機關</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場安全 法規遵循 產品風險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公會團體表達意見，提供政府機關招標參考。 履約期間與主辦工程機關召開定期會議。 </td> </tr> <tr> <td>媒體</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重大訊息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至少舉辦 1 次記者會及 1~2 次媒體餐敘。 不定期安排媒體專訪，提供相關訊息，使社會大眾所關注的議題獲得正確資訊。 不定期透過電話 / Email 交流。 </td> </tr> <tr> <td>鄰近社區</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專案實施之社區衝擊影響 職場安全 環境保護與生態保育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時，舉辦至少 1 次公開說明會。 不定時舉辦工程里程碑相關典禮、工地參訪、專案說明會等敦親睦鄰活動，建立良善關係。 </td> </tr> </tbody> </table>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與頻率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勞資關係與福利 職場安全 人才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召開勞資會議，加強勞雇關係，保障勞工權益。 每月召開主管會議，加強管理階層與同仁的對談與溝通。 建置 Idea Box 員工建議信箱，提供員工透明暢通的內部溝通機制。 定期 / 不定期安排安衛教育訓練及工地巡檢，建立工作場所安全意識。 完善的人才培訓制度，涵蓋專案管理、外語能力、工程法務、資訊軟體、工程專業等面向課程。 不定期進行電話訪談或親自拜訪員工。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選商標準 顧客隱私 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定期廠商拜訪與 Email 溝通。 不定期親自拜訪及訪談。 	股東 / 投資人 / 金融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續策略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 風險控管 資訊揭露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舉辦股東大會及法人說明會。 每年發行公司年報。 每季公告公司財務報表。 不定期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重大訊息。 於企業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定期 / 不定期公布相關訊息。 網址：http://www.continental-holdings.com/zh/investor_relations-zh 	政府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場安全 法規遵循 產品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公會團體表達意見，提供政府機關招標參考。 履約期間與主辦工程機關召開定期會議。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重大訊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至少舉辦 1 次記者會及 1~2 次媒體餐敘。 不定期安排媒體專訪，提供相關訊息，使社會大眾所關注的議題獲得正確資訊。 不定期透過電話 / Email 交流。 	鄰近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專案實施之社區衝擊影響 職場安全 環境保護與生態保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時，舉辦至少 1 次公開說明會。 不定時舉辦工程里程碑相關典禮、工地參訪、專案說明會等敦親睦鄰活動，建立良善關係。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與頻率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勞資關係與福利 職場安全 人才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召開勞資會議，加強勞雇關係，保障勞工權益。 每月召開主管會議，加強管理階層與同仁的對談與溝通。 建置 Idea Box 員工建議信箱，提供員工透明暢通的內部溝通機制。 定期 / 不定期安排安衛教育訓練及工地巡檢，建立工作場所安全意識。 完善的人才培訓制度，涵蓋專案管理、外語能力、工程法務、資訊軟體、工程專業等面向課程。 不定期進行電話訪談或親自拜訪員工。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選商標準 顧客隱私 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定期廠商拜訪與 Email 溝通。 不定期親自拜訪及訪談。 																						
股東 / 投資人 / 金融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續策略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 風險控管 資訊揭露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舉辦股東大會及法人說明會。 每年發行公司年報。 每季公告公司財務報表。 不定期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重大訊息。 於企業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定期 / 不定期公布相關訊息。 網址：http://www.continental-holdings.com/zh/investor_relations-zh 																						
政府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場安全 法規遵循 產品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公會團體表達意見，提供政府機關招標參考。 履約期間與主辦工程機關召開定期會議。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重大訊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至少舉辦 1 次記者會及 1~2 次媒體餐敘。 不定期安排媒體專訪，提供相關訊息，使社會大眾所關注的議題獲得正確資訊。 不定期透過電話 / Email 交流。 																						
鄰近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專案實施之社區衝擊影響 職場安全 環境保護與生態保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時，舉辦至少 1 次公開說明會。 不定時舉辦工程里程碑相關典禮、工地參訪、專案說明會等敦親睦鄰活動，建立良善關係。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是		<p>(一) 公司設有網站定期揭露公司治理及財務業務等資訊。</p> <p>(二) 公司設置中英文網站，由專責部門負責資訊揭露與更新，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三) 本公司依規定於每年 3 月底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依證交法第 36 條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第 1 季、第 2 季及第 3 季終了後 45 日內，公告並申報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並經會計師核閱及提報董事會之財務報告。</p> <p>無</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是		<p>(一)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及集團內各公司均致力於創造員工最佳福祉，公司建立人性化管理制度，注重員工溝通交流管道，隨時提供康健及福利資訊，提供團體保險及健康檢查，辦理教育訓練精進員工專業技能與職涯發展，成立福委會及社團與舉辦各項活動促進員工交流。另本集團聘雇原住民及障礙人士之員工比例遠高於法令規定，建立一個勞資和諧的環境。</p> <p>(二) 投資者關係：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更新資料，使投資者得以隨時掌握訊息，並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p> <p>(三) 供應商關係：訂定集團採購政策，敘明本公司之採購原則與精神，並作為採購人員執行採購業務之準則，以期創造公司最高價值，並與供應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先行審查有關利害關係人交易等行為。</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及經驗，且不定期參與相關教育訓練，請參考第 21 頁董事進修情形。</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集團內各公司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施行自行檢查，本公司亦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以確保各項作業規範及執行均符合控制要素並實際達到風險管理。</p> <p>(七)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無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就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執行業務範圍購買責任保險，每年投保額度為 USD10,000 千元。</p> <p>無</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就公司治理部分自行評估，並未發現重大缺失需改善之情事。</p>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受文者：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聲明本會計師受託執行 貴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工作，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之相關獨立性要求。

說明：本事務所之獨立性規範包括：所有成員之個人獨立性(財務利益、融資保證、僱用關係等)、與客戶間的商業關係、會計師輪調制度，以及非審計服務等政策與程序。茲就重要規範與遵循事項說明如下：

一、獨立性重要規範

- (一) 要求事務所、事務所人員及其他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包含聯盟事務所人員)，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維持獨立性。
- (二) 禁止任何人員從事(直接或間接)內線交易、誤用內部訊息或任何可能造成在證券或資本市場上的誤導行為。同時每年取得事務所人員已遵循獨立性政策及程序之聲明書。
- (三) 對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財務報表之查核案件，如主辦會計師、會簽會計師、品質管制複核會計師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子公司查核會計師之承辦期間已達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或法令所規定之期限，要求輪調。
- (四) 對提供之服務辨認及評估可能影響獨立性之情況，採取適當措施消弭該影響，或將其降低至可接受之程度。必要時，終止該案件之委任。

二、獨立性政策遵循之監督

- (一) 事務所透過線上系統，控管所有成員是否完成年度獨立性聲明書
- (二) 以定期抽查方式查核成員個人對於獨立性遵循狀況，並透過個人投資申報系統檢視副理(含)級以上人員是否依規定申報個人投資異動情形。
- (三) 監督及抽查案件會計師的輪調狀況，包含會計師的案件簽證期間以及提供的非審計服務的適當性等。
- (四) 遇有違反獨立性政策，違反的成員(包括合夥人)將交由風險與獨立性委員會依據獨立性紀律政策處理。並視違反情節及性質之輕重予以採取適當懲處行動。

綜上，本會計師受託執行 貴公司民國108年度之財務報表查核工作，已保持嚴謹公正之態度及超然獨立之精神，並無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所規定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曾國禔
簡蒂暖



民國 109 年 02 月 20 日

註 2 :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 (一) 評估年度：2019 年度
(二) 評估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曾國禔會計師、簡蒂暖會計師
(三) 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訂定：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有	無
1	會計師現受本公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
2	會計師曾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
3	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4	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5	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
6	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
7	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
8	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
9	有與查核案件有關或有公費		✓
10	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11	卸任一年以之內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2	要求審計小組成員接受本公司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
13	本公司為降低公費，對會計師施加壓力，使其不當的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
14	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職稱 姓名	條件：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高德榮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莊謙信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李宗黎	✓	✓	✓	✓	✓	✓	✓	✓	✓	✓	✓	✓	1	

註 1：符合獨立性情形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五)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第四屆董事會全體成員並推舉莊謙信獨立董事為召集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予以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要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1)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席、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2. 本屆委員任期：2018 年 6 月 5 日至 2021 年 6 月 4 日。2019 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委員會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 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及委員	莊謙信獨立董事	4	0	100%	
委員	高德榮獨立董事	4	0	100%	
委員	李宗黎獨立董事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 2019 年度運作情形、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019.3.20	第 4 屆第 5 次	1. 2018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 2018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考核及獎金案 3. 本公司經理人 2019 年度績效目標案	全體出席委員核准通過
2019.5.7	第 4 屆第 6 次	1. 本公司會計主管人事異動及薪酬案	
2019.8.13	第 4 屆第 7 次	1.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2. 2019 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2019.12.19	第 4 屆第 8 次	1. 2019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原則案	

二、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本公司依循 GRI 準則內容建立重大性原則，以「鑑別、分析、確認、檢視」四大程序鑑別重大主題，篩選關鍵之永續主題，再透過蒐集國內營造、建築等相關產業對於經濟、環境及社會的關心程度予以分析及排序，據以決定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優先程度，並訂定相關管理策略或績效目標，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是		本公司由執行長領導集團內三大事業體之高階管理階層及本公司各功能單位主管，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執行委員會，由執行長擔任主任委員，下轄六大功能小組，負責發展集團企業社會責任策略，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工作。各項發展計畫須取得董事長核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一) 本公司根據三大事業體的產業特性，規劃合適的環境管理制度，主要的制度包含總部大樓之辦公室節能目標、營造工地因地制宜的管理模式，綠色建築推動及參與再生能源發展。此外，截至 2019 年底止，集團若干營運場址取得或正在導入 ISO 14001 環境管理認證，提高環境績效與降低環境負面風險。 (二) 本公司秉持環境保護為己任之理念，積極落實環保法規要求，降低營運過程對環境所造成之衝擊，除增加再生能源、環保節能物料使用及綠色採購外，善用技術實力，改良工程施作方式以創造資源循環利用，此外，考量產品使用階段之消費者能源效率體驗，將節能納入產品設計規劃，善盡地球公民之義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本公司關注氣候變遷議題，業已辨識出氣候變遷對本公司現在及未來營運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研擬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請參考第 34 頁「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及請參照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四) 為落實集團能資源管理政策，自 2016 年起，本公司逐步系統化收集並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等資訊，據以研擬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措施。近兩年環境資訊摘要如下，詳細環境資訊及管理措施請參照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2018 年</th> <th>2019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 (tCO₂e)</td> <td>16,482</td> <td>14,371</td> </tr> <tr> <td>用水量 (度)</td> <td>158,415</td> <td>149,567</td> </tr> <tr> <td>非有害廢棄物 (公斤)</td> <td>39,468</td> <td>38,348</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2018 年	2019 年	溫室氣體 (tCO ₂ e)	16,482	14,371	用水量 (度)	158,415	149,567	非有害廢棄物 (公斤)	39,468	38,348	
項目	2018 年	2019 年														
溫室氣體 (tCO ₂ e)	16,482	14,371														
用水量 (度)	158,415	149,567														
非有害廢棄物 (公斤)	39,468	38,348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是		<p>(一) 本公司參照國際人權公約訂定集團人權政策，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個人目標及組織目標緊密連結，且符合法規要求之薪酬福利計畫與休假辦法，搭配彈性自選福利項目、社團活動補助等，並依據績效考核及年度績效獎金辦法，適時適當地將經營績效與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本公司致力於保障員工在工作場所中的健康與安全，為達到全員安衛目標，除每年定期安排員工進行健康檢查，並參考健康檢查結果安排相關健康講座，期使員工充分了解自身狀況。此外，安排同仁參與內外部安衛管理講座、研討與評鑑、定期發布災害防治宣導及健康促進安衛叮嚀通告等。子公司大陸工程設置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檢討安衛管理事項，並設有「安全衛生管理資訊平台」以強化職安風險管控具體應變作法規劃，並導入 ISO/CNS 45001 管理系統，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水準，確保勞工安全與健康。逢 2019 年底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本公司即緊密關注最新動態，當國內出現首例確診病例時，本公司隨即成立應變小組，建立防疫機制並規劃應變計畫，從總部大樓門禁與訪客管理、旅行規範、防疫通報、居家隔離 / 檢疫與自主管理等面向，都有明確的管理措施且嚴格實施，以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職能與潛力開發，所有員工均接受教育訓練，期能強化其執行業務所需各項智能。因應數位學習趨勢，於2019年第四季完成數位學習管理平台的導入，除提供多樣的外部線上學習資源之外，並積極建構內部經驗與知識傳承的學習資源，同時提供行動學習功能 (mobile learning)，讓同仁可透過電腦、平板、手機，隨時隨地進行學習，以協助同仁不斷學習成長，共創組織與員工的雙贏。此外，本公司進行人才盤點，啟動接班人計畫、Young Talent 計畫，與員工溝通訂定個人職涯發展，視職務類別及階層需求，提供系統化學習方案。</p> <p>(五) 本公司重視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遵循相關法規設計與建造符合顧客健康與安全之產品，並訂有品質政策及顧客申訴回饋機制，2019年無接獲及發生有關侵害顧客健康與安全之申訴及裁罰。本公司重視保護客戶隱私與個人資料，遵守個資法相關作業規範，並要求供應商遵守相關規範，以保護客戶隱私與個人資料，2019年本公司無接獲有關侵犯客戶隱私之投訴，亦無發生侵犯客戶隱私違規事件。本公司之行銷與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辦理，2019年無接獲及發生有關違反行銷與標示之申訴及裁罰。</p> <p>(六) 本公司訂有集團採購政策及供應商管理辦法，確實向供應商傳達集團企業文化、人權與道德相關條款外，亦要求供應商於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執行面、風險識別等面向進行管理並據以進行供應商評核。此外，為鼓勵供應商的積極作為，2019年建置優良廠商遴選機制，培養與供應商長期穩定的夥伴關係，確立雙贏的合作基準，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否	<p>本公司係依據 GRI 準則編製 2019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將評估實際需求適時納入未來規畫。</p> <p>同摘要說明</p>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一)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專區。
- (二) 有關氣候變遷之風險及機會辨識如下：

項目	風險類型	鑑別之風險 / 機會項目	欣陸投控的管理作法	
風險	實體類	颱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颱風所致之強風豪雨，將可能導致設備損壞與工程延遲，進而增加營運成本與營運收入的延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特報，將派遣緊急應變人員進駐，以加強固定設施；當設備損壞時立即搶修或使用備用池體，以確保放流水質符合規定。
	實體類	暴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瞬時豪雨造成進流水量過大，可能使污水處理業務受到影響，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污水處理設備超過負荷，廠區淹水，增加設備損壞與處理效率降低的風險。 (2) 廠區人孔蓋移位，造成行人與車輛的危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追蹤中央氣象局發布豪雨特報並留意進流水量，當進流水量過大，廠區將採取以下緊急應變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廠內繞流作業，並通報相關主管機關 (2) 派遣人員於人孔蓋移位熱點現場擺設交通維護設施 (3) 於重要建築物或較低窪處增設防水閘門 (4) 設置防水沙包及緊急抽水馬達，以防廠區大量淹水造成設備損壞，並確保行人車輛與員工安全。
		雷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據點電力系統的損害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維護設備與系統，例如避雷系統或發電機，以確保設備於緊急狀況時能正常運作。 • 若電力系統發生損害，將立即進行電力系統搶修措施。
		高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露天作業方面，將增加勞工於工地露天作業的熱危害機率，並可能影響建材的使用，進而增加營運成本。 • 污水處理廠營運方面，可能造成產水量降低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防止露天作業勞工有熱危害的情形發生，工地於夏天實施下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工休息區（設有頂棚遮陽） (2) 提供飲水 (3) 設置灑水或噴霧降溫設備 (4) 防止熱危害宣導標語，並由總公司發送「熱危害預防」的電子資料給所有同仁參考。 • 公司將隨時掌握建材設計的趨勢與關注成本變動議題，以管理與掌握案件的營造成本，並定期檢討與精進施工策略，以降低因高溫造成的工期延期時間。 • 污水處理廠區增設水濺系統抽氣功率方案，增加廠區通風量以因應高溫風險。
		轉型類	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變遷議題帶來的市場轉變，改變現有產品及服務需求。
	法令與規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管機關因應氣候變遷議題，可能頒布更嚴格的法令規範，影響產品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積極追蹤及掌握修法趨勢，並反應於新產品規劃上。 	
機會	轉型類	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建設專案制度及規劃能力深受市場肯定，能即時有效反應市場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進行市場調查，增加市場敏銳度及產品多元性。
	實體類	創新產品與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未來趨勢，開發評估新型態住宅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昇綠建築及智慧建築的規劃設計比例，並持續了解市場綠色建材及設備的運用。
		高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污水處理廠方面，因環境溫度高，而降低厭氧槽所需能耗，並加速揮發污泥餅中水分，降低污泥清運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觀察每日環境溫度，以調整系統控制參數。
		旱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氣候變遷議題，回收水再利用與再生水使用的需求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回收水給公務單位及民眾取用，並積極提升再生水技術與推廣水資源再利用概念。

(七)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是		<p>本公司將誠信經營規範於道德行為準則中，集團各公司訂定業務執行規範及業務權責，其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行為之防範措施，以落實各項經營政策之承諾。</p> <p>公司並訂有「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檢舉處理辦法」以防範不誠信行為。</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是		<p>誠信經營為本公司營運基本，為落實風險控管機制，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防制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建立董事及全體員工對誠信原則及道德標準有所共識，並提供公司同仁於執行職務之決策、程序與運作過程中，秉持誠實信用之原則及遵守專業標準之行為。</p> <p>本公司將利益衝突政策訂定於道德行為準則中，本公司董事及員工均遵循此行為準則，公司同仁對於公司經營、業務等事項有潛在利益衝突時，應主動向公司告知，並依公司相關規定合法允當處理或迴避。</p> <p>本公司稽核單位每年訂定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各項查核，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p> <p>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相關法令之教育訓練之宣導，請參照四之說明。</p>	無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是		<p>本公司訂有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檢舉處理辦法，由執行長室為專責單位，提供員工及外部人為發現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檢舉、申處之處理。並於辦法內明定檢舉陳報流程，審理單位亦包含保密機制及保護措施。</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公司除於公司網站揭露道德行為準則外，每年定期對全體同仁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訓練與宣導，2019 年度就倫理正直與公司重要的 SOP 課程辦理課程訓練，課程內容包含誠信經營、反貪腐、防制內線交易及檢舉與禁止報復等重要規範之說明與宣導，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執行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將其誠信經營內容訂定於道德行為準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努力管理各項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事務，並透過道德行為準則，確保全體員工由上至下具備一致性的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經統計本公司於 2019 年承接的工作中並未發現貪腐之情形且無相關之訴訟案件。

（八）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職權規章、董事選舉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道德行為準則、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檢舉處理辦法及防制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章，以為本公司推動公司治理制度之規範，並置於公司網站。

（九）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9 年 0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執行長：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控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控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股東常會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於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地下二樓（富邦國際會議中心）舉行，其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承認事項

1.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為 522,239,407，反對權數 4,921,886 權，棄權 / 未投票權數 21,283,039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17%。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為 518,032,561，反對權數 9,500,732 權，棄權 / 未投票權數 21,211,039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4.40%。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訂定民國 108 年 8 月 9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 108 年 8 月 30 日發放現金股利。

二、討論事項

1. 公司章程修訂案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為 522,598,630，反對權數 4,929,584 權，棄權 / 未投票權數 21,267,118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23%。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為 522,594,429，反對權數 4,929,585 權，棄權 / 未投票權數 21,271,318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23%。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3.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為 522,588,350，反對權數 4,930,586 權，棄權 / 未投票權數 21,276,396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2%。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為 278,821,349，反對權數 5,386,692 權，棄權 / 未投票權數 21,143,580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1.31%。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情形
2019/3/21	第 4 屆第 7 次	1. 201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照案通過
		3. 本公司 2018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修訂通過
		5.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6.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7. 本公司法務主管之人事異動及薪酬案	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情形
2019/3/21	第 4 屆第 7 次	8.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修訂通過
		9. 出具本公司 201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本公司董事及重要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11. 指派子公司大陸工程及大陸建設董事及監察人案	照案通過
2019/5/7	第 4 屆第 8 次	1. 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2. 本公司組織調整案 3. 改派本公司發言人案 4. 本公司擬改派子公司欣達環工監察人案 5. 本公司會計主管人事異動及薪酬案 6.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照案通過
2019/8/7	第 4 屆第 9 次	1. 本公司印章及工商憑證密碼保管人變更案	照案通過
2019/8/13	第 4 屆第 10 次	1. 修訂本公司業務權責區分表案	修訂通過
		2. 本公司印章管理辦法修訂案 3. 廢止「公司組織規程」案	照案通過
		4.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修訂通過
2019/11/13	第 4 屆第 11 次	1. 提報本公司 2019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2. 集團緊急事件處理辦法修訂案	照案通過
2019/12/27	第 4 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 2020 年度預算案 2. 本公司 2019 年度稽核計畫修正案 3. 本公司 2020 年度稽核計畫 4. 本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程序修訂案	照案通過
2020/3/20	第 4 屆第 13 次	1. 201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 201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2019 年度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4. 出具本公司 201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集團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6. 召開本公司 2020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7. 本公司董事及重要經理人責任保險承保案 8. 本公司 2019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及績效獎金案 9. 本公司經理人 2020 年度績效目標案	照案通過
2020/4/30	第 4 屆第 14 次	1. 本公司 2019 年度盈餘分派案 2.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	照案通過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重要人士（董事長、執行長、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彙總情形：

會計主管李汶瑾經理於 2019 年 4 月 8 日辭任，其職務由張方欣執行長兼任，自 2019 年 5 月 7 日起改派林怡汝副理擔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相關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	1,923	-	8	-	300	308	2019.01.01~ 2019.12.31	非審計公費 - 其他包含： 1.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複核公費 60 千元 2. 集團主檔報告資訊複核公費 240 千元
	簡蒂暖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 2019 年度未更換查核簽證會計師。

六、公司董事長、執行長、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9 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4 月 14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殷琪	0	0	0	0
董事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5,500,00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張良吉	0	0	0	0
董事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5,500,00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郭蕙玉	0	0	0	0
董事	漢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黃金龍	0	0	0	0
獨立董事	高德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宗黎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謙信	0	0	0	0
執行長	張方欣	0	0	0	0

職稱	姓名	2019 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4 月 14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蔡兆誠	0	0	0	0
副總經理	連上賀	0	0	0	0
副總經理	闕孝賓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嘉珩	0	0	0	0
總稽核	徐慶堂	0	0	0	0
財務主管	林宗銀	0	0	0	0
會計主管	林怡汝	0	0	0	0
大股東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5,500,000	0	0	0
大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坦摩頓有限公司	0	0	0	0
大股東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解職日：20191126)	(7,000,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主管	張方欣(解職日：20190507)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主管	李汶瑾(解職日：20190408)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 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6,025,200	25.02%	0	0	0	0	漢德建設 曦暉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黃金龍	0	0	0	0	0	0	漢德建設 曦暉	漢德建設董事長 曦暉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坦摩頓有限公司	85,672,300	10.40%	0	0	0	0	無	無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40,474,902	4.92%	0	0	0	0	無	無	
董事長：殷琪	903,298	0.11%	0	0	0	0	殷作和	與浩然基金會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漢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3,755,667	7.74%	0	0	0	0	維達開發 曦暉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黃金龍	0	0	0	0	0	0	維達開發 曦暉	維達開發董事長 曦暉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密瑞頓有限公司	22,984,642	2.79%	0	0	0	0	無	無	
曦暉股份有限公司	20,622,844	2.51%	0	0	0	0	維達開發 漢德建設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黃金龍	0	0	0	0	0	0	維達開發 漢德建設	維達開發董事長 漢德建設董事長	
股作和	14,054,516	1.71%	0	0	0	0	殷琪	與浩然基金會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巴拿馬商邦克工業公司	12,947,698	1.57%	0	0	0	0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6,523,600	0.79%	0	0	0	0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6,134,000	0.75%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0,062,071	100%	0	0	400,062,071	100%
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00,158,851	100%	0	0	600,158,851	100%
欣達環工股份有限公司	177,100,000	100%	0	0	177,100,000	100%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 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0/4	10 元	1,000,000,000 股	10,000,000,000 元	841,158,076 股	8,411,580,760 元	於 2010 年 4 月 8 日由大陸工程公司以 1:1 股份轉換方式成立	-	-
2014/8	10 元	1,000,000,000 股	10,000,000,000 元	883,215,980 股	8,832,159,800 元	盈餘轉增資		
2015/12	10 元	1,000,000,000 股	10,000,000,000 元	853,215,980 股	8,532,159,800 元	註銷庫藏股減資		
2016/5	10 元	1,000,000,000 股	10,000,000,000 元	823,215,980 股	8,232,159,800 元	註銷庫藏股減資	-	-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823,215,980 股	-	823,215,980 股	0 股	176,784,020 股	1,000,000,000 股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資料：2020.4.14 停止過戶日之資料

數量 \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1	81	25,344	120	25,557
持有股數	3,256,000	6,905,918	346,610,579	293,390,074	173,053,409	823,215,980
持股比例	0.40%	0.84%	42.10%	35.64%	21.02%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資料：2020.4.14 停止過戶日之資料

普通股 / 每股面額 10 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335	2,691,470	0.33%
1,000 至	5,000	9,130	20,536,289	2.50%
5,001 至	10,000	2,273	16,561,818	2.01%
10,001 至	15,000	1,126	13,456,523	1.63%
15,001 至	20,000	540	9,756,120	1.19%
20,001 至	30,000	634	15,510,136	1.88%
30,001 至	40,000	325	11,330,827	1.38%
40,001 至	50,000	227	10,363,689	1.26%
50,001 至	100,000	457	32,213,368	3.91%
100,001 至	200,000	254	35,409,592	4.30%
200,001 至	400,000	118	32,500,838	3.95%
400,001 至	600,000	53	26,551,517	3.23%
600,001 至	800,000	23	15,184,224	1.84%
800,001 至	1,000,000	11	9,826,760	1.19%
1,000,001 以上		51	571,322,809	69.40%
合計		25,557	823,215,980	100.00%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資料：2020.4.14 停止過戶日之資料

主要股東名稱 (註)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6,025,200	25.02%
英屬維京群島商坦摩頓有限公司		85,672,300	10.40%
漢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3,755,667	7.74%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40,474,902	4.92%
英屬維京群島商密瑞頓有限公司		22,984,642	2.79%
曦暉股份有限公司		20,662,844	2.51%
殷作和		14,054,516	1.71%
巴拿馬商邦克工業公司		12,947,698	1.5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6,523,600	0.79%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134,000	0.75%

註：持股比例前十名股東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2018 年	2019 年	當年度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註 5)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7.85	18.10	13.45
	最低		12.60	12.65	9.10
	平均		14.48	15.36	11.6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8.73	27.47	27.72
	分配後		27.83	26.97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23,215,980	823,215,980	823,215,980
	每股盈餘		2.36	0.12	0.4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	0.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2)		5.97	127	-
	本利比(註 3)		15.67	30.4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6.38	3.28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2020 年第一季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採平衡、穩健之股利政策，於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時，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及相關法定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期初累計未分配盈餘後為可供分配盈餘，並就可供分配盈餘提出盈餘分配議案，且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2020 年董事會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基於上述股利政策，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2020 年 4 月 30 日通過 2019 年度盈餘分派案，本年度配發現金股利 411,607,990 元。

		每股配發
現金股利	盈餘配息	0.5 元
	資本公積配息	0 元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元
	資本公積配股	0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案。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0.5% 為董事酬勞。
- 2、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 2019 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計算。
 - (2)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依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2019 年度之損益。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等資訊
 - (1) 201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 1,861 千元及 0 元。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無。
 -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以現金分派 2018 年度員工酬勞 9,805 千元及董監酬勞 0 元，實際配發金額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相同。

(九) 截至 2020 年 4 月 14 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欣陸投控係以投資為專業並提供公司治理架構及財務能力，以協助旗下營運公司在全球市場上有效率競爭。目前旗下營運公司主要服務項目包括基礎建設工程承攬、不動產規劃與開發、商辦與住宅建築工程及環保專案等項目。

主要子公司業務範圍

大陸工程業務範圍

大陸工程主要以承攬政府公共工程、民間工程、及建設工程為主：

目前進行中之工程：

政府工程：松湖～大安、深美～大安 345KV 電纜線路潛盾洞道暨附屬機電統包工程
台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綠線）CJ930 區段標：G10 至 G17 車站及
電梯／電扶梯安裝工程
中壢機場捷運延伸線 CM01 區段標
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設計畫台 9 線蘇花公路仁水隧道新建工程
CQ842 標『LG02 車站、LG02 至 LG03 及 LG02 至 G01 潛盾隧道土建工程』
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CQ840 區段標工程
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CQ850A 區段標工程
C214 標南台南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
C211 標台南北段鐵路地下化工程
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劃社會住宅第 E 標統包工程
桃園捷運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
桃園捷運綠線 GC03 標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

民間工程：森大摩天 41 住宅建案
南方莊園集合住宅建案
昕彤觀瀾住宅建案
遠揚 T-Park 機電工程
泰民北投住商建案
竹風－竹北莊敬段住宅建案
廣宇晴朗二期住宅建案
汎陸高雄住宅及飯店建案

開晟勝開大地住宅建案
華邦竹北辦公大樓機電工程
璞真土城住宅建案
碩河信義 A7 商辦建案
台中璞真勤美之森酒店／教堂／藝術館／住宅建案
竹風－大園青川段住宅建案
合銘新店住宅建案
竹風－八德住宅建案

大陸建設：琢豐
馥敦飯店南京店合建案
台中惠國 101 住宅建案
天津街都更案

台中麗格住宅建案
鐫画
鐫月

海外工程：JMRC –UG1B : Design and Construction of underground tunnels and 2 stations of Jaipur Metro Project Phase 1B (India)
Kai Tak Development-Stage 2 Infrastructure Works for Developments at the Southern Part of the Former Runway (Hong Kong)
Liantang/Heung Yuen Wai Boundary Control Point –Site Formation and Infrastructure Works-Contract 6
Mui Wo Sewage Treatment Works and Village Sewerage at Wang Tong and Yue Kwong Chuen (Hong Kong)
Construction Works for Cotai Section of Macau LRT Phase I (Macau)

計畫開發之商品及服務：大規模開發建案
台電發電廠及輸配電工程
油槽與液化天然氣貯存槽工程

大陸建設業務範圍

大陸建設以負責土地開發、都市更新、社區開發及不動產租賃管理等業務為主

目前進行之商品及服務：台北市商業及住宅大樓 新北市住宅大樓
馬來西亞飯店及住宅大樓 美國商業及住宅大樓
台中市商業及住宅大樓 其他房地租賃
高雄市商業及住宅大樓

計畫開發之商品及服務：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及高雄市等地之開發案

欣達環工業務範圍

欣達環工為環工之專業營造業，主要經營業務為水處理工程承攬及操作維護。欣達環工整合環工上、中、下游事業，包括「規劃」、「投資」、「工程建設」及「營運」，為整合性環境工程公司，目前核心業務和服務包括淨水處理、污水處理、回收水處理、海水淡化處理、管網建設、用戶接管及設施操作營運等。欣達環工同時致力於污泥減量及設備節能等先進綠能技術之研發與應用，從可行性研究分析、規劃設計、設備採購安裝、管線及廠區興建與操作維護，均能提供客戶完整配套的專業服務。

目前進行之工程及服務：

新北市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BOT 案之規劃、設計、建造、營運
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案之規劃、設計、建造、營運
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案之規劃、設計、建造、營運
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BOT 案之規劃、設計、建造、營運
桃園市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BOT 案之規劃、設計、建造、營運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未來除持續深耕水務工程市場，以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之外，並將跨入事業廢棄物處理與生質能市場，以取得新的成長動能，並以穩健漸進方式跨入綠能市場，展開核心事業多元佈局。

(二) 產業概況

國內營造業產業概況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政府推行的經濟建設計畫，期望透過興建及完善各種基礎設施，強化民間投資動能，以帶動整體經濟成長潛能，於 2017 年 7 月推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規劃以八年時間投入總經費約新臺幣 8800 億元的特別預算，其中「軌道建設」即編列有 4241 億元（不含中央一般年度預算與地方預算負擔等費用）。於此之際，本公司秉持慎選標案及精算估價等原則，積極爭取相關工程標案；2018 年拔得頭籌取得「桃園捷運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並於 2019 年與互助營造公司及日商大林組等三家營造公司聯合承攬取得「桃園捷運綠線 GC03 標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本公司承攬金額為 62.77 億元。

至於民間建築部分，因政府推動都市更新、危老建築物獎勵方案、社會住宅及政府釋出重劃區土地等，建商把握此商機積極參與各項建案推動，2019 年各建商推案銷售狀況優於 2018 年，因此本公司於 2019 年取得包括台中勤美之森建案、南港機廠社會住宅統包案、廣宇晴朗二期住宅案、合銘建設新店寶橋路住宅案、馥敦飯店南京店合建案、汎陸高雄案等，共約 150 餘億元。

機電工程業務持續發展，並朝建立品牌辨識度，建置工程實績努力，2019 年取得南港機廠公宅機電工程（14.68 億元）及執行中機電工程之追加工程（合計 0.55 億元），合計取得 15.23 億餘元的工程合約。

預估 2020 年整體景氣將稍有改善，政府延續 2019 年於公共建設投入土木工程計有桃園國際機場 T3 計劃、中油永安地下液化天然氣貯存槽、興建電廠及台中電廠增建計劃、台中電廠液化天然氣貯存槽工程、台北捷運南、北環線及萬大樹林線第二期工程推出，此舉將改善市場現況。但自 2017 年以來，建商新建案推案速度仍持續延緩，造成業務承攬不易。評估未來旅館、廠辦及住商大樓等工程仍有市場需求。

本公司在捷運潛盾隧道及山岳隧道工程，無論就專業技術或市場認同度均居領先地位。在商辦與住宅之建築工程方面，本公司享有高度之市場認同度，未來將持續深耕高端住宅、社會住宅及旅館之建築工程。在機電工程方面，配合建築及土木工程之整合策略已產生綜效，將同時爭取飯店、商場、科技業等工程商機。

海外營造市場產業概況

根據 Fitch Solution 報告指出，以短、中期來看，香港營造市場成長率可望趨於穩定，繼 2019 年成長率大幅下修至負 9% 之後，預估 2020-2024 年應有機會擺脫負成長。與過去 2014-2018 年平均成長值 3.4% 相比，應可逐步回復到約 2.7% 的正成長率。然而整體成長還是要依賴香港政府能夠提高工程釋出量以及房市信心回溫。

在業務發展面，本公司將以道路與排水工程為主要投標重點。近期釋出的相關工程項目，包括：排水、道路、高架道路、岩洞發展及土方工程，港鐵第一波工程釋出也預期在今年啟動。

建設業產業概況

近年來台灣房地產景氣逐漸回溫，2018 年全年建物買賣移轉棟數合計 27.8 萬，較 2017 年度成長 4.5%。2019 年買賣移轉棟數更進一步突破 30 萬，較 2018 年成長 7.9%。

展望 2020 年房地產市場，在房屋供給面，2016 年起使照核發之樓地板面積逐年減少，使照核發樓地板面積亦呈現下降趨勢，對餘屋之消化有所助益。而在房屋需求面，低利率、經濟復甦及台商回台投資等因素，有助於自住型需求穩定成長。預期 2020 年房地產市場，將為價穩量增之穩定格局，市場景氣亦將有機會緩步回溫。惟變數在於新型冠狀病毒，其對台灣之經濟乃至於房市之影響仍有待觀察。

環工產業概況

環工業務服務範圍涵蓋「水務工程」、「生質能源」及「廢棄物處理」，2020-2022 年每年市場規模約 190~360 億元，其中水務工程以再生水及污水廠功能提升為主，2020-2022 年合計 684 億元。2020-2022 年生質能源之市場規模合計 133 億元，廢棄物處理（焚化爐整建）之市場規模合計 71 億元。環保產業為政府未來施政重點，政府近年來擴大推動環工業務，有利於環工產業的發展。

「水務工程」市場係以再生水工程及污水廠功能提升為主。水利署依據台灣地區水資源開發綱領計畫，推動多元化水資源開發及再生水工程，2020-2022 年預計推動苗栗銅鑼、台南安平、台中福田、台中豐原、台中水湳、台北民生及台北濱江等案。污水廠功能提升則有高雄中區污水廠、基隆和平島及八里污水廠等整建提升計畫。

「生質能源」市場方面，環保署鼓勵各縣市設置廚餘回收處理設施，並依據多元化能源政策發展，以統包或 BOT 方式推動資源化及能源化設施，2020 年預計推動臺北市、新北市、宜蘭縣、嘉義縣、台南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生質能廠興建工程，生質能市場集中於 2020 年，規模達 133 億元。

「廢棄物處理」方面，台灣現有垃圾焚化爐共 24 座，其中 8 成操作逾 20 年，環保署及縣府政府編列工程預算更新置，2020-2021 年預計更新置 7 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要業務範圍，目前無技術及研發需求。

子公司大陸工程之研發情形

大陸工程公司致力於自動化施工技術研發、堅硬地盤潛盾隧道施工技術研發、及開發與引進環境工程水處理新技術，藉由核心技術開發、掌握與應用，提升專業競爭力。

2019 年研發費用新台幣 25,241 千元。

主要研究成果報告

建築樓版施工載重補強設計模組化研究。

混凝土鹼骨材反應對策研究。

大樓外牆金屬固定構件鏽蝕對策研究。

VR 技術在 BIM 裝修界面檢討的應用。

BIM 室內淨高自動化檢查 API 程式開發。

冷凍工法地盤改良應用研究。

BIM 雲端平台 (BIM Cloud) 在工地應用之 API 程式二次開發。

潛盾隧道到達區安全隔艙施工技術研究。

子公司欣達環工之研發情形

污泥減量工程建置及營運技術建置。

再生水能源回收技術規劃及建置。

高階氧化處理 (AOP) 配合混和技術去除水中尿素。

以高壓海淡 RO 配合部分分流提升水中硼離子去除能力。

運用新式生物載體提升傳統活性污泥法氨氮去除效率。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欣陸投控

欣陸投控將持續專注於土木工程、建築工程、不動產開發、及環境工程等產業領域之投資控股，協助各子公司增進永續經營之能力。

主要子公司大陸工程、大陸建設及欣達環工之業務發展計畫

大陸工程

長期發展策略：

維持高品牌（品質）認同度。

持續提升產品的廣度與深度。

持續評估及開發擴展其他高專業特殊性之工程，如：電廠工程、再生能源工程。

持續提升製作產品場所的安全，及人員的健康與身心平衡。

海外市場業務發展策略：

目前著重在隧道工程之拓展，以東南亞與澳洲等地專案資金充裕的相關工程案為主。此外，成立新興再生能源小組來發展並評估亞洲風力發電以及太陽能市場的成長潛力。

短期發展策略：

土木工程業務藉由本公司品牌與實績的優勢，鎖定毛利較高之最有利標案件。建築工程業務則著重提升現場管理效益及承攬大型工程案件，將人力及資源集中投入，以獲得最佳效益。

大陸建設

長期發展策略：

建設品牌方面，以規劃能力、施工品質及售後服務效能為核心價值，達成建設品牌之標竿企業。

個案開發方面，以大型專案、社區開發或都市更新為長期土地開發方向，期能擴大個案開發規模，並累積土地存量。

產品規劃方面，加強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以安全、健康及環保住宅為主要訴求，符合未來發展之趨勢。

行銷企劃方面，運用客戶資訊知識管理系統，有效掌握銷售通路，並強化商業設施規劃經營能力，以創造產品之附加價值。

客戶服務方面，有效利用客訴及維修管理資訊系統，並結合外部資源，擴大客戶服務功能，以建立客戶對品牌之信賴度。

短期發展策略：

建設品牌方面，在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等都會中心地段持續推案，並整合產品規劃、工程管理及售後服務之優勢，以塑造優質住宅之品牌意象。

個案開發方面，因應景氣變化，以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之精華地段為主要區域，並評估開發台南及高雄都會區，開發模式採合建或合作開發方式。

產品規劃方面，配合市場需求，依地段條件規劃首購或自住型之住宅產品，持續推廣安全健康住宅及綠建築概念，並強化複合式產品規劃能力，以提昇產品之附加價值。

行銷企劃方面，在產品規劃過程，考量地段特性及目標客層，結合國內外著名之建築師、室內、燈光及景觀設計師等協力廠商資源，運用於產品包裝企劃，以有效掌握目標客層之需求。

客戶服務方面，落實客戶意見回饋機制，提昇產品規劃及施工品質，並加強客戶服務效率，以提高客戶滿意度。

欣達環工

長期發展策略：

利用既有專案開發之經驗及污水處理廠厭氧消化技術及營運實績，參與公共工程生質能產業，包括廚餘、有機污泥、食品及農業廢棄物等。目前台灣有 24 座廢棄物處理廠 (焚化爐)，因多已屆使用年限，正進入更新重置期，政府將陸續推出整修及營運合併招商，在過去較為封閉的市場再次因工程需求而開放，提供積極進入市場的良好契機。透過結盟具廢棄物處理經驗之夥伴，借重其管理經驗並掌握料源市場概況。

短期發展策略：

在既有的水務業務基礎上，持續承攬污水下水道系統、淨水、污水、再生水處理工程及增加營運之經驗與實績，發展多元化水務相關業務，提升競爭優勢。

深耕水處理技術，結合具工業廢水處理經驗廠商合作，爭取工業污水再生及零排放標案，以擴大水務處理業務，並發展自動化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場管理技術，因應未來市場需求。

強化營運管理及建構營運數據資訊管理系統，包括配置專責人員提升各項作業能力、MIS 系統建置操作指標平台，建構完整之設計管理制度，包括設計審查機制及系統整合能力、健全 BIM 及 AutoCAD 繪圖與製圖之團隊，強化專案採購管理，包括建立完整供應商系統、採購項目資料庫，強化專案管理能力，落實 SPC 及 EPC 預算管理制度，並培訓預算管理人才及機電儀控整合專業人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

主要子公司之市場分析

大陸工程之市場分析

2017 年起政府公共工程推出案量多為捷運統包案，本公司對於捷運工程中土建與機電系統整合具備豐富經驗，並藉由高鐵興建經驗對統包案流程熟悉，對於爭取上述案件具有強大競爭利基。本公司並積極參與以最有利標為決標模式的工程，以爭取最佳的利潤。

建築市場因政府政策造成市場緩慢提升，但本公司因品牌形象良好，業主基於銷售策略考量，希望由本公司承建，因而提昇本公司在營建市場的參與程度。

預拌混凝土指數自 2018 年上漲 13.56%，2019 年再上漲 9.73%，主係北部地區因大陸砂石大量減少與油料波動造成運費調漲，之後則因南部地區砂石供需失調，造成砂石價格大幅調漲。今年受新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可能導致大陸進口之砂石料源中斷，使預拌混凝土價格因而上漲，預估今年漲幅約為 5%-8%。

為管控上述風險，本公司採購發包之因應策略為：與長期配合之優良廠商合作及於新案取得後儘早完成一價到底無物調的採購發包等，以穩定價格及降低材料短缺之風險。

大陸建設之市場分析

房地產供需狀況

在供給方面，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統計資料顯示，2016 年起使照核發樓地板面積呈現下降趨勢，2016 年至 2019 年分別為 2,999 萬平方公尺 (-9%)，2,882 萬平方公尺 (-4%)，2,837 萬平方公尺 (-2%)，2,649 萬平方公尺 (-7%)。其中在住宅部份之使照核發樓地板面積亦呈下滑情形，2016 年至 2019 年分別為 1,765 萬平方公尺 (-7%)，1,546 萬平方公尺 (-12%)，1,645 萬平方公尺 (6%)，1,479 萬平方公尺 (-10%)。使照核發樓地板面積逐年減少，對餘屋之消化有所助益。

在需求方面，自從政府於 2014 年起實施諸多管制措施及房地合一稅等稅制後，房價自高點修正後，投資客需求大幅減少，取而代之的是首購及自住之剛性需求進場。整體而言，低利率、台商資金回台及經濟復甦等因素，有助於自住型需求穩定成長。

競爭利基

- 以優良地段的建築基地，運用品牌形象拓展土地開發。
- 以正確的產品定位，結合國際潮流的設計整合能力。
- 以良好的規劃及施工品質，建立客戶對品牌信任度。
- 以專業的服務團隊，提供永續的售後服務。
- 以穩健的財務能力，確保開發的資金需求。

建設業務

大陸建設

本公司開發範圍以大台北地區及台中市為主，今年起更將擴展至高雄市及美國舊金山地區，近年來及 2020 年預計之推案情形如下：

推案年度	地區	案名	產品類型
2016	台中市西屯區	兩格	住商大樓
2016	台北市信義區	琢白	住宅大樓
2017	台北市中山區	琢豐	住宅 / 旅館大樓
2020	新北市新店區	鑄画	住宅大樓
2020	台北市士林區	鑄月	住宅大樓
2020	台北市中山區	天津街住宅都更案 (案名未定)	住商大樓
2020	台北市松山區	馥敦飯店南京店合建案 (案名未定)	住宅 / 旅館大樓
2020	高雄市前鎮區	三多商圈合資案 (案名未定)	住宅 / 旅館大樓

房地產市場未來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利多因素

- 全球及台灣實施貨幣寬鬆政策，市場利率仍維持低檔。
- 中美貿易與角力戰持續，中國台商回台投資及外商在台投資增加，不動產需求增溫。
- 國內資金寬鬆，房屋貸款成數放寬，有助於提高購屋需求。
- 政府持續興建捷運工程，帶動沿線購屋需求。
- 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獎勵條例，有利舊屋改建需求。

不利因素

- 保護主義興起及新冠病毒肆虐全世界，致全球經濟成長趨緩，恐影響房市景氣。
- 房地合一稅施行，持有不動產成本及交易成本增加，影響投資客購屋意願。

因應對策

- 開發中小坪數自住型住宅產品，以符合市場需求。
- 規劃複合式住宅產品，以商業不動產經營提昇住宅產品價值。
- 評估開發辦公產品之可行性，拓展產品線以增加成長動能。

欣達環工之市場分析：

環境工程產業以水務市場為最大市場，欣達環工將持續承攬污水下水道系統、淨水、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工程，以及相關操作營運，並參與公共工程生質能產業及廢棄物處理市場，以開拓環工新事業項目，展開多元布局。

業務承攬狀況

欣達環工核心業務包括承攬污水下水道系統、自來水廠、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處理廠之工程及營運，具備污水下水道系統執行期間超過 15 年之大型專案營運經驗。

已完成之承攬業務

林口北區污水處理廠統包興建工程，23,000 CMD。

淡水污水處理廠一期及二期擴建工程，42,000 CMD，佈設污水管線長度 56 公里。

寶山淨水場第三期統包擴建工程，340,000CMD。

清洲淨水場統包新建工程，80,000CMD。

高雄鳳山污水再利用工程，污水回收再利用 45,000CMD。

在建承攬業務：

淡水污水下水道 BOT 案。

鳳山溪回收水 BTO 案。

中壢污水下水道 BOT 案。

埔頂污水下水道 BOT 案。

臨海回收水 BTO 案。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

主要子公司：

大陸工程之主要產品及用途：

主要產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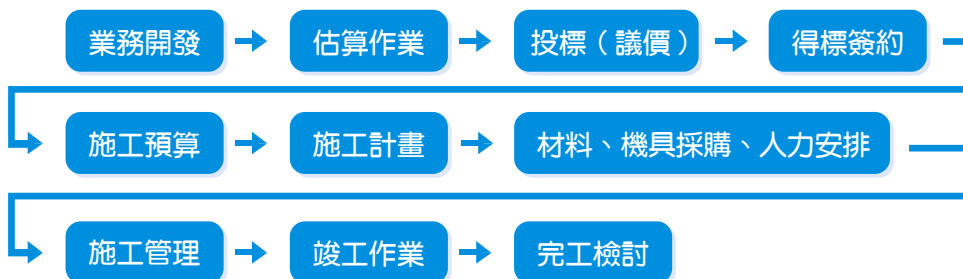
土木工程：道路、橋樑、隧道、港灣、水庫浚渫、捷運工程、油槽與液化天然氣貯存槽工程、電廠工程、環保工程、…等土木工程。

建築工程：承辦住宅、商辦大樓、廠房、醫院、旅館、…等建築工程。

機電工程：承辦住宅、商辦大樓、廠房、醫院、旅館、…等電氣、給排水、消防及空調設備等工程。

產品產製過程：

工程承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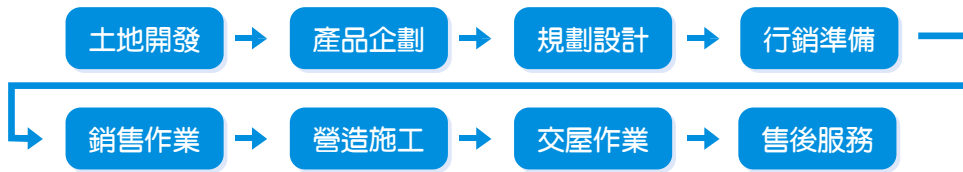


大陸建設之主要產品及用途：

住宅、商業辦公大樓及社區開發。

產品產製過程：

建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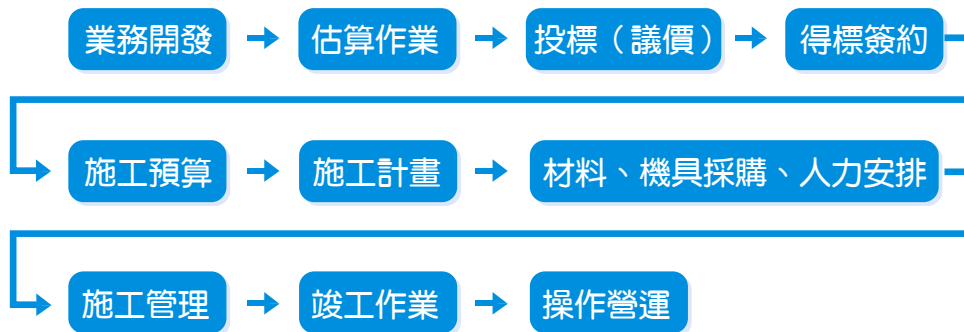


欣達環工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及用途：

環境工程：污水、淨水、再生水、生質能、…等環境工程之興建及營運。

產品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

主要子公司大陸工程及欣達環工之主要原料及供應情形：

主要大宗材料如鋼筋及鋼板，因受國際廢鋼、煤礦與鐵礦石等價格波動影響，2019年鋼筋指數累計下跌4.78%，目前國內鋼筋市場價格已至低點，未來將整合採購策略，以增加利潤及減少損失。鋼板指數2019年雖累計下跌6.25%，但因國內鋼板市場，受限於供應商採計劃性提升價格，未來將於得標後，儘速完成發包訂約，以減少鋼板價格上漲之風險。預拌混凝土2019年價格持續上漲，截至2020年4月已上漲85%。其主因原為北部大陸砂石大量減少與油料波動造成運費調漲，接而影響南部砂石供需失調，造成砂石市場價格大幅調漲，連帶爐石與飛灰價格皆上漲。所簽約之供應商皆調漲價格以因應漲幅過大所造成之虧損，未來將於新案取得後以一價到底無物調之發包訂約，以避免預拌混凝土價格波動及砂石材料短缺之風險。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情形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

主要子公司大陸工程之主要銷貨客戶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19 年				2018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台北市政府捷運局	2,444,680	14.37	非關係人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3,196,015	16.59	非關係人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1,881,129	11.06	非關係人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2,473,523	12.84	非關係人
				大陸建設(股)公司	2,366,837	12.28	同一母公司
其他	12,681,331	74.57		其他	11,231,385	58.29	
銷貨淨額	17,007,140	100		銷貨淨額	19,267,760	100	

主要子公司大陸建設之主要銷貨客戶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19 年				2018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795,647	13.09%	非關係人
				銷貨淨額		6,078,672	

主要子公司欣達環工之主要銷貨客戶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19 年				2018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高雄市政府	1,194,004	66.88	非關係人	高雄市政府	1,095,472	64.05	非關係人
新北市政府	503,666	28.21	非關係人	新北市政府	465,943	27.25	非關係人
桃園市政府	76,668	4.30	非關係人	桃園市政府	58,647	3.43	非關係人
其他	10,944	0.61		其他	90,164	5.27	
銷貨淨額	1,785,282	100		銷貨淨額	1,710,226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

主要子公司大陸工程：

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土木及捷運工程		18	5,207,783	19	4,058,491
辦公大樓		9	228,442	11	1,210,525
住宅興建		54	7,571,274	50	7,884,094
機電工程		9	505,571	10	615,643
海外工程		22	2,690,063	27	4,412,077
合計		112	16,203,133	117	18,180,830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欣陸投控以投資控股為主

主要子公司大陸工程：

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土木及捷運工程		16	5,439,023	19	2,644,015	16	4,252,206	24	4,613,278
辦公大樓		6	407,347	-	0	8	1,277,002	-	0
住宅興建		34	7,584,566	-	0	31	8,474,030	-	0
機電工程		10	932,189	-	0	8	651,244	-	0
合計		66	14,363,125	19	2,644,015	63	14,654,482	24	4,613,278

主要子公司欣達環工：
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量	值	量	值
水處理工程承攬		5	1,048,447	5	1,084,494
水處理操作維護		2	352,607	2	246,968
服務特許權		2	384,228	2	378,764
合計		9	1,785,282	9	1,710,226

三、從業員工資料

從業人數

公司名稱	欣陸投控及其主要子公司
2018 年員工人數 (人)	1,358
2019 年員工人數 (人)	1,543
2020/3/31 員工人數 (人)	1,521

平均服務年資

公司名稱	欣陸投控及其主要子公司
2018 年平均服務年資 (年)	6.83
2019 年平均服務年資 (年)	6.91
2020/3/31 平均服務年資 (年)	7.09

平均年齡

公司名稱	欣陸投控及其主要子公司
2018 年平均年齡 (歲)	45.31
2019 年平均年齡 (歲)	45.30
2020/3/31 平均年齡 (歲)	45.56

學歷分布（2020/3/31 資料）

公司名稱	欣陸投控及其主要子公司	
	人數	比例
博士	1	0.1%
碩士	300	19.4%
大學	530	34.3%
專科	307	19.9%
高中職及以下	383	2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主要子公司大陸工程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總額

單位：新台幣元

原因	件數	罰款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被處分單位	處理情形
2019 年度				
施工噪音經環保局現場測量噪音違反『噪音管制法』	7	NT\$ 36,000	建築專案部工地 土木專案部工地	立即改善及維護
營建機械車輛行徑道路鋪面、水溝未清洗違反『廢棄物清理法』	5	NT\$ 21,300	建築專案部工地	立即改善及維護
合計	12	NT\$ 57,300		
2020.3.31 止				
施工噪音經環保局現場測量噪音違反『噪音管制法』	1	NT\$ 18,000	建築專案部工地	立即改善及維護
合計	0	NT\$ 18,000		

(二) 因應對策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 (1) 非施工時間，動力機械須管制運轉。
- (2) 採用低污染、低噪音之施工設備。
- (3) 工務所購置噪音檢測器，並派員於工區作定點測量。
- (4) 於噪音源設置防噪設備，降低音量。
- (5) 購買沖洗設備，要求進出工區車輛清理輪胎，加派人員清除路面泥土、水溝沙石。
- (6) 出土位置鋪設鐵板，降低施工車輛輪胎含泥量。
- (7) 工務所對於週邊水溝或道路，增加清理或清洗的頻率。
- (8) 推行工地 5S（整理、整頓、清掃、清潔、紀律）潔淨運動，維持工地周圍環境清潔。

五、勞資關係

項目	欣陸投控及主要子公司
勞資關係	和諧的勞資關係是公司成長的關鍵之一。本公司秉持誠信、負責的態度，致力於創造員工的最佳福祉，除提供多樣的在職精進管道外，並時時照顧員工的生活。因應客觀環境的改變，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措施，以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與創造員工與股東最大之福利。
管理制度合理化	依循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並兼顧經營管理與員工需求，適時修訂相關管理規章，以確保管理制度符合時宜。
加強員工溝通管道	提供企業內部資訊入口網站，宣導公司政策、制度、福利措施及各項活動，並闢員工討論園地，使員工意見得以充分表達。
辦理團體保險及全員健康檢查	除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公司另為同仁投保壽險、意外險、醫療險及防癌險等團體保險，同時並提供員工優於法令之健康檢查方案，使同仁享有多重保障。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公司每年編列預算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促進員工專業技能的精進及員工個人職涯的發展。
健全退休制度	<p>1.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按員工個人提繳工資之 6%，提繳退休金至其個人退休金專戶中。並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集團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薪資費用總額 2% 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p> <p>2.94 年 7 月 1 日起併行採用新制退休辦法，每月按適用退休新制員工個人提繳工資之 6%，提繳退休金至其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p> <p>3.本公司員工退休適用規定如下：</p> <p>(1)自請退休 員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 工作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3) 工作十年以上滿六十歲者。 <p>(2)強制退休 員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強制其退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滿六十五歲者。 2)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3) 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經公司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p>(3)退休金給與標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2)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 之金額至其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重視員工福利

在福利制度設計上，我們以體貼及照顧員工多元需求為出發點、促進員工身心平衡發展為前提，提供健康同時兼顧個人成長發展的工作環境，及完整而多元的福利項目。扼要說明福利制度如下：

1.撫育及撫卹

為幫助員工安頓好家庭，我們除了提供一般婚喪喜慶的撫卹津貼 3,000-10,000 元外，我們也提供急難補助幫助有需要的同仁，補助金額至多 60,000 元。此外，公司也免費提供團體住院醫療，及癌症保險給員工及配偶 / 子女，員工可依自身規劃選擇適合自己的保險專案。

2.彈性福利設計

考量員工多元需求，減輕員工身心壓力，我們設計每人年額度達 20,000 元的福利項目，包含子女教育補助、個人進修、健身房補助、旅遊補助等，讓員工依自身需求做選擇。

3.節慶禮金

重視台灣風俗民情，2019 年於農曆春節，勞動節與中秋節各發放節金 2,000 元。

4.社團活動

我們公司有各式各樣的社團活動，鼓勵同仁在工作之餘，從事正當及健康的休閒活動，減輕同仁在工作及家庭上的壓力。目前已成立社團含瑜珈社、藝術社、登山社、高爾夫球、羽球社等等。

5.凡員工有育嬰留職停薪之需求並符合法令條件，欣陸投控均依法提供育嬰留職停薪福利與協助，並明訂於員工任免管理辦法中。

6.在性別與薪資關係上，目前公司內部之主管職，女性主管之平均薪資高於男性主管 (女男比為 1:0.79)；在非主管職方面，女男薪酬近乎相當 (女男比為 1:1.04)。公司之薪酬政策會持續朝向性別薪資無差異化方向推行。

2019 年	男女薪酬比	男性 (倍數)	女性 (倍數為 1)
主管職	基本薪資比	0.78	1.00
	薪酬比	0.79	1.00
非主管職	基本薪資比	1.04	1.00
	薪酬比	1.04	1.00

註 1：主管職：其職位至少帶領一位 (含) 以上人員

註 2：非主管職：非上述之專業職，工程職及一般行政職

註 3：不含董事長、副董事長、工讀生、移工與直接試作人員

六、職場安全

(一)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子公司大陸工程設置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委員合計 12 位，勞工代表 4 位占總人數的三分之一，每季定期召開會議，除檢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提出安衛相關議題，會議決議事項，於主管會議中宣導與推動。

(二) 安衛認證及管理系統

本公司子公司大陸工程已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於 2019 年 09 月 17 日取得 ISO45002：2018/CNS45001：2018 雙認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目前持續維持且保持證書之有效性至今。2018 年起公司開始使用 VR「虛擬實境」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使訓練者能身歷其境的體驗施工場所中會遭遇之危害，且針對遭遇之危害，教育訓練者應注意之安衛防護設施與安衛事項，以落實

預防為先之理念。2019 年延續應用科技於安衛管理，將人臉辨識系統應用於門禁管制，有效掌握所有進、出施工場所時間及人員。建立工程師與專案主管巡檢制度，落實執行全員安衛，2019 年榮獲台北市勞動安全獎 - 優良單位、職安署 - 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職安署 - 公共工程金安獎等殊榮。

(三) 職安政策及教育訓練

2019 年本公司配合「集團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持續對集團所屬子、分公司全面執行安衛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藉由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讓同仁全員參與，並了解工作環境中可能遭遇之危害因子與相對應之預防作為。此外為因應政策「深植人人有責的工安文化」，2019 年針對所有在建工程，各別臨場進行安全衛生巡迴教育訓練，對象為工程單位同仁，目的為讓同仁能提升現場危害鑑別與風險管理之能力，總計訓練共 36 場次，638 名同仁參訓；此外，辦理三場次之安全衛生人員促進會，提升安全衛生人員基本素質。除上述之教育訓練外，2019 年例行性的職安人員回訓及內部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合計共完成 460 場次；以及台灣職安卡（自辦）。在集團安衛政策的主軸下，將安衛與身心健康列為公司整體目標之一，目的為使同仁能注重安衛與身心健康，進而將之視為生活的一部份。並建立明確的獎勵制度，針對不同的身分有不同的評鑑標準與依據，使第一線的勞工、廠商以及工程師都有爭取獎勵機會。

(四) 員工健康促進

本公司致力於職場健康管理與健康促進，以降低同仁因不良的健康因素而影響工作績效甚至危害工作安全，進而提升企業競爭力與形象。為方便遠距同仁參與分別於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特約健檢醫院方便同仁健檢，2019 年集團健康檢查應檢人數為 683 位，健檢率達 99.5%。此外，在健康講座辦理的部分 2019 年台北 3 場次及台中 1 場次，講座類別分別為肌肉骨骼、腦心血管及身心保健的課程，有別以往針對健檢的異常項目做分析說明；除了邀請執業醫師進行平均每 2 個月一次的臨場服務（共計 8 場），對公司母性健康保護進行工作場所及作業危害評估（共 10 位），依據健康檢查及負荷評量結果篩選健康高風險同仁進行身心健康促進，並協助承攬商辦理勞工健康檢查，守護公司重要資產。我們希望能將健康提升到自我管理促進的層次。

七、重要契約

主要子公司

大陸工程國內重要承攬工程契約（資料截止日 2020/3/31）

項 目	工程名稱	業 主	得標日
1	台中兩格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大陸建設	2015.08.03
2	勝開大地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開晟建設	2016.02.25
3	捷運萬大線 CQ850A 標新建工程	北捷局南工處	2016.11.08
4	捷運萬大線 CQ840 標新建工程	北捷局南工處	2016.11.23
5	南方莊園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國揚實業	2016.11.25
6	C214 標南台南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	鐵路改建工程局	2017.01.03
7	華邦竹北辦公大樓機電工程	華邦電子	2017.07.27
8	南京松江商旅及住宅新建工程	大陸建設	2017.09.08
9	璞真土城案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璞真建設	2017.09.21

項目	工程名稱	業主	得標日
10	C211 標台南北段鐵路地下化工程	鐵路改建工程	2017.09.26
11	廣慈博愛園區 E 標統包工程	台北市政府都發局	2017.10.06
12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市場新建工程	泰民建設	2018.05.25
13	信義 A7 案新建工程	碩河開發	2018.06.14
14	遠揚 T-Park 機電工程	遠揚營造	2018.06.22
15	桃園捷運綠線 GC01 標新建工程	桃園捷運局	2018.08.21
16	勤美璞真台草悟道 住宅／酒店／藝術館／教堂新建工程	勤美／璞真建設	2018.12.03
17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	台北市政府都發局	2019.02.25
18	竹風－大園青川段住宅案	竹風建設	2019.07.05
19	竹風－竹北莊敬段住宅案	竹風建設	2019.07.05
20	廣宇晴朗二期住宅案	廣宇建設	2019.08.12
21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機廠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機電工程	大陸 JV 達欣	2019.10.06
22	合銘新店住宅案	合銘建設	2019.10.16
23	馥敦飯店合建案	大陸建設	2019.11.01
24	汎陸高雄住宅及飯店案	汎陸建設	2019.11.04
25	新店央北住宅案	大陸建設	2019.11.04
26	台中惠國 101 住宅案	大陸建設	2019.11.04
27	德行東路住宅案	大陸建設	2019.11.22
28	竹風－八德住宅案	竹風建設	2020.03.06
29	天津街商辦住宅案	大陸建設	2020.03.22

大陸工程海外重要承攬工程契約 (資料截止日 2020/3/31)

契約性質	主要內容	業主	契約起訖日期
施工合約	啟德車站廣場第一期工程合約	香港政府建築署	2019-2020
設計施工合約	印度孟買捷運第三線第四標工程合約 建造地下車站及連接車站之間之隧道及附屬設施	印度孟買捷運公司	2016-2022

契約性質	主要內容	業主	契約起訖日期
設計施工合約	啟德發展計畫 - 前跑道南面發展項目的基礎設施工程第二期 主要包括設計和建造高架結構、地面道路、公路隔音牆和相關景觀工程。	香港政府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5-2019
施工合約	蓮塘 / 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 - 合約六 工程包括興建 4.6 公里之雙向雙車道主線以連接沙頭角公路交匯處及新口岸，以及相關的環境緩解措施、環境美化、排水 / 排污、水務及公共設施工程。	香港政府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5-2019
施工合約	梅窩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及橫塘與魚光村污水收集系統工程 建造污水渠及改善現有梅窩污水處理廠	香港政府渠務署	2012-2019
設計施工合約	澳門輕軌一期路氹城段建造工程 預鑄節塊工法輕軌高架行車天橋 (3.0km) 及車站 (4 座)	澳門政府 運輸基建辦公室	2012-2019
設計施工合約	拉賈斯坦邦之齋浦爾捷運 隧道工程設計與施作，以及地下站體施工。	印度齋浦爾捷運公司	2013-2019

大陸工程重要授信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王道銀行	2016.06-2021.06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銀行	2018.11-2020.12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遠東銀行	2019.12-2024.12	中期放款，分期攤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	2019.07-2023.03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無
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	2019.05-2024.05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新光銀行	2018.12-2021.12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無
授信合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2016.12-2021.12	中期放款，分期攤還	無

大陸建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建契約	漢德建設(股)公司	2019/01/25 ~	新北市新店區安康段 682 地號等 35 筆土地合建	關係人交易
合建契約	台北馥敦飯店(股)公司	2019/08/02 ~	台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二小段 722 地號等 4 筆土地合建	危老重建案

大陸建設重要授信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	2016.08-2021.08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無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	2016.11-2021.11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無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	2016.12-2026.12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無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	2017.06-2021.12	擔保借款，到期全部清償	無
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	2017.09-2022.03	擔保借款，到期全部清償	無
授信合約	遠東銀行	2017.12-2021.12	擔保借款，到期全部清償	無
授信合約	臺灣銀行	2018.07-2024.07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無
授信合約	遠東銀行	2018.08-2022.08	擔保借款，到期全部清償	無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銀行	2020.01-2021.01	擔保借款，到期全部清償	無
授信合約	中華票券	2020.01-2021.01	擔保借款，到期全部清償	無

欣達環工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操作維護合約	北岸環保	2020-2024	淡水污水處理廠委託代操作維護工作 (2020-2024)	無
工程合約	藍鯨水科技	2018-2019	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第二期設計採購建造統包工程契約 - 設計建造部分	無
採購合約	藍鯨水科技	2018-2019	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第二期設計採購建造統包工程契約 - 財物採購部分	無
工程合約	臨海水務	2018-2021	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之興建統包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埔頂環保	2017-2024	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 (BOT) 計畫公共管網工程 - 設計建造	無
採購合約	埔頂環保	2017-2024	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 (BOT) 計畫公共管網工程 - 材料採購	無
工程合約	泉鼎水務	2017-2039	桃園市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 (BOT) 計畫興建統包工程承攬契約 - 設計建造部分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泉鼎水務	2017-2039	桃園市中壢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 (BOT) 計畫興建統包工程承攬契約 - 材料採購部分	無
操作維護合約	北岸環保	2015-2019	淡水污水下水道系統操作營運規劃委託工作	無
投資契約 (註 1)	新北市政府	2005-2040	台北縣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委外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 (BOT) 計畫	無
投資契約 (註 2)	桃園市政府	自交付地上權 翌日起算 35 年	桃園市埔頂計劃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 (BOT) 計畫	無
投資契約 (註 3)	高雄市政府	2016-2033	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之興建、移轉、營運 (BTO) 計畫	無
投資契約 (註 4)	高雄市政府	2019-2036	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之興建、移轉、營運 (BTO) 計畫	無

註 1：屬子公司北岸環保公司合約

註 2：屬子公司埔頂環保公司合約

註 3：屬子公司藍鯨水科技公司合約

註 4：屬子公司臨海水務公司合約

欣達環工重要授信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2019/12-2020/12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無
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	2019/04-2023/04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王道銀行	2018/12-2022/12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遠東銀行	2018/10-2022/07	中期放款，分期攤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	2019/03-2020/03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無
授信合約	凱基銀行	2018/07-2022/07	擔保借款，分期攤還	財務比率限制
授信合約	日盛銀行	2019/05-2023/05	中期放款，到期償還	無
授信合約	上海儲蓄銀行	2019/12-2023/12	中期放款，分期攤還	無
授信合約	板信商業銀行	2018/12-2022/12	中期放款，分期攤還	財務比率限制

財務概況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202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2)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流動資產		4,593	42,518	77,363	132,432	188,274	161,6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6	1,307	-	2,110	1,943	1,836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21,085,265	22,083,059	22,148,307	23,588,260	22,774,989	23,001,826
資產總額		21,090,574	22,126,884	22,225,670	23,722,802	22,965,206	23,165,3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952	30,670	63,130	30,639	301,881	295,468
	分配後	441,560	442,278	557,060	771,533	713,489	-
非流動負債		36,403	36,493	38,203	39,328	53,373	50,14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355	67,163	101,333	69,967	355,254	345,608
	分配後	477,963	478,771	595,263	810,861	766,86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024,219	22,059,721	22,124,337	23,652,835	22,609,952	22,819,722
股本		8,532,160	8,232,160	8,232,160	8,232,160	8,232,160	8,232,160
資本公積		6,852,400	6,804,431	6,804,431	6,804,435	6,804,435	6,813,7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092,681	5,201,941	5,520,686	8,153,880	7,491,023	7,845,245
	分配後	4,681,073	4,790,333	5,026,756	7,412,986	7,079,415	-
其他權益		546,978	1,821,189	1,567,060	462,360	82,334	(71,42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024,219	22,059,721	22,124,337	23,652,835	22,609,952	22,819,722
	分配後	20,612,611	21,648,113	21,630,407	22,911,941	22,198,344	-

註 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流動資產		35,681,385	37,011,948	39,659,968	42,820,746	42,622,252	44,015,1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7,430	2,473,568	1,998,207	1,836,333	2,286,634	2,261,471
無形資產		610,366	739,838	1,011,438	1,157,023	1,149,653	1,142,051
其他資產		18,523,339	19,117,777	22,119,966	21,191,732	17,489,492	17,729,671
資產總額		57,592,520	59,343,131	64,789,579	67,005,834	63,548,031	65,148,3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756,400	22,404,717	26,726,311	27,626,992	26,617,661	28,395,623
	分配後	25,168,008	22,816,325	27,220,241	28,367,886	27,029,269	-
非流動負債		11,180,951	14,116,978	14,463,392	13,554,195	11,233,062	10,823,74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937,351	36,521,695	41,189,703	41,181,187	37,850,723	39,219,371
	分配後	36,348,959	36,933,303	41,683,633	41,922,081	38,262,33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024,219	22,059,721	22,124,337	23,652,835	22,609,952	22,819,722
股本		8,532,160	8,232,160	8,232,160	8,232,160	8,232,160	8,232,160
資本公積		6,852,400	6,804,431	6,804,431	6,804,435	6,804,435	6,813,7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092,681	5,201,941	5,520,686	8,153,880	7,491,023	7,845,245
	分配後	4,681,073	4,790,333	5,026,756	7,412,986	7,079,415	-
其他權益		546,978	1,821,189	1,567,060	462,360	82,334	(71,42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630,950	761,715	1,475,539	2,171,812	3,087,356	3,109,21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655,169	22,821,436	23,599,876	25,824,647	25,697,308	25,928,932
	分配後	21,243,561	22,409,828	23,105,946	25,083,753	25,285,700	-

註 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營業收入	683,616	644,179	927,674	2,049,403	436,459	374,476
營業毛利	683,616	644,179	927,674	2,049,403	436,459	374,476
營業損益	575,514	553,016	837,922	1,946,917	361,187	354,1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7)	9	(263)	4,201	9,202	84
稅前淨利	575,187	553,025	837,659	1,951,118	370,389	354,222
本期淨利（損）	572,794	528,938	787,816	1,941,677	97,007	354,2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59,723	1,271,026	(260,676)	37,530	(406,343)	(153,7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32,517	1,799,964	527,140	1,979,207	(309,336)	200,46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2,794	528,938	787,816	1,941,677	97,007	354,2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32,517	1,799,964	527,140	1,979,207	(309,336)	200,4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0.65	0.64	0.96	2.36	0.12	0.43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4.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營業收入		21,776,880	24,537,398	28,384,743	25,154,111	22,665,087	4,339,356
營業毛利		1,064,837	1,594,117	2,349,213	3,724,145	2,732,555	731,210
營業損益		(227,498)	319,727	1,167,441	2,350,154	1,324,943	447,9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3,684	218,807	(275,559)	(188,361)	(702,011)	(39,223)
稅前淨利		686,186	538,534	891,882	2,161,793	622,932	408,724
本期淨利（損）		568,124	496,182	807,568	2,018,281	152,060	369,6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55,346	1,272,847	(261,214)	61,728	(452,034)	(138,0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23,470	1,769,029	546,354	2,080,009	(299,974)	231,62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2,794	528,938	787,816	1,941,677	97,007	354,2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670)	(32,756)	19,752	76,604	55,053	15,43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32,517	1,799,964	527,140	1,979,207	(309,336)	200,46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047)	(30,935)	19,214	100,802	9,362	31,164
每股盈餘（元）		0.65	0.64	0.96	2.36	0.12	0.43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5.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簡蒂暖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201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201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201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簡蒂暖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財務分析

1. 個體財務分析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2020年3月 31日 (註 2)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0.31	0.30	0.46	0.29	1.55	1.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41,427.65	1,690,605.51	-	1,122,851.33	1,166,408.90	1,245,635.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33	138.63	122.55	432.23	62.37	54.72
	速動比率	14.70	138.63	122.46	431.76	62.34	54.68
	利息保障倍數	1,984.40	1,850.58	3,091.99	16,125.94	720.20	3,342.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
	存貨週轉率 (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954.77	492.87	-	1,942.56	215.38	198.1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3	0.03	0.04	0.09	0.02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87	2.45	3.55	8.45	0.42	1.54
	權益報酬率 (%)	2.88	2.46	3.56	8.48	0.42	1.5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6.74	6.72	10.18	23.70	4.50	4.30
	純益率 (%)	83.79	82.11	84.92	94.74	22.23	94.59
	每股盈餘 (元)	0.65	0.64	0.96	2.36	0.12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10.33	2,635.38	706.86	1,621.33	282.35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5.00	142.45	141.14	140.40	139.49	139.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9	1.79	0.16	0.01	0.49	(註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	1.16	1.11	1.05	1.21	1.0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應付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若為流出數則不予計算。

2. 合併財務分析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2020年3月 31日 (註 2)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2.40	61.54	63.57	61.46	59.56	60.2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82.25	1,493.33	1,904.87	2,144.43	1,615.05	1,625.1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4.13	165.20	148.39	155.00	160.13	155.01
	速動比率	56.26	66.16	59.59	65.49	57.99	50.11
	利息保障倍數	2.43	2.01	2.80	5.34	2.19	5.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36	5.40	5.31	6.09	9.47	1.89
	平均收現日數	68.09	67.59	68.73	59.93	38.54	193.12
	存貨週轉率 (次)	1.02	1.10	1.18	0.91	0.79	0.1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26	4.13	3.87	2.91	3.08	0.61
	平均銷貨日數	357.84	331.81	309.32	401.09	462.02	2807.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7.89	9.35	12.70	13.12	10.99	1.9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9	0.42	0.46	0.38	0.35	0.0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1	1.09	1.53	3.30	0.53	0.64
	權益報酬率 (%)	2.76	2.23	3.48	8.17	0.59	1.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8.04	6.54	10.83	26.26	7.57	4.96
	純益率 (%)	2.61	2.02	2.85	8.02	0.67	8.52
	每股盈餘 (元)	0.65	0.64	0.96	2.36	0.12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3.38	4.32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6.55	33.71	63.49	47.73	18.22	14.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2.17	1.64	(註 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03)	4.24	1.85	1.46	1.86	1.60
	財務槓桿度	0.52	2.11	1.17	1.09	1.23	1.1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平均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最近 5 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最近 5 年度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若為流出數則不予計算。

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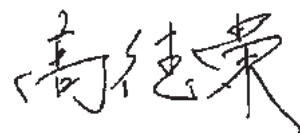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高德榮



民國 109 年 04 月 30 日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殷琪



日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欣陸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陸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陸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長期工程合約收入認列

有關長期工程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與建造合約之完工百分比衡量方式，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建造合約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六)客戶合約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建造合約工程預算涉及管理階層高度判斷，工程預算的評估錯誤可能造成財務報導期間內損益重大變動，因此存有顯著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選擇對財務結果影響較大之工程合約，評估管理階層工程預算的編製程序，取得當期與評估工程預算編製假設的相關資料，包含與業主之工程合約變動或設計變更等外部文件，並確認工程預算編製已符合欣陸集團內部審核權限。另抽核每期計價資料，核算工案之完工百分比與欣陸集團計算並無差異，另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截止點測試。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估計，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欣陸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由於目前房地產業受稅制變革及經濟景氣幅度的波動影響，將可能產生存貨之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對於尚在興建的工程案及待售房地依據預售合約價及實價登錄價格，評估帳列金額與市價是否對存貨評價產生重大影響，並比較管理階層所提供的投報分析，依據實際情形重新評估，並未有發現有減損之情形。

其他事項

列入欣陸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部份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70% 及 13.48%；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78% 及 1.07%。此外，欣陸集團採權益法之投資中，部份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95% 及 1.27%；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124.35)% 及 (35.33)%。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陸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陸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陸集團之治理單位 (含審計委員會) 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陸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陸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陸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 (包括相關附註) 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陸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曹明揚



簡葦暎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一))	\$ 4,423,239	7	4,547,174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	-	2,003,713	3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四))	538,361	1	255,391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六(廿六))	4,962,956	8	5,917,560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六(五)及(廿六))	342,904	2	419,77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六(五)、(廿六)及七)	2,140,165	3	1,882,715	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六(六)及七)	819,484	1	713,06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0,080	-	241,933	-
130X 存貨 (附註六(七)及八)	26,368,637	41	24,012,811	36
1410 預付款項	817,159	1	713,80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六(一)及八)	1,887,962	3	1,971,713	3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	181,305	-	141,093	-
	<u>42,622,252</u>	<u>67</u>	<u>42,820,746</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606,305	1	1,018,257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	1,572,476	2	1,828,762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六(八))	601,867	1	850,16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十一))	2,286,634	4	1,836,333	3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六(十二))	176,165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六(十三)及八)	9,835,073	16	13,083,099	20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六(十四)及八)	1,149,653	2	1,157,02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813	-	10,52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六(六))	98,735	-	155,260	-
1932 長期應收款 (附註六(五)、(廿六)及八)	4,548,058	7	4,245,668	6
	<u>20,925,779</u>	<u>33</u>	<u>24,185,088</u>	<u>36</u>
資產總計	\$ 63,548,031	100	67,005,834	100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六 (十五))	\$ 8,085,510	13	11,019,633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六 (十六))	1,100,000	2	79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六 (廿六))	6,555,197	10	5,641,630	8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七)	5,907,669	9	7,030,182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七)	1,931,572	3	1,507,76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5,192	1	36,19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六 (十九) 及七)	541,379	1	536,79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六 (十八))	106,982	-	-	-
2310 預收款項	33,884	-	60,00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六 (十七))	1,886,230	3	884,93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4,046	-	119,859	-
	<u>26,617,661</u>	<u>42</u>	<u>27,626,992</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六 (十七))	10,353,179	16	12,725,621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5,093	-	76,05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 (十八))	73,542	-	-	-
2610 長期應付款項 (附註六 (廿一))	337,275	1	360,90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 (廿二))	216,695	-	261,342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7,278	-	130,277	-
	<u>11,233,062</u>	<u>17</u>	<u>13,554,195</u>	<u>21</u>
	<u>37,850,723</u>	<u>59</u>	<u>41,181,187</u>	<u>61</u>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六 (廿五))：				
3100 股本	8,232,160	13	8,232,160	13
3200 資本公積	6,804,435	11	6,804,435	10
3300 保留盈餘	7,491,023	12	8,153,880	12
3400 其他權益	82,334	-	462,360	1
	<u>22,609,952</u>	<u>36</u>	<u>23,652,835</u>	<u>36</u>
36XX 非控制權益	3,087,356	5	2,171,812	3
	<u>25,697,308</u>	<u>41</u>	<u>25,824,647</u>	<u>39</u>
	<u>63,548,031</u>	<u>100</u>	<u>67,005,834</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六 (廿六) 及七)：				
4300 租賃收入	\$ 254,313	1	275,793	1
4500 營建工程收入	21,565,328	95	24,176,403	9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845,446	4	701,915	3
營業收入淨額	22,665,087	100	25,154,1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六 (七)、(廿二) 及七)：				
5300 租賃成本	110,654	1	96,602	-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19,506,549	86	21,124,389	8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315,329	1	208,975	1
營業成本	19,932,532	88	21,429,966	85
營業毛利	2,732,555	12	3,724,145	15
營業費用 (附註六 (廿二)、(廿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66,751	1	283,651	1
6200 管理費用	1,140,861	5	1,090,340	4
	1,407,612	6	1,373,991	5
營業淨利	1,324,943	6	2,350,154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六 (廿八) 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23,427	1	342,32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2,231	1	427,441	2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六 (七) 及 (十八))	(245,994)	(1)	(194,46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 (八))	(774,603)	(3)	(763,659)	(3)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7,072)	-	-	-
	(702,011)	(2)	(188,361)	(1)
7900 稅前淨利	622,932	4	2,161,793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附註六 (廿三))	470,872	2	143,512	1
本期淨利	152,060	2	2,018,281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425)	-	(21,9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5,516)	(2)	18,79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1	-	8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85	-	4,39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76,595)	(2)	1,28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195)	(1)	(9,914)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3,861)	-	26,50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383)	-	43,84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5,439)	(1)	60,44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52,034)	(3)	61,72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9,974)	(1)	2,080,009	8
本期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7,007	2	1,941,677	8
8620 非控制權益	55,053	-	76,604	-
	\$ 152,060	2	2,018,281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9,336)	(1)	1,979,207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9,362	-	100,802	-
	(299,974)	(1)	2,080,009	8
每股盈餘 (元) (附註六 (廿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0.12	2.3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0.12	2.3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非控制	
	普通股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額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益	現金流量 避險中屬 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 險工具利 益(損失)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計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8,232,160	6,804,431	508,458	2,493,481	2,518,747	5,520,686	(538,891)	-	2,119,508	(13,557)	-	1,567,060	22,124,337	1,475,539	23,599,87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230,320	1,230,320	-	959,687	(2,119,508)	13,557	(13,557)	(1,159,821)	70,499	-	70,49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8,232,160	6,804,431	508,458	2,493,481	3,749,067	6,751,006	(538,891)	959,687	-	-	(13,557)	407,239	22,194,836	1,475,539	23,670,375	
本期淨利	-	-	-	-	1,941,677	1,941,677	-	-	-	-	-	-	1,941,677	76,604	2,018,2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591)	(17,591)	9,737	18,877	-	-	26,507	55,121	37,530	24,198	61,7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4,086	1,924,086	9,737	18,877	-	-	26,507	55,121	1,979,207	100,802	2,080,0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781	-	(78,781)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3,930)	(493,930)	-	-	-	-	-	-	(493,930)	-	(493,9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27,282)	(27,282)	-	-	-	-	-	-	(27,282)	-	(27,28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	-	-	-	-	-	-	-	-	-	-	4	(4)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595,475	595,47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232,160	6,804,435	587,239	2,493,481	5,073,160	8,153,880	(529,154)	978,564	-	-	12,950	462,360	23,652,835	2,171,812	25,824,647	
本期淨利	-	-	-	-	97,007	97,007	-	-	-	-	-	-	97,007	55,053	152,0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140)	(21,140)	(115,887)	(255,455)	-	-	(13,861)	(385,203)	(406,343)	(45,691)	(452,0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867	75,867	(115,887)	(255,455)	-	-	(13,861)	(385,203)	(309,336)	9,362	(299,9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168	-	(194,168)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0,894)	(740,894)	-	-	-	-	-	-	(740,894)	-	(740,89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31,248)	231,248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7,347	7,347	-	-	-	-	-	-	7,347	-	7,347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177)	(5,177)	-	5,177	-	-	-	5,177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906,182	906,182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232,160	6,804,435	781,407	2,262,233	4,447,383	7,491,023	(645,041)	728,286	-	-	(911)	82,334	22,609,952	3,087,356	25,697,30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22,932	2,161,79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5,780	175,593
攤銷費用	58,117	47,1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67,072	(6,722)
利息費用	245,994	194,463
利息收入	(57,576)	(48,853)
股利收入	(134,008)	(183,1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774,603	763,6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4)	(2,7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帳列營建成本)	(2,658)	23,02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03,650)	-
租賃修改損失	(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	(38,7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帳列營建成本)	(114,000)	-
減損損失	210,328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4,536)	(459,701)
負債準備提列 (迴轉) 數	26,651	(143,492)
迴轉以前年度估列應付款項利益	(156)	(73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911,371</u>	<u>319,88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919,611	245,118
應收票據	76,870	427,725
應收款項	(628,292)	330,464
其他應收款	(53,295)	(42,630)
存貨	(2,267,006)	(5,904,291)
預付款項	(107,530)	18,996
其他流動資產	72,346	(1,520,0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40,212)	(2,4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2,027,508)</u>	<u>(6,447,16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967,227	6,161,773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4,394)	(1,038,977)
其他應付款項	285,574	504,448
負債準備	(18,138)	(33,812)
預收款項	(26,034)	(22,097)
其他流動負債	14,247	(84,0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65,786)	(36,2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052,696</u>	<u>5,450,99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5,188</u>	<u>(996,163)</u>
調整項目合計	<u>936,559</u>	<u>(676,27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59,491	1,485,516
收取之利息	64,646	55,376
支付之利息	(397,442)	(441,224)
支付之所得稅	(77,564)	(164,9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49,131</u>	<u>934,709</u>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116)	(564,41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540,316	-
取得避險之金融資產	(1,655,408)	-
處分避險之金融資產	1,358,577	243,394
取得關聯企業之價款	(740,609)	(71,865)
處分子公司現金影響數	-	(8,97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618)	(39,3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873	59,585
其他應收款	(63,258)	95,218
取得無形資產	(50,747)	(223,77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16,887)	(160,16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466,07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369	-
預付設備款	(10,647)	(27)
收取之股利	100,455	149,598
長期應付款	(15,456)	(15,0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2,509,539	(535,8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0,866,513	33,910,600
短期借款減少	(23,788,657)	(32,660,76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250,000	8,5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940,000)	(8,76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767,868	4,645,150
償還長期借款	(7,126,130)	(5,272,101)
存入保證金增加 (減少)	7,004	(632)
租賃本金償還	(67,331)	-
發放現金股利	(804,349)	(495,54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18,630	140,702
非控制權益變動	969,638	597,0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 (流出) 流入	(3,746,814)	654,49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791)	65,3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 (減少) 增加數	(123,935)	1,118,6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47,174	3,428,5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23,239	4,547,1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由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大陸工程)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大陸工程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控制之子公司。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四)。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衡量：

a.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所有租賃。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 12 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4)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 133,951 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 1.408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28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及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則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 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 (2) 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以承包土木建築工程及投資興建房地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以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售業、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從事配管工程、地下管線工程及環保工程之專業營造業，及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100.00%	100.00%	
大陸工程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以下稱 CIC 公司)	以投資控制海外公司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大陸工程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India) Private Limited	開發房地產及承包土木建築工程	100.00%	100.00%	
大陸工程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承包土木建築工程	92.24%	92.24%	
大陸工程公司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Hong Kong) Limited	以承包土木建築工程及投資興建房地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大陸建設公司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以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及不動產租賃業等為主要業務	80.65%	80.65%	
大陸建設公司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以下稱 MEGA 公司)	以辦公室及飯店等房地產開發為主要業務	55.00%	55.00%	
大陸建設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以下稱 BANGSAR 公司)	以辦公室及飯店等房地產開發為主要業務	60.00%	60.00%	註 4
大陸建設公司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管理顧問	100.00%	-%	註 6
大陸建設公司	CDC US Corp.	投資	100.00%	100.00%	
CDC US Corp.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工程管理	100.00%	100.00%	
CDC US Corp.	Trimosa Holdings LLC	投資	70.65%	70.65%	
Trimosa Holdings LLC	950 Investment LLC	投資	76.55%	76.55%	
950 Investment LLC	950 Property LLC	以辦公室及飯店等房地產開發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950 Property LLC	950 Hotel LLC	不動產管理	100.00%	-%	註 7
欣達環工公司	富達營造(股)公司	從事配管工程、地下管線工程及環境保護工程之專業營造業	100.00%	100.00%	
欣達環工公司	北岸環保(股)公司	從事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100.00%	100.00%	註 1
欣達環工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從事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51.00%	51.00%	註 2
欣達環工公司	埔頂環保(股)公司	從事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100.00%	100.00%	註 3
欣達環工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從事高雄市臨海地區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55.00%	55.00%	註 5

註 1：依據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委外建設營運投資契約而成立，於特許年限屆滿後須無償移轉之特許經營公司。

註 2：依據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之興建、移轉、營運計畫投資契約而成立，於興建工程完工後移轉所有營運資產予主辦機關，並營運再生水處理廠，於營運期屆滿後，將營運權返還予主辦機關之特許經營公司。

註 3：依據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營運移轉計畫投資契約而成立，於特許年限屆滿後須無償移轉之特許經營公司。

註 4：大陸建設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六日董事會決議為拓展馬來西亞業務而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成立之子公司。

註 5：依據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案之興建、移轉、營運計畫投資契約而成立，於興建工程完工後移轉所有營運資產予主辦機關，並營運再生水處理廠，於營運期屆滿後，將營運權返還予主辦機關之特許經營公司。

註 6：大陸建設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日董事會決議為管理馬來西亞轉投資公司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成立之子公司。

註 7：大陸建設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為依各不動產屬性進行事業管理而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成立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 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個人戶，合併公司之政策係依類似資產過去回收經驗，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365 天時沖銷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及政府單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1)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合併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或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必要支出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淨變現價值之釐定方法如下：

1. 營建用地：淨變現價值係重置成本或估計售價（根據當時市場情況）減去估計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2. 在建房地：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根據當時市場情況）減去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3. 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根據當時市場情況）減去估計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 服務特許協議

1. 認列與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者)與政府機構(授予人)簽訂符合下列條件之公辦民營服務特許權協議時，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處理：

- (1) 授予人控制或管制營運者應以基礎建設提供何種服務、服務對象及服務價格；
- (2) 授予人透過所有權、受益權或其他方式，控制該基礎建設於服務協議期間結束時之任何重大剩餘權益。

合併公司提供建造或升級服務，就已收或應收之對價應按公允價值認列為金融資產或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因建造服務而具有無條件向授予人或依授予人指示收取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範圍內認列為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會計政策詳附註四(七)「金融工具」。合併公司於獲得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之權利(執照)範圍內認列無形資產。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之權利並非無條件收取現金之權利，因可收取金額係依大眾使用該服務之程度而定。無形資產(特許權)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五)。

若合併公司提供建造服務所獲得之給付部分的金融資產，部份係無形資產則須對其對價之各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兩項組成部分應於原始認列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認列。

2. 建造或升級服務

合併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與建造或升級服務有關之收入及成本，詳附註四(十八)「收入之認列」。

3. 營運服務

合併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與營運服務有關之收入及成本，詳附註四(十八)「收入之認列」。

(十)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 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 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 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收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聯合營運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聯合營運者)對於與該協議有關之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與該協議有關之負債負有義務。聯合營運者應依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所適用之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列及衡量與其對協議之權益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並認列相關收入及費用)。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租賃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 50 年
機器設備	2 ~ 12 年
運輸設備	1 ~ 10 年
辦公及電腦設備	3 ~ 8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5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 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 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 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等租賃之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另，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因屬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適用之範圍，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無形資產

1. 服務特許權協議

合併公司於有權收取公共建設使用費時，認列產生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之無形資產。依服務特許權協議提供興建或提升效能服務而取得作為對價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該無形資產以成本衡量，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損失。

2. 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當期與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服務特許權協議 15 及 35 年

服務特許權協議之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係自合併公司可向公眾收取公共建設使用費起至該特許權終止之日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1. 保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承攬之工程完工年度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衡量。

2.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3. 售後服務

售後服務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衡量。

(十八)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住宅、商業大樓及公共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或合約工作實體之完成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某些變動對價（例如按逾期日數為基礎計算之罰款及物價調整補貼），係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期望值估計；其他變動對價（例如提前完成之獎勵金），則以最有可能金額估計。考量公共工程之施工進度高度受非由合併公司可控制之因素影響，故提前完成之獎勵金通常受限制，合併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住宅、商業大樓及公共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工程慣例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九）。

(2) 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合併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或之前預售不動產。合併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合併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合併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但遞延期間不超過十二個月。因此，不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部分合約包含多個交付項目，例如銷售住宅不動產及裝潢服務，裝潢服務視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並以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交易價格。若無可直接觀察之價格，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估計單獨售價。裝潢服務係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其係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決定。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九)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金額，調整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

(廿一)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列數。

(廿二)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適用及服務特許協議下應收款項及無形資產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照下列條件，於協議之條款判斷是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

1. 授予人控制或管制營運者應以基礎建設何種服務、服務對象及服務價格；且
2. 授予人透過所有權、受益權或其他方式，控制該基礎建設於服務協議期間結束時之認何重大剩餘權益。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服務特許協議，依協議條款判斷所提供之建造或升級服務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2 號無條件向授予人或受授予人指示收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規定，以區分應收款項及無形資產之分類，請詳附註六 (五) 及 (十四)。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可能因類似產品鄰近市場實際銷售價值之減少，而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可能因景氣快速變遷、產品定位或法令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

(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建造合約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之比例或合約工作實體之完成比例衡量合約之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合約總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 (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 (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評價小組也向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報告重大評價之議題。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會計部門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未經調整)。

(二)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 (即價格) 或間接 (即由價格推導而得) 可觀察。

(三)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 (非可觀察參數)。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 附註六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二) 附註六 (廿九)，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零用金	\$ 18,147	21,412
銀行存款	3,353,176	3,265,442
定期存款	942,153	1,227,377
約當現金	109,763	32,94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23,239	4,547,174

1.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 已質押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

3.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 (廿九)。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	2,003,713
非上市 (櫃) 公司股票	606,305	1,018,257
合計	\$ 606,305	3,021,970

1.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 (廿八)。

2.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請詳附註六 (廿九)。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認購關聯企業 NewContinentalCorp. 之轉投資子公司 AmericanBridgeHoldingCompany(以下簡稱 ABHC) 特別股 18,188 股，每單位價格為美元 1,000 元，該特別股重大條款如下：

(1) 股息年利率：民國 109 年前為 6%，民國 110 年為 7%，民國 111 年為 8%，民國 112 年為 9%，民國 113 年及之後年度為 10%，可累積並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支付。

(2) 可贖回條件：於簽約後三年內 ABHC 有形淨值超過美元 165,000 千元或於簽約後四及五年內 ABHC 有形淨值超過美元 150,000 千元，發行人可贖回該特別股。

- 合併公司因上列特別股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3,553 千元及 33,519 千元，請詳附註六 (廿八)。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因 ABHC 所從事之基礎建設工程承攬業務仍處於虧損狀態，根據 ABHC 財務業務狀況，其公司淨值已小於特別股帳面價值，合併公司考量 ABHC 之財務困難及償債能力，評估所投資之特別股及累積應收股利將有高度可能無法回收，故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將該特別股投資帳面金額 512,067 千元及應收股利 67,072 千元全數認列損失，及迴轉相關所得稅負債 20,121 千元，並停止原第三等級評價模式。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上市 (櫃) 公司股票－欣榮企業	\$ 586,246	584,775
非上市 (櫃) 公司股票－長榮鋼鐵	983,982	1,241,467
非上市 (櫃) 公司股票－捷邦管顧	2,248	2,520
合計	<u>\$ 1,572,476</u>	<u>1,828,762</u>

-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100,455 千元及 100,407 千元，請詳附註六 (廿八)。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 620 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 5,177 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廿九)。
-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避險之金融資產

避險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金融資產	<u>\$ 538,361</u>	<u>255,391</u>

- 合併公司因部份土木工程而向國外購買設備、籌備海外相關投資及部分建案涉及國外顧問設計費，相關資金可能因匯率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選擇適當之金融交易商品以進行避險。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避險項目及指定避險之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工具 及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預期影響 損益期間
		108.12.31	107.12.31		
預期外幣資產	外幣存款	<u>\$ 539,272</u>	<u>242,441</u>	民國一〇八年～一〇九年	民國一〇八年～一〇九年
	外幣評價	<u>\$ (6,694)</u>	<u>3,439</u>	民國一〇八年～一〇九年	民國一〇八年～一〇九年

避險項目	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工具 及公允價值		合約金額 (千元)	到期期間
		108.12.31	107.12.31		
預期外幣資產	遠匯評價	<u>\$ 5,783</u>	<u>9,511</u>	USD4,953	109.03.25 ~ 111.06.25

-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現金流量避險交易並無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部位。

(五)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42,904	419,77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40,165	1,882,715
長期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48,058	4,245,668
減：備抵損失	-	-
	<u>\$ 7,031,127</u>	<u>6,548,15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998,544	0%	-
逾期 1 年以下	15,134	0%	-
逾期 1 年以上	17,449	0%	-
逾期 2 年以上	-	100%	-
	\$ 7,031,127		-

	107.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467,874	0%	-
逾期 1 年以下	8,957	0%	-
逾期 1 年以上	71,327	0%	-
逾期 2 年以上	-	100%	-
	\$ 6,548,158		-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	6,261
減損損失迴轉	-	(6,7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61
期末餘額	\$ -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其他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六) 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 348,135	194,937
其他應收款－訴訟	243,206	243,2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5	8,458
其他	227,238	266,467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072	33,519
減：備抵損失	(67,072)	-
	\$ 819,484	746,587

民國一〇八年度提列備抵損失情形，請詳附註六(二)6. 說明。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七) 存貨

	108.12.31	107.12.31
營造業：		
庫存材料	\$ 5,033	31,028
建設業：		
待售房地	7,784,208	3,473,753
營建用地	3,185,050	2,728,054
在建房地	15,420,614	17,647,530
預付土地款	226,127	233,659
小計	26,615,999	24,082,996
減：備抵跌價損失	(252,395)	(101,213)
	\$ 26,368,637	24,012,811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3,489,189 千元及 4,205,512 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出售致備抵跌價損失沖轉金額為 667 千元。

合併公司之利息資本化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費用總額	\$ 493,501	470,679
在建房地之資本化金額	\$ 247,507	276,216
資本化利率	1.66%~7.9%	1.64%~7.9%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部份之存貨均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601,867	850,164

1. 關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8.12.31	107.12.31
New Continental Corp. (NCC)	控股公司，主要承攬美國基礎建設	英屬維京群島	45.47%	45.47%
泉鼎水務(股)公司 (泉鼎水務公司)	特許公司，主要業務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台灣	49.00%	49.00%
汎陸建設實業(股)公司 (汎陸建設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台灣	35.00%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為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 NCC 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3,328,140	3,131,087
非流動資產	3,711,824	3,036,577
流動負債	(5,954,867)	(4,128,557)
非流動負債	(1,330,213)	(1,292,180)
淨資產	\$ (245,116)	746,92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5,276)	11,303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239,840)	735,624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 9,105,258	7,744,847
本期淨(損)利/綜合損益總額	\$ (1,871,518)	1,463,86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4,992)	92,257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1,856,526)	(1,556,121)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43,477	1,285,458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761,353)	(714,699)
本期新增投資款	420,857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7,347	(27,282)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10,328	543,477
減損損失	(210,328)	-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	543,477

關聯企業之轉投資公司，對其承攬的工程經考量客觀環境及評估實際施作情況後，修正某些重大工程之估計合約總收入及成本，而該項調整造成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度有較大之投資損失。

(2) 泉鼎水務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151,227	288,065
非流動資產	338,735	262,929
流動負債	(15,153)	(71,551)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 474,809	479,44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232,656	234,927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242,153	244,516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 75,987	231,12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綜合損益總額	\$ (4,634)	(10,04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2,271)	(4,922)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2,363)	(5,123)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34,927	239,849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2,271)	(4,922)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32,656	234,927

(3) 汎陸建設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12.31
流動資產	\$ 3,290,949
非流動資產	554
流動負債	(31,563)
非流動負債	(2,205,000)
淨資產	\$ 1,054,94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369,211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685,729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57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綜合損益總額	\$ (63,718)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71,760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22,301)
本期新增投資款	319,752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69,211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71,760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05)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 (105)

2. 減損損失

NCC 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主要承攬基礎建設，因工程持續呈現虧損狀態，經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210,328 千元，請詳附註六 (廿八)。

3. 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8.12.31	107.12.31
CDC US Corp 及其子公司	美國	29.35%	29.35%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消除前之金額：

CDC US Corp 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5,758,143	3,662,778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負債	(1,590,957)	(1,331,991)
非流動負債	(337,275)	(360,901)
淨資產	\$ 3,829,911	1,969,886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1,825,739	902,998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 (14,249)	(7,98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4,249)	(7,98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1,120)	(57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120)	(570)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292,965	(32,53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862,595)	(760,12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768,205	644,896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 數	\$ 198,575	(147,763)

(十)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以新台幣 9,000 千元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汎陸建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汎陸建設公司)，於同年十二月因汎陸建設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依照持股比例參與認股，因此持股比例下降至 35%，致使合併公司喪失對汎陸建設公司之控制力而僅具重大影響力。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汎陸建設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72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8,972

合併公司因重衡量喪失控制日前已持有汎陸建設公司權益之公允價值並無變動，故未認列相關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264,952	541,608	1,740,107	206,849	91,843	163,570	4,008,929
增添	-	-	105,220	18,880	12,222	5,296	141,618
重分類	360,698	61,602	19,920	-	-	-	442,220
處分	-	-	(189,943)	(28,157)	(23,534)	(17,560)	(259,1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	(49,430)	(779)	(610)	(1,292)	(52,13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625,650</u>	<u>603,191</u>	<u>1,625,874</u>	<u>196,793</u>	<u>79,921</u>	<u>150,014</u>	<u>4,281,443</u>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264,952	541,591	2,294,051	209,831	99,360	189,335	4,599,120
增添	-	-	9,000	11,872	8,670	9,849	39,391
處分	-	-	(475,789)	(14,557)	(14,759)	(32,625)	(537,7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	(87,155)	(297)	(1,428)	(2,989)	(91,85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264,952</u>	<u>541,608</u>	<u>1,740,107</u>	<u>206,849</u>	<u>91,843</u>	<u>163,570</u>	<u>4,008,92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194,661	1,583,932	176,193	75,266	142,544	2,172,596
本年度提列折舊	-	13,047	119,293	11,840	8,079	5,922	158,181
減損損失迴轉	-	-	(114,000)	-	-	-	(114,000)
重分類	-	17,011	-	-	-	-	17,011
本期處分	-	-	(127,822)	(26,463)	(22,714)	(14,564)	(191,5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4)	(45,252)	(616)	(461)	(1,063)	(47,416)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224,695</u>	<u>1,416,151</u>	<u>160,954</u>	<u>60,170</u>	<u>132,839</u>	<u>1,994,809</u>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182,523	2,005,783	173,373	80,209	159,025	2,600,913
本年度提列折舊	-	12,133	84,652	17,361	10,755	13,253	138,154
減損損失	-	-	8,297	-	-	-	8,297
減損損失迴轉	-	-	(47,000)	-	-	-	(47,000)
本期處分	-	-	(401,430)	(14,266)	(14,432)	(27,706)	(457,8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66,370)	(275)	(1,266)	(2,028)	(69,934)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194,661</u>	<u>1,583,932</u>	<u>176,193</u>	<u>75,266</u>	<u>142,544</u>	<u>2,172,596</u>
帳面價值：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1,625,650</u>	<u>378,496</u>	<u>209,723</u>	<u>35,839</u>	<u>19,751</u>	<u>17,175</u>	<u>2,286,634</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1,264,952</u>	<u>346,947</u>	<u>156,175</u>	<u>30,656</u>	<u>16,577</u>	<u>21,026</u>	<u>1,836,333</u>

-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廿八)。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參照機器設備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提列減損損失為 8,297 千元，所使用的估計值為管理階層依據歷史出售經驗評估最有可能回收的價格，由於估計價格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此將其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等級。
- 減損損失及續後迴轉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經評估及比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價值及可回收金額，迴轉原始認列之減損 114,000 千元及 47,000 千元，分別帳列營業成本減項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請詳附註六(廿八)。

(十二)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 IFRS16 之影響數	17,265	110,759	5,927	133,951
增添	39,026	78,970	-	117,996
處分	(2,783)	(8,889)	-	(11,6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95)	-	(2,195)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508</u>	<u>178,645</u>	<u>5,927</u>	<u>238,08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本年度折舊	14,185	54,528	2,655	71,368
處分	(2,667)	(6,396)	-	(9,0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90)	-	(39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518</u>	<u>47,742</u>	<u>2,655</u>	<u>61,915</u>
帳面價值：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41,990</u>	<u>130,903</u>	<u>3,272</u>	<u>176,165</u>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及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總計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664,853	2,500,610	14,165,463
增添	-	316,887	316,887
重分類	(2,425,019)	(229,677)	(2,654,696)
處分及報廢	(911,329)	(242,072)	(1,153,4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62)	(8,791)	(11,55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325,743</u>	<u>2,336,957</u>	<u>10,662,700</u>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07,038	2,630,930	14,637,968
增添	-	160,168	160,168
重分類	(276,543)	(358,777)	(635,3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642)	68,289	2,647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664,853</u>	<u>2,500,610</u>	<u>14,165,46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1,205	581,159	1,082,364
本期折舊	-	36,231	36,231
重分類	(151,849)	(48,143)	(199,992)
處分	-	(90,976)	(90,976)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9,356</u>	<u>478,271</u>	<u>827,627</u>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1,205	543,720	1,044,925
本期折舊	-	37,439	37,439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1,205</u>	<u>581,159</u>	<u>1,082,364</u>
帳面金額：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7,976,387</u>	<u>1,858,686</u>	<u>9,835,073</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11,163,648</u>	<u>1,919,451</u>	<u>13,083,099</u>
公允價值：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13,983,170</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17,251,115</u>

合併公司對一項資產是否可以劃分為投資性不動產制定了相關的判斷標準。投資性不動產是為了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的不動產。因此，合併公司考慮一項不動產產生的主要現金流量是否獨立於公司持有的其他資產。合併公司持有之不動產的一部分是為了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所持有，另一部分是用於供管理目的所持有。若投資性不動產各部分可單獨出售，則合併公司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用於供管理目的所持有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始為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性不動產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四）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 譽	服務特許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49	1,309,250	1,339,499
本期增加	-	50,747	50,747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249	1,359,997	1,390,246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49	1,116,479	1,146,728
本期增加	-	223,774	223,774
本期處分	-	(31,003)	(31,00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249	1,309,250	1,339,499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82,476	182,476
本期攤銷	-	58,117	58,117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240,593	240,593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35,290	135,290
本期攤銷	-	47,186	47,186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82,476	182,476
帳面價值：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30,249	1,119,404	1,149,65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30,249	1,126,774	1,157,023

1. 攤銷費用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成本	\$ 58,117	47,186

2. 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無形資產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五）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56,389	2,450,000
擔保銀行借款	6,629,121	8,569,633
	\$ 8,085,510	11,019,633
尚未使用額度	\$ 24,061,123	22,080,870
利率區間	1.067%~5.25%	1%~6%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 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8.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金融機構	1.302%~1.664%	\$ 1,100,000

107.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金融機構	1.232%~1.34%	\$ 790,000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 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2.1%	109.01~114.02	\$ 4,757,800
	美金	3.3291%	109.05	299,800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42%~1.871%	109.02~115.12	6,854,922
	美金	4.2354%~5.4293%	110.06	329,512
				12,242,03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886,230)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2,625)
合計				\$ 10,353,179
尚未使用額度				\$ 5,318,814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3080%~2.2500%	109.06~114.12	\$ 4,393,000
	美金	4%	109.05	307,150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42%~2.0613%	108.02~115.12	8,675,352
	美金	4.24%~5.38%	110.06	238,124
				13,613,62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884,930)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3,075)
合計				\$ 12,725,621
尚未使用額度				\$ 3,448,313

1.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大陸工程公司部份長期借款之授信條件具有財務限制：流動比率 >100%，金融負債權益比 <100%，長期資金適合率 >100%、固定長期適合率 <100%，均需符合。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陸工程公司均無違反借款合同條件。

3. 欣達環工公司長期借款之授信條件具有財務限制：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須在 100%(含) 以下，淨值需大於 20 億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須在 130%(含) 以下，淨值需大於 20 億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欣達環工公司均無違反借款合同條件。

4. 北岸環保公司長期借款之授信條件具有財務限制如下：

財務比率	106年~112年
負債比率 ≤	150%
財務比率	101年~112年
償債比率 ≥	100%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岸環保公司均無違反借款合同條件。

(十八)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106,982
非流動	\$	73,54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317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17,470
短期租賃之費用	\$	99,09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88,211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工務所及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份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公告地價指數之變動。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間。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九) 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	保固	售後服務	其他	合計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3,531	104,411	128,853	-	536,79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48,040	11,350	-	59,39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15,765)	(2,373)	-	(18,13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2,941)	(19,798)	-	-	(32,7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3,929)	-	-	-	(3,92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6,661	116,888	137,830	-	541,379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44,657	116,527	35,000	296,184
追溯適用新準調整數	417,915	-	-	-	417,91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12,846	17,970	-	30,81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11,267)	(5,644)	(16,901)	(33,812)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14,384)	(41,825)	-	(18,099)	(174,30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3,531	104,411	128,853	-	536,795

1. 虧損性合約

合併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未來工程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規定評估虧損性合約。

2. 保固準備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及售後服務負債準備主要與建造合約及銷售房地相關，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工程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完工及銷售之次一~五年度發生。

(二十) 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8.12.31	
一年內	\$	202,082
一年至五年		238,496
五年以上		100,035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540,61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284,853
一年至五年		257,626
	\$	542,479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254,313 千元及 275,793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維護及保養費用 (列報於「租賃成本」) 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者	\$	9,442	8,447	
未產生租金收入者		72	38	
	\$	9,514	8,485	

(廿一) 長期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成立美國子公司時，因共同投資開發為取得股權，將於建案開發完成後支付價款予前股東及投資移民之出資人，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 337,275 千元及 360,901 千元。

(廿二)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71,450	562,1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10,608)	(258,030)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260,842	304,097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 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310,608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62,127	539,13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522	11,146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487	3,041	
- 經驗調整		27,632	20,705	
計畫支付之福利		(31,318)	(11,900)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571,450	562,127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8,030	230,988
利息收入	2,846	2,7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 (不含當期利息)	8,979	6,15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6,848	29,98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095)	(11,900)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10,608	258,030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451	4,7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淨利息	3,225	3,554
	\$ 7,676	8,348
管理費用	\$ 7,676	8,348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68,465	50,874
本期認列	21,140	17,591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89,605	68,465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1.00%~1.20%	1.0%~1.45%
未來薪資增加	2.50%~3.00%	2.5%~3.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5,272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2.7 至 18.5 年。

(7)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變動 0.25%)	(0.46)~(1.47)	0.47~1.52
未來薪資增加 (變動 1.00%)	3.02~7.18	(2.84)~(6.43)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變動 0.25%)	(0.48)~(1.54)	0.49~1.59
未來薪資增加 (變動 1.00%)	3.04~7.59	(2.86)~(6.7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

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0,827 千元及 51,612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廿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8,348	52,772
土地增值稅	98,154	42,0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8,533	3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089	9,448
	<u>472,124</u>	<u>104,292</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252)	34,964
所得稅稅率變動	-	4,256
	<u>(1,252)</u>	<u>39,220</u>
所得稅費用	<u>\$ 470,872</u>	<u>143,512</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 (損) 益	\$ 5,285	4,398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 622,932	2,161,79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6,040	432,35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400)	816
所得稅稅率變動	-	4,256
免稅所得	(261,938)	(170,23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60,669	152,73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127,739)	(153,31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089	9,4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8,533	30
土地增值稅計入當期所得稅	98,154	42,042
所得稅基本稅額	112,300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7,321)	(98,299)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9,648	(64,555)
其他	126,837	(11,768)
合 計	<u>\$ 470,872</u>	<u>143,512</u>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1,796	181,946
課稅損失	922,350	1,297,770
	\$ 1,224,146	1,479,716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子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核定數)	\$ 1,011,230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核定數)	439,516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核定數)	374,243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核定數)	27,24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核定數)	563,024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核定數)	1,660,201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申報數)	523,940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申報數)	54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申報數)	103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估計數)	12,195	民國一一八年度
	\$ 4,611,747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76,054
當期所得稅費用	39,039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15,093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31,340
當期所得稅費用	44,712
匯率影響數	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76,0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10,522
當期所得稅費用	40,291
匯率影響數	-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50,813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5,028
當期所得稅費用	5,492
匯率影響數	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0,522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 (1)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2) 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公司名稱
民國一〇四年度	大陸工程及大陸建設
民國一〇五年度	欣達環工
民國一〇六年度	藍鯨水科技及北岸環保
民國一〇七年度	富達營造、埔頂環保及萬國商業

(廿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10,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 1,000,000 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係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 823,216 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397,913	6,397,913
庫藏股票交易	406,518	406,518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4	4
	\$ 6,804,435	6,804,435

(1) 大陸工程(股)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轉換成立本公司時，本公司所取得該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超過本公司依股份轉換辦法計算換出股權面值計 7,368,919 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以資本公積發放民國九十九年度現金股利 504,695 千元。

(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前項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由董事會擬具，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4,448,666 千元，依金管會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2,592,640 千元，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2,262,233 千元及 2,493,481 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現金	\$ 0.90	740,894	0.60	493,930

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現金流量 避險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 投資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計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9,154)	-	978,564	-	12,950	462,36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04,504)	-	-	-	-	(104,50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 額之份額	(11,383)	-	-	-	-	(11,38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177	-	-	5,17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61	-	-	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55,516)	-	-	(255,516)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	-	(13,861)	(13,86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5,041)	-	728,286	-	(911)	82,334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8,891)	(13,557)	-	2,119,508	-	1,567,06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3,557	959,687	(2,119,508)	(13,557)	(1,159,82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538,891)	-	959,687	-	(13,557)	407,23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34,112)	-	-	-	-	(34,11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 額之份額	43,849	-	-	-	-	43,8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8,793	-	-	18,79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84	-	-	84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	-	26,507	26,507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9,154)	-	978,564	-	12,950	462,360

(廿五)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 97,007 千元及 1,941,677 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823,216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7,007	1,941,677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8 年度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23,216	823,216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 97,007 千元及 1,941,677 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823,494 千股及 823,974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7,007	1,941,677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823,216	823,216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78	75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823,494	823,974

(廿六) 客戶合約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08 年度			
	營造事業	建設事業	環工事業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地區	\$ 13,218,208	4,929,153	1,785,282	19,932,643
其他國家	2,731,843	601	-	2,732,444
	\$ 15,950,051	4,929,754	1,785,282	22,665,087
主要產品：				
營造工程	\$ 15,871,698	-	-	15,871,698
環境工程	-	-	1,785,282	1,785,282
銷售房地	-	4,645,183	-	4,645,183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22,093	232,220	-	254,313
其他收入	56,260	52,351	-	108,611
	\$ 15,950,051	4,929,754	1,785,282	22,665,087
	107 年度			
	營造事業	建設事業	環工事業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地區	\$ 12,330,439	6,367,997	1,710,093	20,408,529
其他國家	4,745,294	288	-	4,745,582
	\$ 17,075,733	6,368,285	1,710,093	25,154,111
主要產品：				
營造工程	\$ 17,013,773	-	-	17,013,773
環境工程	-	-	1,083,958	1,083,958
銷售房地	-	6,078,672	-	6,078,672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42,635	233,158	-	275,793
其他收入	19,325	56,455	626,135	701,915
	\$ 17,075,733	6,368,285	1,710,093	25,154,111

2. 合約餘額

	108.12.31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	\$ 342,904	419,775	847,529
應收帳款 (含長期應收款)	6,688,223	6,128,383	7,240,573
減：備抵損失	-	-	(6,261)
合 計	\$ 7,031,127	6,548,158	8,081,841
合約資產營造工程	\$ 2,359,938	2,916,313	2,854,771
合約資產應收保留款	2,592,795	2,743,888	2,545,265
合約資產應收完工估列款	10,223	257,359	243,344
	\$ 4,962,956	5,917,560	5,643,380
合約負債營造工程	\$ 4,065,484	3,700,219	3,020,125
合約負債環境工程	46,375	30,562	79,689
合約負債預收房地款	2,438,964	1,905,076	2,173,331
合約負債預收租金	4,374	5,773	4,510
合 計	\$ 6,555,197	5,641,630	5,277,655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 (五)。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性合約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960,130 千元及 1,393,776 千元。上述合約負債之已簽訂合約總價，請詳附註九。

(廿七) 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0.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 1,861 千元及 9,805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八)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51,575	16,363
其他	6,001	32,490
利息收入小計	57,576	48,853
股利收入	134,008	183,117
其他收入－其他	31,843	110,350
其他收入合計	\$ 223,427	342,32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84	2,71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03,650	-
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23,250)	7,1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4,536	459,701
減損 (損失) / 迴轉利益		
其他減損損失	(210,32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	38,703
減損 (損失) / 迴轉利益小計	(210,328)	38,703
其他	(32,961)	(80,817)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162,231	427,441

3. 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費用借款利息	\$ 489,184	470,679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4,317	-
減：利息資本化	(247,507)	(276,216)
財務成本淨額	\$ 245,994	194,463

(廿九)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

-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帳面金額；及
-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均為 1,655,000 千元。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建設公司及政府機構，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除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外，尚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適切提列備抵呆帳，相關之呆帳損失尚和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款等。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認列之減損損失	(67,07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072)</u>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認列之減損損失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4,050,930	14,872,816	3,793,852	10,341,169	737,795
無擔保銀行借款	6,273,989	6,461,850	2,507,337	3,954,513	-
應付短期票券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907,669	5,907,669	3,220,868	2,413,543	273,258
其他應付款	1,622,168	1,622,168	447,112	1,175,056	-
存入保證金	137,278	137,278	-	86,148	51,130
租賃負債	180,524	189,397	76,253	112,816	328
	<u>\$ 29,272,558</u>	<u>30,291,178</u>	<u>11,145,422</u>	<u>18,083,245</u>	<u>1,062,51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7,480,035	18,450,390	5,136,319	12,468,587	845,484
無擔保銀行借款	7,150,150	7,151,454	2,509,629	3,419,315	1,222,510
應付短期票券	790,000	790,000	790,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030,182	7,111,128	3,820,905	2,704,503	585,720
其他應付款	1,290,902	1,290,002	475,290	811,860	2,852
存入保證金	130,277	130,277	-	77,840	52,437
	<u>\$ 33,871,546</u>	<u>34,923,251</u>	<u>12,732,143</u>	<u>19,482,105</u>	<u>2,709,003</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台幣	\$ 73,417	29.9800	2,201,056	57,920	30.7150	1,779,001
港幣：澳門幣	68,064	1.0300	254,349	68,064	1.0300	266,880
馬幣：台幣	67,042	7.3290	491,354	44,440	7.3848	328,179
歐元：台幣	3,261	33.5900	109,552	867	35.2000	30,507
美金：馬幣	651	4.1135	19,506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馬幣	10,990	4.1135	329,480	73	4.1592	2,236
歐元：台幣	1,220	33.5900	40,980	-	-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1,728 千元及 21,564 千元；權益將因現金流量避險而分別增加或減少 5,326 千元及 2,459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3,250 千元及利益 7,141 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66,724 千元及 213,322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1%	\$ 15,725	4,850	18,288	20,079
下跌 1%	\$ (15,725)	(4,850)	(18,288)	(20,079)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606,305	-	-	606,305	606,305
避險之金融資產	\$ 538,361	538,361	-	-	538,361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572,476	-	-	1,572,476	1,572,4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23,239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7,031,127	-	-	-	-
其他應收款	819,484	-	-	-	-
存出保證金 (含流動及非流動)	99,627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741,951	-	-	-	-
小 計	14,115,428	-	-	-	-
合 計	\$ 16,832,570	538,361	-	2,178,781	2,717,14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1,424,91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907,669	-	-	-	-
其他應付款	1,622,168	-	-	-	-
長期應付款項	337,275	-	-	-	-
存入保證金	137,278	-	-	-	-
租賃負債 (含流動及非流動)	180,524	-	-	-	-
小 計	29,609,833	-	-	-	-
合 計	\$ 29,609,833	-	-	-	-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3,021,970	2,003,713	-	1,018,257	3,021,97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255,391	255,391	-	-	255,3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828,762	-	-	1,828,762	1,828,7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47,174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6,548,158	-	-	-	-
其他應收款	713,068	-	-	-	-
存出保證金 (含流動及非流動)	257,216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713,310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519	-	-	-	-
小 計	13,812,445	-	-	-	-
合 計	\$ 18,918,568	2,259,104	-	2,847,019	5,106,1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5,420,18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030,182	-	-	-	-
其他應付款	1,290,902	-	-	-	-
長期應付款	360,901	-	-	-	-
存入保證金	130,277	-	-	-	-
小 計	34,232,446	-	-	-	-
合 計	\$ 34,232,446	-	-	-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收益折現還原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產生收益之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各等級移轉之情形。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 1,018,257	1,828,76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55,666)
認列於損益	(512,067)	-
購買	100,115	-
處分 / 清償	-	(62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606,305	1,572,476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 -	1,809,97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792
認列於損益	(2,694)	-
重分類	456,540	-
購買	564,411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018,257	1,828,762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當期「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其中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512,067)	(2,6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256,286)	18,792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債務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債務工具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12.31 及 107.12.31 分別為 12.9411% 及 13.6637%)	• 股東權益報酬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07.12.31 為 8%)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本益比乘數 (108.12.31 及 107.12.31 分別為 17.33% 至 20.15% 及 14.80% 至 20.5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 及 107.12.31 均為 8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利潤法	• 每股盈餘 (108.12.31 及 107.12.31 均為 0%)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08.12.31 及 107.12.31 均為 5%)	• 每股盈餘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東權益報酬率	1%	\$ 1,974	(1,96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98,139	98,139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	-	-	100	94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	\$ 39,364	39,689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東權益報酬率	1%	12,825	(12,166)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144,140	144,140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	-	-	154	10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三十)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 風險管理架構

- (1)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門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營造事業部門及環工事業部門客戶集中在建設公司、政府機構及經營 BOT 特許事業，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除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外，尚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適切提列備抵呆帳，相關之呆帳損失尚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合併公司之建築事業部門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營建事業從事不動產開發銷售業務所產生之應收房地款之往來對象多為建設公司及一般個人，收受款項主係以匯款、收現票等方式，故相關之信用風險低。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替同業提供工程合約保證金額分別為 9,358,000 千元及 9,359,176 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29,379,937 千元及 25,529,183 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港幣、澳門幣、印度盧比及馬來西亞幣等。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日圓、美元、港幣、澳門幣、印度盧比及馬來西亞幣等。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

合併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及關聯企業之投資並未避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2,242,034 千元及 13,613,626 千元，係因從事之長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卅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 37,850,723	41,181,18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423,239)	(4,547,174)
淨負債	33,427,484	36,634,013
權益總額	25,697,308	25,824,647
調整後資本	\$ 59,124,792	62,458,660
負債資本比率	56.54%	58.65%

(卅二)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
2. 預付設備款等資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投資性不動產

	108 年度	107 年度
預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5,289	-
存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20,969
投資性不動產轉列存貨	2,049,415	656,289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35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13,436	-
	\$ 2,501,496	677,258

3. 非控制權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CDCUSCorp 之非控制權益以土地作價投資	\$ -	66,684

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匯率變動	其他	
短期借款	\$ 11,019,633	(2,922,144)	(11,979)	-	8,085,5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610,551	(1,358,262)	(13,330)	450	12,239,409
租賃負債	133,951	(67,331)	-	113,904	180,52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4,764,135	(4,347,737)	(25,309)	114,354	20,505,443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匯率變動	其他	
短期借款	\$ 9,757,733	1,249,835	12,065	-	11,019,63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220,657	(626,951)	13,770	3,075	13,610,55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3,978,390	622,884	25,835	3,075	24,630,184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Montrion Corporation 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50.05%。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泉鼎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泉鼎水務)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汎陸建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汎陸建設)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New Continental Corp.(NCC)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American Bridge Holding Company (ABHC)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American Bridge Co. (ABC)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漢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Moderate Investment Ltd.(MIL)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首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Foremost Asset Co. Ltd.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MM 180 Jones LLC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德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維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承攬工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承攬其他關係人之工程情形如下：

108 年度	合約總價 (未稅)	當期計價金額	累計計價金額
關聯企業－泉鼎水務	\$ 6,115,200	32,898	133,462

107 年度	合約總價 (未稅)	當期計價金額	累計計價金額
關聯企業－泉鼎水務	\$ 6,115,200	98,312	100,564

合併公司發包予關係人之工程依發包作業規定，依據工程之發包金額加計之利潤管理費，呈主管核可後，為其承攬價格。

2. 向關係人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3,022	21,672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無顯著不同。

3. 其他期末餘額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 1,337	1,358
關聯企業	1,034	639
	\$ 2,371	1,997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 754	8,458
關聯企業	151	-
	\$ 905	8,458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 5,620	236,54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	\$ 76,736	1,006

4. 租賃

(1) 租金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723	308

租金係參考鄰近租金行情出租，並每月向其他關係人收取租金。

(2)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及一〇七年一月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大樓並簽訂五年期及三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為 4,427 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均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6,742 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 207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 12,516 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倉庫並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為 60 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重新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 1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 147 千元。

5. 對關係人放款

	108.12.31
關聯企業－ABC	\$ 89,940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依撥款當年度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利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6. 向關係人借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關係人－MIL	\$ 290,450	308,685
其他關係人	90,880	7,394
	\$ 381,330	316,079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各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7. 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保證情形如下：

	保證項目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泉鼎水務	財務保證	\$ 98,000	98,000

8.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出售房屋及建築予其他關係人，總價為 1,466,075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款項已收訖，房屋及建築之處份價格參考不動產鑑價報告，關於投資性不動產之詳細資料請詳附註六（十三）。

9. 其他

(1) 利息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關聯企業	\$ 1,667	5,480
其他關係人	6	12
	\$ 1,673	5,492

(2) 其他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4,350	14,993

(3) 合併公司向關聯企業 ABHC 認購特別股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六日向關聯企業汎陸建設認購增資 31,975,230 股，共計 319,752 千元。

(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六日向關聯企業 NCC 認購增資 5,757 股，共計 420,857 千元。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3,413	115,76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提供成本 17,504 千元之汽車 14 輛及成本 13,431 千元之汽車 10 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存貨(建設業)	抵押借款	\$ 21,996,847	17,063,275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質押定期存款	577,964	363,4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抵押借款及工程保證	1,077,894	675,96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抵押借款及工程保證	9,283,755	12,132,748
無形資產	抵押借款	856,792	846,477
長期應收款	抵押借款	3,558,061	3,635,887
合計		\$ 37,351,313	34,717,78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所推出工程及餘屋與客戶簽訂之預售或房地銷售合約總價及依約收取之預收款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售之房地銷售合約總價	\$ 8,826,791	7,460,256
預收款	\$ 2,438,964	1,905,077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購置土地而簽訂之土地買賣合約總價分別為 1,186,472 千元及 2,002,882 千元，已依約支付分別為 218,236 千元及 832,863 千元。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承包之重大工程契約總價及已依約收取或計價之總合約款項如下：

	108.12.31	107.12.31
工程合約總價 - 新台幣	\$ 127,594,964	126,938,365
- 盧比	34,804,246	49,455,015
- 港幣	4,365,034	4,142,772
- 澳幣	1,015,674	1,008,111
- 馬幣	394,926	394,863
累計計價款	120,908,792	160,197,678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替同業就工程承包合約或保固合約作保，並負連帶責任之工程保證金額分別為 9,358,000 千元及 9,359,176 千元。

5. 服務特許權協議

合併公司已就污水處理服務以 BOT(建造-營運-移轉)或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以 BTO(建造-移轉-營運)方式與政府機關訂立服務特許權之安排，主要內容摘錄如下：

- 服務特許期間內合併公司依政府機關指定服務方式提供建造、經營及維護該等污水處理設施或取得再生水處理設施之興建與營運及汙水處理設施之操作與營運權利；
- 並於服務特許期間內有權使用該等設施及相關土地提供污水處理服務，另依受建營運合約約定之價格及物價調整指數獲得報酬；
- 政府機關將控制及監管合併公司利用該等設施需提供之服務範圍；
- 合併公司與政府機關均有權於協議條款遭重大違反之情況下終止有關協議；

- (5) BOT 合併公司於服務特許期間內為相關土地地上權及污水處理設施所有權之名義登記人；於服務特許期限結束時，依照興建營運契約之規定，將指定之廠房及設備恢復到正常之營運要求，並無償移轉及返還；
- (6) 合併公司可於期限屆滿前三年起提出申請優先續約之權利或依契約規定經評定為營運績效符合申請優先定約資格，得於契約屆滿前三年，向政府機關申請優先議定新約。
- (7) 合併公司與政府機構簽訂之興建營運契約情形如下表：

作為營運者之子公司名稱	地點	授予人名稱	協議類型	特許服務期
北岸環保(股)公司	淡水地區	新北市政府	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94年5月至129年5月
埔頂環保(股)公司	埔頂地區	桃園市政府	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用地交付後起算35年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高雄地區	高雄市政府	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105年8月至122年8月
臨海水務(股)公司	高雄地區	高雄市政府	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107年10月至125年10月

(二) 或有負債：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保證履約、發行商業本票及保固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42,226,868 千元及 42,267,992 千元。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收取承攬廠商之存入保證票據及履約保證函分別為 12,052,777 千元及 1,489,892 千元。

(三) 其他

-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合建分屋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4,235 千元及 6,409 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合併公司對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之五甲～上寮段工程案，因雙方對工期展延及工程變更等費用有爭議，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合併公司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應給付費用 444,579 千元，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第二審判決該工程處應給付合併公司(加計利息)243,206 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合併公司對於該判決不服，針對不利部分持續第三審上訴，交通部公路總局南區工程處亦針對其敗訴部份提出上訴，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最高法院判決將第二審判決廢棄並發回原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進行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更一審判決該工程處應給付合併公司 318,498 千元(利息另計)，合併公司及交通部公路總局南區工程處對於該判決不服，針對不利部分再上訴第三審，截至查核報告日止，仍在台灣最高法院更審中。
- 合併公司承攬之「源邸」建築工程案，部分承購戶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聯合向法院提起訴訟，控告本案之地主、原建商、接手續建之建築經理公司及合併公司等，主張該建築延遲完工交屋，對建築經理公司及合併公司請求賠償合計約 80,230 千元。該訴訟案件第一審進行中，依據法律諮詢意見，因該案工程延遲完工之責任歸屬有爭議等因素，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尚無法預期訴訟期間及結果。惟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認列相關負債。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50,948	571,536	1,722,484	1,171,935	571,709	1,743,644
勞健保費用	70,754	38,862	109,616	62,353	33,809	96,162
退休金費用	38,499	27,747	66,246	45,311	26,518	71,8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5,682	131,266	266,948	145,301	109,399	254,700
折舊費用	213,549	52,231	265,780	155,647	19,946	175,593
攤銷費用	58,117	-	58,117	47,186	-	47,18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American Bridge Company	其他應收款	是	91,500	89,940	89,940	同天期聯邦利率+0.50%	2	-	營運週轉	-	建物	72,851	1,392,565	1,392,565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224,862	217,671	136,319(註2)	7.90%	2	-	購買土地及營運週轉	-	-	-	6,554,924	6,554,924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896,232	871,742	354,994(註2)	7.65%~7.90%	2	-	購買土地及營運週轉	-	-	-	6,554,924	6,554,924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碩河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78,700	478,700	258,195	1.90%~2.5%	2	-	購買土地及營運週轉	-	-	-	6,554,924	6,554,924

註1：依大陸工程(股)公司及大陸建設(股)公司資金貸與辦法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該公司淨值之40%為限。

對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40%為限

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資金貸與總限額：3,481,413千元×40%=1,392,565千元。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3,481,413千元×40%=1,392,565千元。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資金貸與總限額：16,387,311千元×40%=6,554,924千元。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16,387,311千元×40%=6,554,924千元。

註2：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India) Private Limitd	2	90,439,808	565,681	526,043	526,043	-	2.33%	90,439,808	Y	N	N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2	90,439,808	893,800	893,800	693,800	-	3.95%	90,439,808	Y	N	N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2	90,439,808	1,007,000	962,250	-	-	4.26%	90,439,808	Y	N	N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2	90,439,808	20,151,119	20,045,417	10,280,925	-	88.66%	90,439,808	Y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互助營造(股)公司	5	10,444,239	9,358,000	9,358,000	9,358,000	-	268.80%	20,888,478	N	N	N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Techoy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5	10,444,239	1,175	-	-	-	-%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2	6,962,826	363,400	344,770	323,784	-	9.90%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 公司	4	6,962,826	-	-	-	-	-%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 公司	4 · 5	10,444,239	4,181	-	-	-	-%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埔頂環保(股) 公司	4	6,962,826	32,000	32,000	32,000	-	0.92%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d	2	6,962,826	184,410	-	-	-	-%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2	6,962,826	311,680	307,920	-	-	8.84%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d	2 · 5	10,444,239	4,568,251	4,215,656	4,215,656	-	121.09%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 (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Bhd.	2 · 5	10,444,239	3,724,981	3,517,920	3,517,920	-	101.05%	20,888,478	N	N	N
2	大陸建設 (股)公司	CDC US Corporation	2	32,774,622	158,000	149,900	142,405	-	0.91%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 (股)公司	萬國商業開發 (股)公司	2	32,774,622	1,475,000	1,475,000	1,250,000	-	9.00%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 (股)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2 · 6	32,774,622	189,746	184,691	-	-	1.13%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 (股)公司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2 · 6	32,774,622	469,260	445,203	181,214	-	2.72%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 (股)公司	950 Property LLC	2 · 6	32,774,622	3,964,713	3,761,459	303,922	-	22.95%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 (股)公司	汎陸建設實業 (股)公司	6	32,774,622	1,557,000	1,557,000	771,750	-	9.50%	32,774,622	N	N	N
3	萬國商業開 發(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 公司	3	13,372,720	1,258,200	1,258,200	968,500	1,258,200	37.63%	13,372,720	N	N	N
3	萬國商業開 發(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 公司	3 · 7	13,372,720	1,215,000	1,215,000	964,793	-	36.34%	13,372,720	N	N	N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 公司	4	17,856,396	-	-	-	-	-%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 公司	4、5	17,856,396	6,028,750	6,028,750	6,028,750	-	202.57%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 (股)公司	2	17,856,396	70	-	-	-	-%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 (股)公司	2、6	17,856,396	800,700	800,700	700,740	-	26.90%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泉鼎水務(股) 公司	6	17,856,396	98,000	98,000	98,000	-	3.29%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北岸環保(股) 公司	2	17,856,396	700,000	700,000	400,000	-	23.52%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 公司	2	17,856,396	5,071	5,071	5,071	-	0.17%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 (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 公司	2、6	16,433,166	1,485,000	1,485,000	220,000	-	54.22%	16,433,166	N	N	N

註 1：依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四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背書保證最高限額：22,609,952 千元 × 4 倍 = 90,439,808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22,609,952 千元 × 4 倍 = 90,439,808 千元

依大陸工程(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替同業間工程承包合約或保固合約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以該公司淨值之六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三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481,413 千元 × 6 倍 = 20,888,478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481,413 千元 × 3 倍 = 10,444,239 千元

依大陸工程(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非替同業間工程承包合約或保固合約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二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481,413 千元 × 2 倍 = 6,962,826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481,413 千元 × 2 倍 = 6,962,826 千元

依大陸建設(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二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16,387,311 千元 × 2 倍 = 32,774,622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16,387,311 千元 × 2 倍 = 32,774,622 千元

依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四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343,180 千元 × 4 倍 = 13,372,720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343,180 千元 × 4 倍 = 13,372,720 千元

依欣達環工(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六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2,976,066 千元 × 6 倍 = 17,856,396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2,976,066 千元 × 6 倍 = 17,856,396 千元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大陸工程(股)公司	股票－長榮鋼鐵(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645,907	983,982	6.42%	38.37	6.42%	
大陸工程(股)公司	股票－欣榮企業(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256,347	586,246	8.45%	47.83	8.45%	
大陸工程(股)公司	股票－捷邦管理顧問(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2,248	6.00%	7.49	6.00%	
大陸工程(股)公司	股票－國際建築經理(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301	-	1.64%	-	1.64%	
大陸工程(股)公司	股票－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05,297	-	9.00%	-	9.00%	
大陸工程(股)公司	股票－American Bridge Holding Company－特別股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88	-	45.47%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股票－碩河開發(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1,436,803	606,305	10.00%	11.79	10.0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基末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CEC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39,139,940	326,329	13,641,000	420,825	-	-	-	-	52,780,940	(263,886)
CEC International Corp	New Continental Corp.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New Continental Corp.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4,596	543,477	5,757	420,857	-	-	-	-	10,353	-
大陸建設(股)公司	CDC US Corporation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CDC US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00,000	1,066,887	-	1,002,220	-	-	-	-	5,000,000	2,004,173
大陸建設(股)公司	台鐵高鐵路(股)公司普通股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5,588,000	2,003,713	-	-	65,588,000	2,540,316	2,003,713	536,603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股票 汎陸建設實業(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汎陸建設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7,189,332	71,760	31,975,230	319,752	-	-	-	-	39,164,562	369,211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大陸建設(股)公司	琢白-存貨	108.4.30	不適用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353,414	353,414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波壯投資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獲利	合約	無
大陸建設(股)公司	琢白-存貨	108.5.27	不適用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352,461	352,461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盼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獲利	合約	無
大陸建設(股)公司	琢白-存貨	108.12.23	不適用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361,372	361,372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麻吉砥加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獲利	合約	無
大陸建設(股)公司	民生大樓-投資性不動產	108.12.31	93.10	1,062,425	1,466,075	1,466,075	403,650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關係人	活化資產及挹注獲利	鑑價報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陸工程(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聯屬公司	承攬工程	(1,167,071)	6.82%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585,532	8.38%	註1
大陸建設(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聯屬公司	發包工程	1,167,071	74.87%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585,532)	(66.58)%	
欣達環工(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承攬工程	(158,140)	24.17%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6,352	3.29%	註1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母子公司	發包工程	158,140	59.63%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6,352)	(32.71)%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母子公司	承攬工程	(311,253)	56.14%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117,295	60.77%	註1
臨海水務(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母子公司	發包工程	311,253	52.78%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117,295)	54.88%	

註1：係以完工百分比法認列之營建收入，計列銷貨之金額。

註2：上述應收票據、帳款餘額包含合約資產之餘額。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陸工程(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585,532	2.05	-	-	229,173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7,295	5.31	-	-	58,838	-

註 1：上述應收票據、帳款餘額包含合約資產之餘額。

註 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從事現金流量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4,953 千元及外幣指定避險美金 15,450 千元、日元 3,218 千元及歐元 2,039 千元。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3	營建收入	1,167,071	與一般交易相當	5.15%
		大陸建設(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71,590	-	0.27%
		大陸建設(股)公司	3	合約資產	413,942	-	0.65%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3	營建成本	1,167,071	與一般交易相當	5.15%
		大陸工程(股)公司	3	應付帳款	585,532	-	0.92%
		MEGA 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41,638	-	0.69%
		BANGSAR 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45,316	-	0.23%
3	欣達環工(股)公司	北岸環保(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99,745	與一般交易相當	0.44%
		北岸環保(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7,871	-	0.03%
		北岸環保(股)公司	3	合約資產	13,662	-	0.02%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158,140	與一般交易相當	0.70%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6,044	-	0.01%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3	合約資產	308	-	%
3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311,253	與一般交易相當	1.37%
		臨海水務(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00,694	-	0.16%
		臨海水務(股)公司	3	合約資產	16,601	-	0.03%
		埔頂環保(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74,091	與一般交易相當	0.33%
		埔頂環保(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3,792	-	0.02%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埔頂環保(股)公司	3	合約資產	6,400	-	0.01%
4	北岸環保(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營業成本	99,745	與一般交易相當	0.44%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應付帳款	31,533	-	0.05%
5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營業成本	158,140	與一般交易相當	0.70%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應付帳款	6,352	-	0.01%
6	臨海水務(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營業成本	311,253	與一般交易相當	1.37%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應付帳款	117,295	-	0.19%
7	埔頂環保(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營業成本	74,091	與一般交易相當	0.33%
		欣達環工(股)公司	3	應付帳款	20,192	-	0.03%
8	MEGA 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441,638	-	0.69%
9	BANGSAR 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45,316	-	0.23%

註 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台灣	綜合營造業	6,484,584	6,484,584	400,062,071	100.00%	3,372,313	100.00%	(1,372,763)	(1,329,704)	註 1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6,620,748	6,620,748	600,158,851	100.00%	16,387,311	100.00%	1,463,003	1,463,003	註 1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業務	2,360,366	2,360,366	177,100,000	100.00%	2,976,066	100.00%	303,160	303,160	註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International-Corp.-(India)-Private-Limited	印度	承攬土木工程	497,839	497,839	73,981,492	100.00%	(49,679)	100.00%	12,450	得免揭露	-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International-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726,329	1,305,504	52,780,940	100.00%	(263,886)	100.00%	(1,013,875)	"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International-Malaysia-SDN.-BHD.	馬來西亞	承攬土木工程	352,527	352,527	46,340,476	92.24%	169,402	92.24%	(591)	"	-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Hong-Kong-Limited	香港	承攬土木工程	384	384	100,000	100.00%	297	100.00%	(90)	得免揭露	-
CEC-International-Corp.	New-Continental-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640,006	1,219,149	10,353	45.47%	-	45.47%	(1,649,507)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BANGSAR-RISING-SDN.-BHD.	馬來西亞	不動產開發	4,444	4,444	600,000	60.00%	4,666	60.00%	618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976,539	976,539	41,176,850	80.65%	2,696,275	80.65%	47,033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汎陸建設實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391,646	71,893	39,164,562	35.00%	369,211	35.00%	(63,718)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MEGA-Capital-Development-Sdn.-Bhd.	馬來西亞	不動產開發	7,375	7,375	825,000	55.00%	(503)	55.00%	(6,155)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CDC-US-Corp.	美國	投資	2,061,080	1,058,860	5,000,000	100.00%	2,004,173	100.00%	(13,129)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CDC-Asset-Management-Malaysia-Sdn.-Bhd.	馬來西亞	管理顧問	7,524	-	1,000,000	100.00%	7,501	100.00%	175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富達營造(股)公司	台灣	承攬土木工程	49,600	49,600	3,000,000	100.00%	38,428	100.00%	2,888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北岸環保(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1,112,000	1,112,000	166,000,000	100.00%	2,788,316	100.00%	208,729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362,100	362,100	37,740,000	51.00%	428,473	51.00%	82,017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埔頂環保(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240,000	140,000	24,000,000	100.00%	239,175	100.00%	(131)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泉鼎水務(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240,000	245,000	24,500,000	49.00%	232,656	49.00%	(4,634)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247,500	247,500	24,750,000	55.00%	257,695	55.00%	21,006	"	-

註 1：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營運業務將應報導部門區分為營造事業、建設事業、環工事業及投資控股，如下所述，合併公司之部門績效係依據稅前淨利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之基礎編製。

1. 營造事業：土木與建築營建工程領域。
2. 建設事業：不動產開發、房地產租售等業務。
3. 環工事業：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主要從事淨水及廢棄物處理等業務。
4. 投資控股：負責集團整體發展策略之擬訂、集團資源之整合運用及子公司之監理。

(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 年度					
	營造事業	建設事業	環工事業	投資控股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950,051	4,929,754	1,785,282	-	-	22,665,087
部門間收入	1,868,549	-	-	436,459	(2,305,008)	-
收入總計	<u>\$ 17,818,600</u>	<u>4,929,754</u>	<u>1,785,282</u>	<u>436,459</u>	<u>(2,305,008)</u>	<u>22,665,08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367,547)</u>	<u>1,600,983</u>	<u>697,276</u>	<u>370,389</u>	<u>321,831</u>	<u>622,932</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69,699	5,081,827	3,984,743	22,735,690	(31,370,092)	601,86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430,150	8,632,457	57,157	1,943	-	12,121,707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7,439,716</u>	<u>43,406,792</u>	<u>12,923,912</u>	<u>22,965,206</u>	<u>(33,187,595)</u>	<u>63,548,031</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4,087,917</u>	<u>19,887,024</u>	<u>5,573,249</u>	<u>355,254</u>	<u>(2,052,721)</u>	<u>37,850,723</u>

	107 年度					
	營造事業	建設事業	環工事業	投資控股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666,399	6,368,284	1,119,428	-	-	25,154,111
部門間收入	2,409,989	-	590,665	2,049,403	(5,050,057)	-
收入總計	<u>\$ 20,076,388</u>	<u>6,368,284</u>	<u>1,710,093</u>	<u>2,049,403</u>	<u>(5,050,057)</u>	<u>25,154,11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14,407)</u>	<u>1,908,505</u>	<u>652,845</u>	<u>1,951,118</u>	<u>(1,536,268)</u>	<u>2,161,793</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041,429	3,803,939	3,689,448	23,588,260	(31,272,912)	850,16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381,020	11,472,029	64,272	2,111	-	14,919,432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20,056,973</u>	<u>43,900,546</u>	<u>12,450,546</u>	<u>23,722,802</u>	<u>(33,125,033)</u>	<u>67,005,83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4,421,120</u>	<u>22,863,185</u>	<u>5,620,839</u>	<u>69,967</u>	<u>(1,793,924)</u>	<u>41,181,187</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9,932,643	20,408,529
其他國家	2,732,444	4,745,582
	\$ 22,665,087	25,154,11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6,805,180	19,733,477
其他國家	1,289,138	1,594,070
合 計	\$ 18,094,318	21,327,547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建設公司	\$ 7,022,612	7,886,355
政府機構	10,679,623	10,218,642
其他	4,962,852	7,049,114
合計	\$ 22,665,087	25,154,111

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在查核報告上之並無關鍵查核事項。

其他事項

列入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部分轉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部份轉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23.63% 及 19.43%，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201.20)% 及 (33.9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明揚
簡葦暎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88) 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一))	\$ 176,888	1	76,847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六 (二) 及七)	11,038	-	5,4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6	-	19	-
1410 預付款項	82	-	14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六 (一))	-	-	50,000	-
	<u>188,274</u>	<u>1</u>	<u>132,432</u>	<u>-</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六 (三))	22,735,690	99	23,588,260	10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 (四))	1,943	-	2,110	-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六 (五))	39,298	-	-	-
1900 存出保證金	1	-	-	-
	<u>22,776,932</u>	<u>99</u>	<u>23,590,370</u>	<u>100</u>
資產總計	<u>\$ 22,965,206</u>	<u>100</u>	<u>23,722,802</u>	<u>100</u>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七)及七)	\$ 17,833	-	30,52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1,327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六))	552	-	-	-
2282	租賃負債－關係人(附註六(六))	12,038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1	-	110	-
		<u>301,881</u>	<u>1</u>	<u>30,639</u>	<u>-</u>
非流動負債：					
2582	租賃負債－關係人(附註六(六))	28,08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	25,288	-	39,328	-
		<u>53,373</u>	<u>-</u>	<u>39,328</u>	<u>-</u>
		<u>355,254</u>	<u>1</u>	<u>69,967</u>	<u>-</u>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九))：					
3100	股本	8,232,160	36	8,232,160	35
3200	資本公積	6,804,435	30	6,804,435	29
3300	保留盈餘	7,491,023	33	8,153,880	34
3400	其他權益	82,334	-	462,360	2
		<u>22,609,952</u>	<u>99</u>	<u>23,652,835</u>	<u>100</u>
		<u>22,609,952</u>	<u>99</u>	<u>23,652,835</u>	<u>100</u>
		<u>\$ 22,965,206</u>	<u>100</u>	<u>\$ 23,722,802</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六(十一)):				
4220 投資損益	\$ 436,459	100	2,049,403	100
營業收入淨額	436,459	100	2,049,4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5800 營業成本	-	-	-	-
營業毛利	436,459	100	2,049,403	100
營業費用 (附註六(六)、(七)、(十二)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75,272	17	102,486	5
營業淨利	361,187	83	1,946,917	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六(十三)):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七)	9,538	2	4,30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	-	13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六(六))	(515)	-	(121)	-
稅前淨利	9,202	2	4,201	-
稅前淨利	370,389	85	1,951,118	9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附註六(八))	273,382	63	9,441	-
本期淨利	97,007	22	1,941,677	9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78	1	(530)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85,458)	(65)	(2,5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85	(1)	4,39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76,595)	(63)	1,28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9,748)	(30)	36,24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9,748)	(30)	36,244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06,343)	(93)	37,53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9,336)	(71)	1,979,207	97
每股盈餘 (元) (附註六(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0.12	2.3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0.12	2.3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工具之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8,232,160	6,804,431	508,458	2,493,481	2,518,747	5,520,686	(538,891)	-	2,119,508	(13,557)	-	1,567,060	22,124,33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1,230,320	1,230,320	-	959,687	(2,119,508)	13,557	(13,557)	(1,159,821)	70,49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8,232,160	6,804,431	508,458	2,493,481	3,749,067	6,751,006	(538,891)	959,687	-	-	(13,557)	407,239	22,194,836	
本期淨利	-	-	-	-	1,941,677	1,941,677	-	-	-	-	-	-	1,941,6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591)	(17,591)	9,737	18,877	-	-	26,507	55,121	37,5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4,086	1,924,086	9,737	18,877	-	-	26,507	55,121	1,979,20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781	-	(78,781)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3,930)	(493,930)	-	-	-	-	-	-	(493,9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4	-	-	(27,282)	(27,282)	-	-	-	-	-	-	(27,278)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232,160	6,804,435	587,239	2,493,481	5,073,160	8,153,880	(529,154)	978,564	-	-	12,950	462,360	23,652,835	
本期淨利	-	-	-	-	97,007	97,007	-	-	-	-	-	-	97,0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140)	(21,140)	(115,887)	(255,455)	-	-	(13,861)	(385,203)	(406,3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867	75,867	(115,887)	(255,455)	-	-	(13,861)	(385,203)	(309,3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168	-	(194,168)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31,248)	231,24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40,894)	(740,894)	-	-	-	-	-	-	(740,8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	7,347	7,347	-	-	-	-	-	-	7,347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177)	(5,177)	-	5,177	-	-	-	5,177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232,160	6,804,435	781,407	2,262,233	4,447,383	7,491,023	(645,041)	728,286	-	-	(911)	82,334	22,609,95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0,389	1,951,1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146	143
利息費用	515	121
利息收入	(9,538)	(4,30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9)	-
投資收入	(436,459)	(2,049,40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32,515)	(2,053,4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	(731)	(4,385)
預付款項	62	(89)
其他流動資產	50,000	(5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9,331	(54,4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14,561)	12,836
其他流動負債	21	(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78)	7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718)	13,5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613	(40,968)
調整項目合計	(408,902)	(2,094,4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8,513)	(143,298)
收取之利息	4,653	4,309
收取之股利	887,172	690,625
支付之利息	(515)	(121)
支付之所得稅	(438)	(54,7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2,359	496,7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3)	(2,2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	(2,2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1,369)	-
發放現金股利	(740,894)	(493,9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2,263)	(493,9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0,041	5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847	76,2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6,888	76,84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殷琪



經理人：張方欣



會計主管：林怡汝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由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大陸工程)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大陸工程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控制之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八)。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 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所有租賃。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 12 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4)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均為 52,044 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 1.1%。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28 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五)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相一致。

(3)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六)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5 年
電腦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3 ~ 5 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八) 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 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 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 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房屋及建築及機器設備等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 (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 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折舊或攤銷) 之範圍內迴轉。

(十)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本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金額，調整本公司當期所得稅資產或當期所得稅負債。

(十二)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三)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零用金	\$ 70	70
銀行存款	67,055	43,834
約當現金	109,763	32,94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6,888	76,847

1.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2. 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 其他應收款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11,038	5,422
減：備抵損失	-	-
	\$ 11,038	5,422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 22,735,690	23,588,260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電腦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32	-	167	4,599
增添	-	233	-	233
處分	(2,180)	-	-	(2,18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2	233	167	2,652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79	-	167	2,346
增添	2,253	-	-	2,25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32	-	167	4,599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22	-	167	2,489
本年度提列折舊	375	25	-	400
本期處分	(2,180)	-	-	(2,18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17	25	167	709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79	-	167	2,346
本年度提列折舊	143	-	-	14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22	-	167	2,489
帳面價值：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735	208	-	1,94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 2,110	-	-	2,110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未作為借款或融資額度之擔保。

(五)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 IFRS16 之影響數	50,672	1,372	52,044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672</u>	<u>1,372</u>	<u>52,04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11,923	823	12,746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923</u>	<u>823</u>	<u>12,746</u>
帳面價值：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38,749</u>	<u>549</u>	<u>39,298</u>

(六) 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12,590
非流動	<u>\$ 28,08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9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11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255</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629</u>

1.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為五年，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 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十個月，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5,288	39,3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25,288</u>	<u>39,328</u>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並未依勞動基準法提撥退休基金。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9,328	38,20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19	701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 經驗調整	(2,862)	424
計畫支付之福利	(11,897)	-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5,288</u>	<u>39,328</u>

(3)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皆為零元。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88	2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淨利息	431	417
	<u>\$ 719</u>	<u>701</u>
管理費用	<u>\$ 719</u>	<u>701</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270	(154)
本期認列	(2,862)	424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2,592)</u>	<u>270</u>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1.00%~1.20%	1.00%~1.45%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0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三至十九年。

(7)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變動 0.25%)	(0.33)%~(2.24)%	0.33%~2.34%
未來薪資增加 (變動 1.00%)	2.62%~15.88%	(2.50)%~(13.69)%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變動 0.25%)	(0.40)%~(1.70)%	0.40%~1.76%
未來薪資增加 (變動 1.00%)	2.99%~12.47%	(2.89)%~(10.8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688 千元及 1,623 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72,591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91	9,441
所得稅費用	<u>\$ 273,382</u>	<u>9,441</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5,285</u>	<u>4,39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 370,389	1,951,11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4,078	390,224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收益	(87,292)	(409,881)
股利收入	14,863	19,699
其他	115	(4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791	9,441
所得基本稅額	112,30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8,527	-
合計	<u>\$ 273,382</u>	<u>9,441</u>

2.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九)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10,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 1,000,000 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係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 823,216 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397,913	6,397,913
庫藏股票交易	406,518	406,51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4	4
	<u>\$ 6,804,435</u>	<u>6,804,435</u>

(1) 大陸工程(股)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八日轉換成立本公司時，本公司所取得該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超過本公司依股份轉換辦法計算換出股權面值計 7,368,919 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以資本公積發放民國九十九年度現金股利 504,695 千元。

(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前項盈餘分配，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由董事會擬具，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4,448,666 千元，依金管會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2,592,640 千元，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2,262,233 千元及 2,493,481 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9	740,894	0.6	493,930

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投資	避險工具之損益	合計
	現金	避險	現金	避險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9,154)	-	978,564	-	-	12,950	462,3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15,887)	-	-	-	-	-	(115,887)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177	-	-	-	5,1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255,455)	-	-	-	(255,45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避險工具之損益	-	-	-	-	-	(13,861)	(13,86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5,041)	-	728,286	-	-	(911)	82,334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8,891)	(13,557)	-	-	2,119,508	-	1,567,06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13,557	959,687	(2,119,508)	(13,557)	-	(1,159,82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538,891)	-	959,687	-	-	(13,557)	407,23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9,737	-	-	-	-	-	9,73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18,877	-	-	-	18,8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避險工具之損益	-	-	-	-	-	26,507	26,507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9,154)	-	978,564	-	-	12,950	462,360

(十)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 97,007 千元及 1,941,677 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823,216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7,007	1,941,677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8 年度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23,216	823,216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 97,007 千元及 1,941,677 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823,494 千股及 823,974 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7,007	1,941,677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823,216	823,216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78	758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823,494	823,974

(十一) 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投資收入	\$ 436,459	2,049,403

(十二) 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0.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61 千元及 9,805 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31	288
其他	8,907	4,021
\$	9,538	4,309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79	-
其他	-	13
\$	179	13

3. 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1	121
租賃負債	494	-
	\$ 515	121

(十四)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

-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
-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金額分別為 18,749,533 千元及 9,666,475 千元。

(2)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無。

(3) 其他應收款之信用風險

其他應收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五))。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5 年	超過 5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4,904	4,904	4,904	-	-
租賃負債	40,675	41,368	12,955	28,413	-
	\$ 45,579	46,272	17,859	28,413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045	2,045	2,045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6,888	-	-	-	-
其他應收款	11,038	-	-	-	-
存出保證金	1	-	-	-	-
小計	\$ 187,92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4,904	-	-	-	-
租賃負債	40,675	-	-	-	-
小計	\$ 45,579	-	-	-	-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847	-	-	-	-
其他應收款	5,422	-	-	-	-
其他流動資產	50,000	-	-	-	-
小計	\$ 132,269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045	-	-	-	-

(2)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公允價值等級移轉之情形。

(十五)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門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其他應收款項。

(1)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 保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替關係人提供工程合約及銀行融資保證金額分別為 22,427,510 千元及 13,460,061 千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及短期票券額度分別為 100,000 千元及 250,000 千元。

本公司係以股份轉換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資產均為長期投資，營運資金需求極低，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十六)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 355,254	69,96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76,888)	(76,847)
淨負債	178,366	(6,880)
權益總額	22,609,952	23,652,835
調整後資本	\$ 22,788,318	23,645,955
負債資本比率	0.78%	(0.03)%

(十七) 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108.12.31
租賃負債	\$ 52,044	(11,369)	40,67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Montrion Corporation 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 50.05%。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工程)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建設)	本公司之子公司
欣達環工股份有限公司 (欣達環工)	本公司之子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India) Private Limited(CICI 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Continetal Engineering Corp. (CEC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國商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CDC US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Trimosa Holdings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950 Investment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950 Property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950 Hotel LLC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達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岸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埔頂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臨海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首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維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其他期末餘額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大陸工程	\$ 7,877	4,401
子公司－欣達環工	3,161	1,021
	\$ 11,038	5,42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 -	2
其他關係人	86	180
	\$ 86	182

2. 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向子公司－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租總公司用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五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為 10,840 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 50,672 千元及租賃負債 50,672 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 484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 40,123 千元。

3.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保證情形如下：

	保證項目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CICI 公司	工程合約保證	\$ 526,043	549,926
子公司大陸工程	工程合約保證	2,189,684	2,263,410
子公司大陸工程	銀行融資保證	17,855,733	8,872,675
子公司 CEC HK	工程合約保證	962,250	980,250
子公司欣達環工	銀行融資保證	893,800	793,800
		\$ 22,427,510	13,460,061

4. 其他收入

(1) 帳列管理費用減項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大陸工程	\$ 20,057	15,799
子公司欣達環工	-	1,445
	\$ 20,057	17,244

(2) 利息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大陸工程	\$ 5,896	3,196
子公司欣達環工	3,011	826
	\$ 8,907	4,022

5. 其他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320	3,026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296	21,05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提供成本 2,252 千元之汽車 2 輛及成本 4,432 千元之汽車 3 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履約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52,760 千元及 152,760 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4,298	14,298	-	35,088	35,088	
勞健保費用	-	3,093	3,093	-	2,883	2,883	
退休金費用	-	2,407	2,407	-	2,323	2,323	
董事酬金	-	13,480	13,480	-	13,614	13,6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497	3,497	-	11,443	11,443	
折舊費用	-	13,146	13,146	-	143	143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	-	-	-	-	

註：本公司向子公司請款之人事費用帳列員工福利費用減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人數	31	31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7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71	2,15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96	1,46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59.23)%	

(二) 重要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11,712,210	12,754,307
減：基金及長期投資	1,742,175	2,838,781
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322,405	1,262,551
減：使用權資產淨額	163,033	-
減：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資產	2,196,311	2,272,009
資產合計	\$ 17,136,134	19,127,648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 10,063,322	10,929,873
減：長期付息負債	2,960,000	2,670,000
減：其他負債	631,399	340,567
減：負債合計	13,654,721	13,940,440
減：股本	4,000,621	4,000,621
減：資本公積	1,245,772	1,245,772
減：待彌補虧損	(1,891,460)	(499,435)
減：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26,480	440,250
減：股東權益合計	3,481,413	5,187,20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136,134	19,127,648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科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 17,116,519	19,344,514
營業成本	(16,250,969)	(18,201,422)
營業毛利	865,550	1,143,092
營業費用	(749,456)	(691,146)
營業淨利	116,094	451,9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84,411)	(543,069)
稅前淨損	(1,368,317)	(91,123)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4,446)	69
本期淨損	(1,372,763)	(91,054)
其他綜合損益	(340,379)	3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3,142)	(90,694)

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 22,878,425	24,241,160
減：基金及長期投資	5,688,132	4,310,129
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245	1,788
減：使用權資產淨額	58,629	-
減：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135,561	5,263,112
資產合計	\$ 30,761,992	33,816,189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 11,864,224	14,272,894
長期付息負債	2,441,500	3,706,000
其他負債	68,957	22,945
負債合計	14,374,681	18,001,839
股本	6,001,589	5,164,878
資本公積	3,253,687	3,253,687
保留盈餘	7,176,181	7,373,675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4,146)	22,110
股東權益合計	16,387,311	15,814,35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0,761,992	33,816,189

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科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 4,785,718	6,226,340
營業成本	(3,657,815)	(4,425,241)
營業毛利	1,127,903	1,801,099
營業費用	(472,213)	(490,743)
營業淨利	655,690	1,310,3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05,467	562,688
稅前淨利	1,561,157	1,873,044
所得稅利益	(98,154)	(42,042)
本期淨利	1,463,003	1,831,002
其他綜合損益	(68,826)	37,5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94,177	1,868,59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American Bridge Company	其他應收款	是	91,500	89,940	89,940	同天期聯邦利率+0.50%	2	-	營運週轉	-	建物	72,851	1,392,565	1,392,565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224,862	217,671	136,319	7.90%	2	-	購買土地及營運週轉	-	-	-	6,554,924	6,554,924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896,232	871,742	354,994	7.65%~7.90%	2	-	購買土地及營運週轉	-	-	-	6,554,924	6,554,924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碩河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78,700	478,700	258,195	1.90%~2.5%	2	-	購買土地及營運週轉	-	-	-	6,554,924	6,554,924

註1：依大陸工程(股)公司及大陸建設(股)公司資金貸與辦法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該公司淨值之40%為限。

對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40%為限

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1)大陸工程(股)公司

資金貸與總限額：3,481,413千元×40%=1,392,565千元。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3,481,413千元×40%=1,392,565千元。

(2)大陸建設(股)公司

資金貸與總限額：16,387,311千元×40%=6,554,924千元。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16,387,311千元×40%=6,554,924千元。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India) Private Limitd	2	90,439,808	565,681	526,043	526,043	-	2.33%	90,439,808	Y	N	N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2	90,439,808	893,800	893,800	693,800	-	3.95%	90,439,808	Y	N	N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2	90,439,808	1,007,000	962,250	-	-	4.26%	90,439,808	Y	N	N
0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2	90,439,808	20,151,119	20,045,417	10,280,925	-	88.66%	90,439,808	Y	N	N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互助營造(股)公司	5	10,444,239	9,358,000	9,358,000	9,358,000	-	268.80%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Techoy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5	10,444,239	1,175	-	-	-	-%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2	6,962,826	363,400	344,770	323,784	-	9.90%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4	6,962,826	-	-	-	-	-%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4、5	10,444,239	4,181	-	-	-	-%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埔頂環保(股)公司	4	6,962,826	32,000	32,000	32,000	-	0.92%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d	2	6,962,826	184,410	-	-	-	-%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2	6,962,826	311,680	307,920	-	-	8.84%	6,962,826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d	2、5	10,444,239	4,568,251	4,215,656	4,215,656	-	121.09%	20,888,478	N	N	N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Bhd.	2、5	10,444,239	3,724,981	3,517,920	3,517,920	-	101.05%	20,888,478	N	N	N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CDC US Corporation	2	32,774,622	158,000	149,900	142,405	-	0.91%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2	32,774,622	1,475,000	1,475,000	1,250,000	-	9.00%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2、6	32,774,622	189,746	184,691	-	-	1.13%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2、6	32,774,622	469,260	445,203	181,214	-	2.72%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950 Property LLC	2、6	32,774,622	3,964,713	3,761,459	303,922	-	22.95%	32,774,622	N	N	N
2	大陸建設(股)公司	汎陸建設實業(股)公司	6	32,774,622	1,557,000	1,557,000	771,750	-	9.50%	32,774,622	N	N	N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3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3	13,372,720	1,258,200	1,258,200	968,500	1,258,200	37.63%	13,372,720	N	N	N
3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3·7	13,372,720	1,215,000	1,215,000	964,793	-	36.34%	13,372,720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4	17,856,396	-	-	-	-	-%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4·5	17,856,396	6,028,750	6,028,750	6,028,750	-	202.57%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2	17,856,396	70	-	-	-	-%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2·6	17,856,396	800,700	800,700	700,740	-	26.90%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泉鼎水務(股)公司	6	17,856,396	98,000	98,000	98,000	-	3.29%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北岸環保(股)公司	2	17,856,396	700,000	700,000	400,000	-	23.52%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2	17,856,396	5,071	5,071	5,071	-	0.17%	17,856,396	N	N	N
4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2·6	17,856,396	1,485,000	1,485,000	352,000	-	49.90%	17,856,396	N	N	N

註 1：依欣達投資控股(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四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22,609,952 千元 × 4 倍 = 90,439,808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22,609,952 千元 × 4 倍 = 90,439,808 千元

依大陸工程(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替同業間工程承包合約或保固合約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以該公司淨值之六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三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481,413 千元 × 6 倍 = 20,888,478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481,413 千元 × 3 倍 = 10,444,239 千元

依大陸工程(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非替同業間工程承包合約或保固合約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二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481,413 千元 × 2 倍 = 6,962,826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481,413 千元 × 2 倍 = 6,962,826 千元

依大陸建設(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二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16,387,311 千元 × 2 倍 = 32,774,622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16,387,311 千元 × 2 倍 = 32,774,622 千元

依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四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343,180 千元 × 4 倍 = 13,372,720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343,180 千元 × 4 倍 = 13,372,720 千元

依欣達環工(股)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外保證之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六倍為限，其計算內容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2,976,066 千元 × 6 倍 = 17,856,396 千元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2,976,066 千元 × 6 倍 = 17,856,396 千元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股票 - 長榮鋼鐵 (股)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5,645,907	983,982	6.42%	38.37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股票 - 欣榮企業 (股)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2,256,347	586,246	8.45%	47.83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股票 - 捷邦管理顧問 (股)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00,000	2,248	6.00%	7.49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股票 - 國際建築經理 (股)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6,301	-	1.64%	-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股票 - 新宇能源開發 (股)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2,405,297	-	9.00%	-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股票 - American Bridge Holding Company - 特別股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8,188	-	45.47%	-	
大陸建設 (股) 公司	股票 - 碩河開發 (股) 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1,436,803	606,305	10.00%	11.7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大陸工程 (股) 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CEC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39,139,940	326,329	13,641,000	420,825	-	-	-	-	52,780,940	(263,886)
CEC International Corp	New Continental Corp.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New Continental Corp.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4,596	543,477	5,757	420,857	-	-	-	-	10,353	-
大陸建設 (股) 公司	CDC US Corporation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CDC US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00,000	1,066,887	-	1,002,220	-	-	-	-	5,000,000	2,004,173
大陸建設 (股) 公司	台灣高鐵 (股) 公司普通股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	65,588,000	2,003,713	-	-	65,588,000	2,540,316	2,003,713	536,603	-	-
大陸建設 (股) 公司	股票 汎陸建設實業 (股)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汎陸建設實業 (股) 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7,189,332	71,760	31,975,230	319,752	-	-	-	-	39,164,562	369,211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大陸建設(股)公司	琢白存貨	108.4.30	不適用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353,414	353,414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波壯投資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獲利	合約	無
大陸建設(股)公司	琢白存貨	108.5.27	不適用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352,461	352,461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盼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獲利	合約	無
大陸建設(股)公司	琢白存貨	108.12.23	不適用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361,372	361,372	待出售存貨故不適用	麻吉砥加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獲利	合約	無
大陸建設(股)公司	民生大樓－投資性不動產	108.12.31	93.10	1,062,425	1,466,075	1,466,075	403,650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	關係人	活化資產及挹注獲利	鑑價報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陸工程(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聯屬公司	承攬工程	(1,167,071)	6.82%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585,532	8.38%	註1
大陸建設(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聯屬公司	發包工程	1,167,071	74.87%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585,532)	(66.58)%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承攬工程	(158,140)	24.17%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6,352	3.29%	註1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母子公司	發包工程	158,140	59.63%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6,352)	(32.71)%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母子公司	承攬工程	(311,253)	56.14%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117,295	60.77%	註1
臨海水務(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母子公司	發包工程	311,253	52.78%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117,295)	54.88%	-

註1：係以完工百分比法認列之營建收入，計列銷貨之金額。

註2：上述應收票據、帳款餘額包含合約資產之餘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陸工程(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585,532	2.05	-	-	229,173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7,295	5.31	-	-	58,838	-

註 1：上述應收票據、帳款餘額包含合約資產之餘額。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從事現金流量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4,953 千元及外幣指定避險美金 15,450 千元、日元 3,218 千元及歐元 2,039 千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陸工程(股)公司	台灣	綜合營造業	6,484,584	6,484,584	400,062,071	100.00%	3,372,313	(1,372,763)	(1,329,704)	註 1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大陸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6,620,748	6,620,748	600,158,851	100.00%	16,387,311	1,463,003	1,463,003	註 1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欣達環工(股)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業務	2,360,366	2,360,366	177,100,000	100.00%	2,976,066	303,160	303,160	註 1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承攬土木工程	497,839	497,839	73,981,492	100.00%	(49,679)	12,450	得免揭露	-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726,329	1,305,504	52,780,940	100.00%	(263,886)	(1,013,875)	"	-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承攬土木工程	352,527	352,527	46,340,476	92.24%	169,402	(591)	得免揭露	-
大陸工程(股)公司	CEC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承攬土木工程	384	384	100,000	100.00%	297	(90)	"	-
CEC International Corp.	New Continent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640,006	1,219,149	10,353	45.47%	-	(1,649,507)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BANGSAR RIS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不動產開發	4,444	4,444	600,000	60.00%	4,666	618	"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陸建設(股)公司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976,539	976,539	41,176,850	80.65%	2,696,275	47,033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汎陸建設實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	391,646	71,893	39,164,562	35.00%	369,211	(63,718)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MEGA Captial Development Sdn. Bhd.	馬來西亞	不動產開發	7,375	7,375	825,000	55.00%	(503)	(6,155)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CDC US Corp.	美國	投資	2,061,080	1,058,860	5,000,000	100.00%	2,004,173	(13,129)	"	-
大陸建設(股)公司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管理顧問	7,524	-	1,000,000	100.00%	7,501	175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富達營造(股)公司	台灣	承攬土木工程	49,600	49,600	3,000,000	100.00%	38,428	2,888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北岸環保(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1,112,000	1,112,000	166,000,000	100.00%	2,788,316	208,729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362,100	362,100	37,740,000	51.00%	428,473	82,017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埔頂環保(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240,000	140,000	24,000,000	100.00%	239,175	(131)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泉鼎水務(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240,000	245,000	24,500,000	49.00%	232,656	(4,634)	"	-
欣達環工(股)公司	臨海水務(股)公司	台灣	污染防治及其他環境衛生業務	247,500	247,500	24,750,000	55.00%	257,695	21,006	"	-

註 1：係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列明對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流動資產		42,622,252	42,820,746	(198,494)	(0.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1)		2,286,634	1,836,333	450,301	24.52
無形資產		1,149,653	1,157,023	(7,370)	(0.64)
其他資產		17,489,492	21,191,732	(3,702,240)	(17.47)
資產總額		63,548,031	67,005,834	(3,457,803)	(5.16)
流動負債		26,617,661	27,626,992	(1,009,331)	(3.65)
非流動負債		11,233,062	13,554,195	(2,321,133)	(17.12)
負債總額		37,850,723	41,181,187	(3,330,464)	(8.0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609,952	23,652,835	(1,042,883)	(4.41)
股本		8,232,160	8,232,160	-	-
資本公積		6,804,435	6,804,435	-	-
保留盈餘		7,491,023	8,153,880	(662,857)	(8.13)
其他權益 (註 2)		82,334	462,360	(380,026)	(82.19)
非控制權益 (註 3)		3,087,356	2,171,812	915,544	42.16
權益總額		25,697,308	25,824,647	(127,339)	(0.49)

變動原因 (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 千萬元者) :

註 1 : 主要係投資性不動產改自用故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 主要係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及國外營運機構兌換損失所致。

註 3 : 主要係美國子公司增資所致。

變動原因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尚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營業收入	22,665,087	25,154,111	(2,489,024)	(9.90)
營業成本	19,932,532	21,429,966	(1,497,434)	(6.99)
營業毛利(註 1)	2,732,555	3,724,145	(991,590)	(26.63)
營業費用	1,407,612	1,373,991	33,621	2.45
營業淨利(註 1)	1,324,943	2,350,154	(1,025,211)	(43.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 2)	(702,011)	(188,361)	(513,650)	272.6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註 1 及 2)	622,932	2,161,793	(1,538,861)	(71.18)
所得稅費用(註 3)	470,872	143,512	327,360	228.11
本期損益	152,060	2,018,281	(1,866,221)	(92.47)

(一) 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 千萬元者)：

註 1：主要係營建工程收入減少，致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稅前損益減少。

註 2：主要係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註 3：主要係本年度稅務函令規範 IFRS 變動追溯調整 2018 年度之期初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應加計未分配盈餘稅所致。

變動原因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尚無重大影響。

(二)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請參照本年報營運概況之市場分析(詳第 53 ~ 55 頁)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量(2)	全年來自非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547,174	\$1,149,131	(\$1,237,275)	4,459,030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如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 11.49 億，主要係源自稅後淨利及未產生現金流動之折舊與攤銷提列數。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 25.10 億，主係處分金融資產和投資性不動產。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37.47 億，主係償還銀行借款。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2)	預計全年來自非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423,239	(\$6,525,273)	\$6,263,672	\$4,161,638	不適用	不適用

因子公司於 2020 年有購地、付款予承包商等支出，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專業投資控股公司，主要轉投資公司為大陸工程、大陸建設、欣達環工，其各自聚焦於營造、建設、環工事業。目前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以強化現有事業之核心競爭力或擴大市場為主要考量。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項目	2019 年度獲利 (虧損) 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大陸工程		(1,372,763)	主係認列關聯企業 NCC 和 ABHC 相關損失
大陸建設		1,463,003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且公司品牌深獲肯定，加上處分非核心資產挹注獲利
欣達環工		303,160	工程投入相關毛利貢獻

(三) 改善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管理轉投資公司，規劃集團的經營策略並統籌集團的資源。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營造事業仍然會積極爭取軌道專案、高級住宅和商業大樓的工程，也會謹慎投入能源相關專案並運用核心能力來發展新市場，以參與新的成長領域。

建設事業將持續在國內北、中、南都會區及海外地區，規劃定位精準的優質產品並為產品加值，以符合客戶的需求。

環工事業將持續提升水資源相關業務之專業能力，也會審慎評估投入生質能源及廢棄物處理等環境工程領域。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子公司主要經營營造、不動產開發與環境工程事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國內外法規及金融市場變動，與金融機構間保持良好往來關係，積極爭取最優惠之融資利率，以期有效控制資金成本。另外，藉由合適之金融工具進行避險性交易，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持續觀察物價及原物料價格變化，並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關係，採取適當之採購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業務所需，為集團內成員公司提供必要之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僅以避險性交易為限，不從事非避險性交易，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悉依其相關作業程序規定執行，並由本公司負責監督各子公司執行相關作業情形。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係投資控股公司，並無研發需求。本公司之子公司則因所處產業特性，並無重大且經常性之研發投入需求。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 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持股 45,500,000 股，約本公司股權 5.53%；原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減少持股，使其持股比例由 10.63% 降至低於 10%。前述股權增減變化，係屬董事及大股東資產配置行為，對本公司未產生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無。

重要子公司大陸工程：

- 1、大陸工程向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以下稱業主)承攬 E802~E806 東西向快速公路高雄潮州線 0K+500~8K+950 五甲~上寮段工程(以下稱主體工程)及 E802~E806 東西向快速公路高雄潮州線 0K+500~8K+950 五甲~上寮段工程(代辦電信、台電管線、台電輸變電、自來水過埠路管線、自來水幹管等工程,以下合稱代辦工程)共六份合約,因非可歸責大陸工程因素之砂石調漲、工期展延、變更設計、情事變更等,於 2006 年 9 月 8 日起訴請求業主調整主體工程合約及代辦工程合約金額等爭議事件,後經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第二審判決業主應給付大陸工程新台幣(下同)169,247,213 元及按年息 5% 計算之遲延利息,大陸工程及業主於 2014 年 1 月提起第三審上訴,經第三審法院於 2014 年 6 月 3 日判決廢棄第二審判決,並發回第二審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更審。高雄高分院於 2018 年 9 月 26 日更審判決,業主應支付大陸工程 318,498,306 元整,及其中本金 238,863,790 元整自 2005 年 4 月 6 日起算年息 5% 之遲延利息;與本金 79,634,516 元整自判決確定時起算年息 5% 之遲延利息。本案雙方均上訴第三審,最高法院於 2020 年 3 月 19 日判決大陸工程部分勝訴確定,業主應給付大陸工程 91,411 千元(利息另計),其餘 238,720 千元(利息另計)發回更審,由高等法院更二審審理中。
- 2、大陸工程與華益建設有限公司(下稱「華益公司」)於 2011 年 12 月間簽訂工程承攬契約,承攬板橋源邸新建案(建號 99 板建字第 0491 號新建工程)。本建案原由華益公司與地主合建,因華益公司未如期支付工程款,於 2012 年 8 月通知本工程暫緩執行。其後東亞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東亞建經公司」)取代華益公司執行本案續建,於 2014 年 8 月與大陸工程簽訂本案續建之工程合約。同年 10 月東亞建經及大陸工程陸續與原承購戶簽訂三方協議書,同意於 2017 年 5 月 30 日完工。惟東亞建經公司基於強化結構安全及因應法規需求辦理變更設計等因素,致使工期展延。全案已於 2019 年 4 月 28 日取得使用執照,辦理驗收交屋完成,東亞建經公司並向大陸工程確認同意本案驗收完成且工程無逾期。惟 18 名承購戶於 2020 年 1 月間向臺灣臺北地院起訴請求:(1)地主及華益建設給付遲延利息,(2)東亞建經及大陸工程給付 8 千萬餘元之遲延利息。承購戶主張東亞建經公司與大陸工程應負遲延 697 日之違約責任,依照前述三方協議書及內政部「不動產預售屋買賣應記載事項」等,按已繳納房地價款萬分之五計算遲延利息。本公司已委聘外部律師積極答辯,全案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第一審審理中。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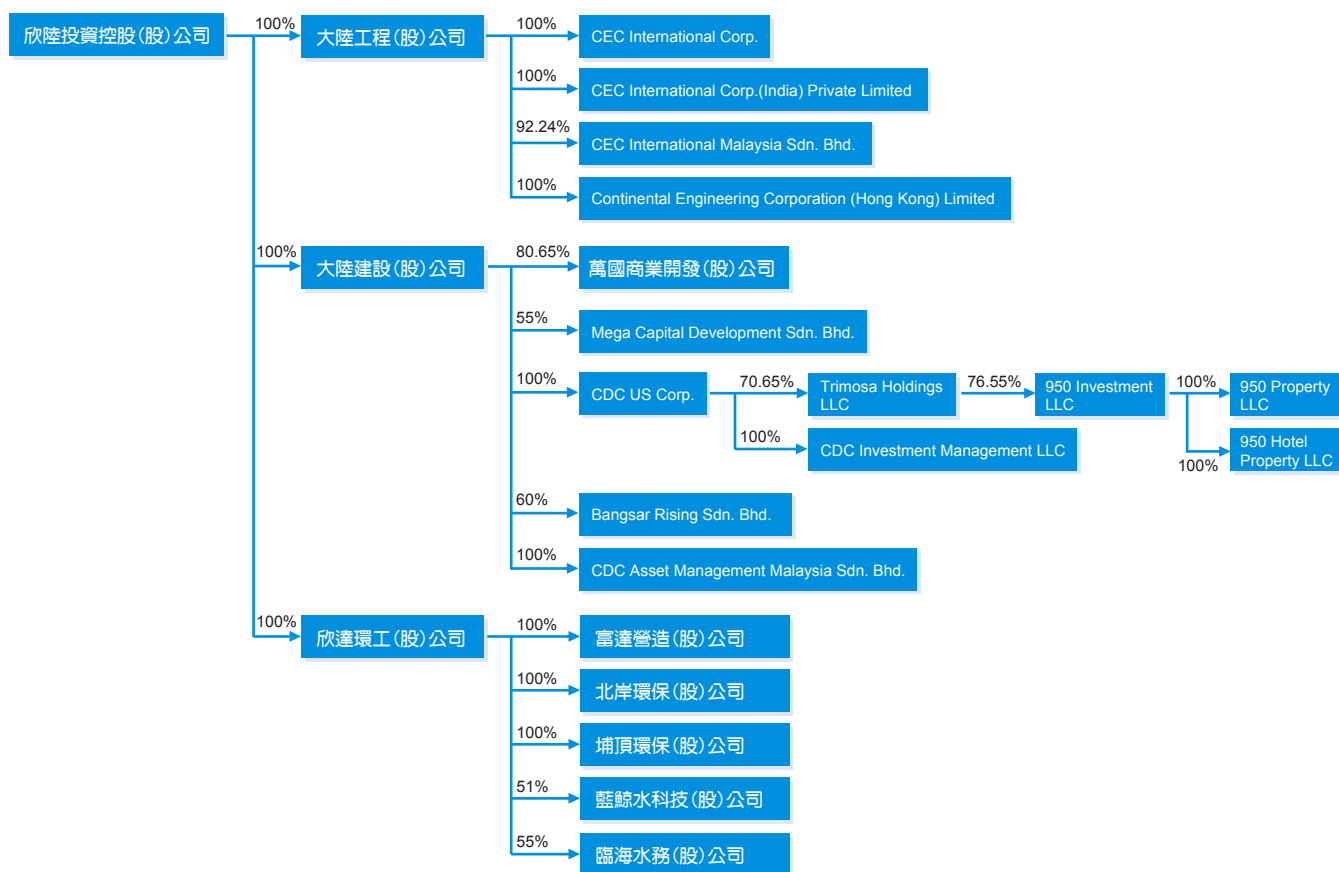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截至 2019.12.31 止)

1、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大陸工程(股)公司	1945.1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新台幣 4,000,621 千元	以承包土木建築工程及投資興建房地為主要業務
CEC International Corp.	2003.12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金 52,781 千元	投資控股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ed	2005.12	印度新德里	印度盧比 739,815 千元	開發房地產及承包土木建築工程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2012.05	馬來西亞	馬幣 50,240 千元	承攬土木工程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 (Hong Kong) Limited	2018.02	香港	港幣 100 千元	承包土木建築工程
大陸建設(股)公司	2010.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12 樓	新台幣 6,001,589 千元	以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售業、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為主要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2003.10	台北市中山區樂群三路 218 號	新台幣 510,608 千元	以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不動產租賃業等為主要業務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2013.09	馬來西亞	馬幣 1,500 千元	以辦公室、飯店等房地產開發為主要業務
Bangsar Rising Sdn. Bhd.	2018.11	馬來西亞	馬幣 1,000 千元	以住宅、飯店等房地產開發為主要業務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2019.09	馬來西亞	馬幣 1,000 千元	管理顧問
CDC US Corp.	2017.09	美國	美金 500 元	投資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2017.10	美國	美金 10 千元	工程管理
Trimosa Holdings LLC	2017.10	美國	美金 101,980 千元	投資
950 Investment LLC	2017.09	美國	美金 132,618 千元	投資
950 Property LLC	2017.09	美國	美金 132,618 千元	以住宅、飯店等房地產開發為主要業務
950 Hotel Property LLC	2019.11	美國	美金 28 千元	不動產管理
欣達環工(股)公司	2006.0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15 樓	新台幣 1,771,000 千元	從事配管工程、地下管線工程及環保工程之專業營造業，及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富達營造(股)公司	2006.07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15 樓	新台幣 30,000 千元	從事配管工程、地下管線工程及環境保護工程之專業營造業
北岸環保(股)公司	2005.0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15 樓	新台幣 1,660,000 千元	從事淡水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2016.08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13 樓	新台幣 740,000 千元	從事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埔頂環保(股)公司	2016.0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5 號 15 樓	新台幣 240,000 千元	從事桃園市埔頂計畫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臨海水務(股)公司	2018.10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13 樓	新台幣 450,000 千元	從事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工程之設計、規劃、興建及營運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營造建設、不動產開發租售、投資控股及污染防治業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大陸工程(股)公司	董事長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400,062,071	100.00%
	副董事長	代表人：殷琪		
	董事	代表人：John Edward Porter		
	董事	代表人：張方欣		
	董事	代表人：黃金龍		
	監察人 執行長	代表人：江雄 代表人：康政雄 Simon B.S.Buttery		
CEC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大陸工程(股)公司	52,780,940	100.00%
	董事	Simon B.S.Buttery		
	董事	Mark Smith 江雄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大陸工程(股)公司	73,981,492	100.00%
	董事	Chiang, Hsiung		
	董事	John Edward Porter		
	董事	Simon B.S.Buttery		
	董事	Rajiv Kumar Michael Richard Shaw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董事	大陸工程(股)公司	46,340,476	92.24%
	董事	Chiang, Hsiung		
	董事	Saridah Binti Ismail		
	董事	Marlina Binti Budin Porter, John Edward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Porter, John Edward	100,000	100.00%
	董事	Chiang, Hsiung		
	董事	Simon B.S.Buttery		
	董事	Yuet Sheung Lee		
大陸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600,158,851	100.00%
	董事	代表人：張良吉		
	董事	代表人：張方欣		
	總經理	代表人：黃金龍 廖淳森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大陸建設(股)公司	41,176,850	80.65%
	董事	代表人：張良吉		
	董事	代表人：張方欣	3,580,506	7.01%
	監察人	代表人：黃金龍 維達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黃健平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執行董事	大陸建設(股)公司	825,000	55.00%
	董事	張良吉		
	董事	廖淳森	675,000	45.00%
	董事	張方欣		
	董事	Moderate Investment		
董事	張鎮洲			
董事	張超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Bangsar Rising Sdn. Bhd.	執行董事	大陸建設(股)公司	600,000	60.00%
	董事	張良吉		
	董事	廖淳森		
	董事	張方欣		
		Foremost Asset Co., Ltd.	400,000	40.00%
	董事	張鎮洲		
	董事	張超健		
CDC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董事	大陸建設(股)公司	1,000,000	100.00%
	董事	張良吉		
	董事	張方欣		
	董事	張超健		
CDC US Corp.	董事兼執行長	大陸建設(股)公司	5,000,000	100.00%
	董事	張良吉		
	董事	廖淳森		
	董事	張方欣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Manager	張良吉	CDC US Corp. 出資額 美金 10 千元	100.00%
Trimosa Holdings LLC	Manager	張良吉	CDC US Corp. 出資額 美金 72,052 千元	70.65%
950 Investment LLC	Company Manager	張良吉	Trimosa Holdings LLC 出資額 美金 101,525 千元	76.55%
950 Property LLC	Company Manager	張良吉	950 Investment LLC 出資額 美金 132,618 千元	100.00%
950 Hotel Property LLC	Company Manager	張良吉	950 Investment LLC 出資額 美金 28 千元	100.00%
欣達環工(股)公司	董事長	欣陸投資控股(股)公司	177,100,000	100.00%
	董事	代表人：陳升恂		
	董事	代表人：張方欣		
	董事	代表人：江雄		
	監察人	代表人：林宗錕		
	總經理	周黎明		
富達營造(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欣達環工(股)公司	3,000,000	100.00%
	董事	代表人：周黎明		
	董事	代表人：楊國洲		
北岸環保(股)公司	董事長	欣達環工(股)公司	166,000,000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代表人：陳升恂		
		代表人：周黎明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欣達環工(股)公司	37,740,000	51%
		代表人：陳升恂		
		代表人：周黎明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代表人：楊國洲	36,260,000	49%
		中鼎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許建發		
	代表人：鍾志成	-	-	
	楊淑汝	-	-	
	顧美春	-	-	
埔頂環保(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欣達環工(股)公司	24,000,000	100%
		代表人：陳升恂		
	代表人：周黎明			
臨海水務(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欣達環工(股)公司	24,750,000	55%
		代表人：陳升恂		
		代表人：周黎明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代表人：楊國洲	20,250,000	45%
		中鼎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李定國		
	代表人：鍾志成	-	-	
	楊淑汝	-	-	
	顧美春	-	-	

2、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稅後)
大陸工程(股)公司	4,000,621	17,136,134	13,654,721	3,481,413	17,116,519	116,094	(1,372,763)	(3.43)
CEC International Corp.	1,582,373	63,301	327,187	(263,886)	(960,358)	(1,003,463)	(1,013,875)	(19.21)
CEC International Corp. (India) Private Limited	311,240	44,397	94,076	(49,679)	21,511	13,166	12,450	0.17
CEC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368,212	195,493	11,840	183,653	10,118	(3,834)	(591)	(0.01)
Continental Engineering Corp. (Hong Kong) Limited	385	391	94	297	-	(90)	(90)	(0.90)
大陸建設(股)公司	6,001,589	30,761,992	14,374,681	16,387,311	4,785,718	655,690	1,463,003	2.44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稅後)
萬國商業開發(股)公司	510,608	5,500,983	2,157,803	3,343,180	143,435	88,409	47,033	0.92
MEGA Capital Development Sdn. Bhd.	10,772	1,128,050	1,183,963	(55,913)	-	(10,342)	(6,155)	(4.10)
Bangsar Rising Sdn. Bhd.	7,329	250,122	242,345	7,777	601	96	618	0.62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7,329	7,501	-	7,501	1,925	169	175	0.18
CDC US Corp.	15	2,147,437	143,264	2,004,173	(4,530)	(12,727)	(13,129)	(2.63)
CD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300	4,266	76	4,190	10,848	7,855	7,774	-
Trimosa Holdings LLC	3,057,360	3,048,725	435	3,048,290	(1,681)	(2,037)	(2,062)	-
950 Investment LLC	3,975,900	3,972,734	1,220	3,971,514	(2,160)	(2,171)	(2,196)	-
950 Property LLC	3,975,900	5,756,057	1,784,458	3,971,599	-	(2,579)	(2,159)	-
950 Hotel Property LLC	839	838	-	838	-	(1)	(1)	-
欣達環工(股)公司	1,771,000	4,579,508	1,603,443	2,976,065	654,174	19,756	303,160	1.71
富達營造(股)公司	30,000	49,030	10,602	38,428	25,297	830	2,888	0.96
北岸環保(股)公司	1,660,000	5,030,667	2,242,351	2,788,316	503,666	293,950	208,729	1.26
藍鯨水科技(股)公司	740,000	2,060,956	1,220,813	840,143	568,861	123,633	82,017	1.11
埔頂環保(股)公司	240,000	261,413	22,238	239,175	76,668	(209)	(131)	(0.01)
臨海水務(股)公司	450,000	942,337	473,800	468,537	624,143	26,458	21,006	0.47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財務概況項下：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殷琪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之民國一〇八年度關係報告書，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予以複核，並依編製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且未發現有違反編製準則之情事。

此致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偉



會計師：

簡嘉暉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Vanteva Corporation	間接持股比例超過 50%	412,048,351	50.05%	64,770,000		
Monitron Corporation	間接持股比例超過 50% 為 Vanteva Corporation 之控制公司	412,048,351	50.05%	64,770,000		

二、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三、財產交易情形：無。

四、資金融通情形：無。

五、資產租賃情形：無。

六、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七、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與財務、會計、內部控制等相關證照取得情形

姓名	證照名稱
張方欣執行長	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
林宗錕經理	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
馬宜君稽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國際內部稽核師 國際內控自評師
曹慧軍稽核	國際內控自評師 國際內控稽核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施蘭英稽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國際內部稽核師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局

(二) 管理階層 2019 年度進修與訓練情形

姓名 / 職稱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張方欣 執行長	企業傳播部	發言人暨媒體溝通訓練課程	8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蔡兆誠 副總經理	企業傳播部	發言人暨媒體溝通訓練課程	12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闕孝賓 副總經理	企業傳播部	發言人暨媒體溝通訓練課程	12
連上賀 副總經理	企業傳播部	發言人暨媒體溝通訓練課程	12
	Mercer 美世	2019 Mercer Taiwan HR Conference	16
劉嘉玲 副總經理	企業傳播部	發言人暨媒體溝通訓練課程	8
徐慶堂 總稽核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商業合約之法規、執行、管理與稽核實務	6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 基金會	企業合約管理及執行之進階案例研析	6
	企業傳播部	如何作好企業公關與危機管理	1.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如何偵測財務報表舞弊	6

姓名 / 職稱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林宗錕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企業傳播部	發言人暨媒體溝通訓練課程	8
林怡汝 會計主管	企業傳播部	如何作好企業公關與危機管理	1.5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台北班)	30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經濟實質法施行及全球反避稅下，企業及個人的因應對策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106大安區
敦化南路二段95號23樓
電話：+886-2-3701-2000
傳真：+886-2-3701-2999
www.continental-holdings.com